

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YIFANG ELECTRIC GROUP INC.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重大事项及风险，并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二、风险因素”及其他章节的相关资料。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电线电缆生产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本实力相对有限。如果行业景气度下降或者国家出台严厉的宏观调控措施，导致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的不利变化，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行业的利润空间将受到挤压，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电网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行业客户和一般工程用户。下游行业的经营状况与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密切相关。考虑到目前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尤其是国内经济正处于调整、转型的关键时期，国内经济存在较大的下行压力。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国内GDP分别较上年同比增长了7.7%、7.7%和7.4%，经济增速放缓。如果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下游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

三、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为料重工轻行业，其主要原材料铜、铝占电线电缆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的购进情况不但与企业产品产量紧密相关，其价格的变化更是对电线电缆产品生产、销售有重要影响。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给电线电缆企业带来很大的成本压力，企业购进原材料占用的资金增大，加上线缆行业的应收账款偏高，资金周转缓慢，导致行业企业普遍面临流动资金紧张问题，原材料价格波动给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四、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分

别为 12,815.28 万元、10,515.09 万元、9,400.2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09%、37.64%、58.87%。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公司主要客户包括行业内的知名企业，部分客户与公司合作多年，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合作关系。虽然公司不存在依赖于单一客户的情形，但如果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恶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由于行业普遍实行质量保证金制度，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可能不断增加。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3,667.24 万元、6,087.93 万元和 5,131.92 万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72%、24.44%和 23.72%。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大中型企业，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但是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同时大量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流动资金，如后续流动资金不足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

六、业务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在河南、山西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0.34%、49.59%和 63.94%，占比较高，上述地区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重要影响。如果上述地区的经营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七、销售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电力电缆的客户主要为电力企业、大型工程等。电力系统一般都是上半年制定产品采购预算，并在第二季度、第三季度进行招标，供应商下半年交货，因此电线电缆行业下半年销售要好于上半年。因此，公司的业务收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

报告期内各期，1-7 月营业收入及其占比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1-7 月收入	15,966.04	14,312.75	12,458.23
全年收入	-	27,934.68	27,217.05
占比	-	51.24%	45.77%

报告期内，2013 年 1-7 月、2014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77%、51.24%。2014 年 1-7 月、2015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9%、11.55%。报告期内，下半年的销售情况均好于上半年，但 2014 年较 2013 年的销售季节性特征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出口业务增长较快，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部分国内销售的季节性。

八、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3.44%、61.60%和 57.14%，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但占比仍较高，公司供应商相对集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具备良好的合作关系，且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市场一般原材料产品，不存在依赖特定供应商的情形，在供应商出现变化时，公司能够及时从市场上购得相同的原材料，保证公司的原材料供应。但是未来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仍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九、出口业务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业务的比例分别为 38.99%、47.10%、33.40%。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大出口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增加出口业务的规模，公司面临汇率风险、法律风险、收汇风险、业务流程风险等出口业务风险。

十、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外部非关联单位的担保余额为 3,150 万元，系公司与其他单位相互提供担保以提高自身融资能力而形成的对外担保。在选择对外担保对象时，公司会重点关注被担保方的资质及其能为公司提

供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被担保对象经营正常、财务稳健，不存在无法偿还银行贷款等违约情形。但如果被担保方在担保期内经营情况恶化，偿还银行贷款出现困难，公司作为担保方存在承担担保责任偿还银行贷款的风险。

十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目前，常正卿持有公司 75.00%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但是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对公司经营活动和长远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十二、公司治理风险

2015年8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但是股份公司法人治理机制的建立及运行时间较短，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未能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十三、人力资源及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对高层次的技术、管理人才以及高技能的技术工人具有更高的需求。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等能力。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留住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并在组织架构、管理决策、执行、监督以及运作效率、团队建设等方面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在管理运作过程可能存在一定的因信息不对称、管理不善、判断失误等因素影响公司管理的水平现象，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十四、部分房产未办理产权证

公司拥有部分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分别为实验楼、二号办公宿舍楼、交联净化室，使用面积合计为 1,600.15 平方米，占全部房屋建筑物使用面积的 7.40%。上述房屋建筑物均系在公司其他合法建筑基础上自主扩建，未办理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立项备案、建筑许可等手续，存在不能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及被行政管理部门强制拆除并处罚的风险。

2015 年 9 月 3 日，公司股东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无证房屋而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建筑物被强制拆除以及因无法使用而导致的实际损失及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三人愿就上述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十五、产品技术升级风险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行业内中小企业较多，中低压电缆领域已经出现了生产过剩的迹象，而在高压、超高压等利润较高的高端产品领域，因前期基础设施及技术研发资金投入大、周期较长，中小企业难以参与市场竞争，因而公司如果无法在产品技术含量方面有所创新与升级，可能陷入恶性低价竞争，从而对企业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十六、汇率变动及贸易政策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直接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 106,107,655.40 元、131,561,682.27 元和 53,333,038.48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57%、47.45%和 33.40%。。公司海外业务增长迅速且公司未来若继续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汇率的变动和贸易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出口销售业务产生一定影响，汇率的大幅变动和贸易政策的变化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和收入风险。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	13
四、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5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3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7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27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34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37
四、公司员工情况	46
五、业务经营情况	48
六、商业模式	57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92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健全情况	92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93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94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94
五、同业竞争情况	96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9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7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01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101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3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24
四、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159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63
六、财务状况分析	17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04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9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9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10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1
十二、风险因素	214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19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20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221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22
五、评估机构声明	223
第六节 附件	224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术语		
本公司、股份公司、一方电气、挂牌公司	指	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一方有限	指	郑州一方电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一方电缆	指	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律师、北京国枫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大华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中锋公司	指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商务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国家电网	指	国家电网公司
南方电网	指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最近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专业术语		
电线电缆	指	用以传输电能、信息或实现电磁能转换的电工线材产品
电力电缆	指	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

特种电缆	指	一系列具有独特性能和特殊结构的产品，相对量大面广的普通电线电缆而言，具有技术含量较高、使用条件较严格、批量较小、附加值较高的特点。往往采用新材料、新结构、新工艺和新设计生产
电网	指	由变电站、配电站、电力线路(包括电缆)和其他供电设施所组成的供电网络
导体	指	电缆中具有传导电流特定功能的一个部件
紧压导体	指	通过机械紧压或者拉拔或者适当选择单线形状和单线排列以减少单线间空隙的绞合导体
分割导体	指	由相互间有薄绝缘的绞合成型导体组成的绞合导体
拉丝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金属强行通过模具，金属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形状和尺寸的技术加工方法
绝缘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用以将带电体隔离或者包裹起来，以对触电起保护作用的不导电材料
绝缘料	指	电缆中具有耐受电压特定功能的绝缘材料
铜材	指	电缆的原料之一,用于传导电源或信号,因铜的传导性能好,因此铜导体是电缆的主要导体
CCC 认证	指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的中国强制认证
G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推荐性标准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KW	指	千瓦，功率单位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若出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Yifang Electric Group Inc.

法定代表人：常正卿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1 年 2 月 22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 年 9 月 1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高新开发区长椿路 7 号

邮编：450001

董事会秘书：崔自标

电话：0371-67990998

传真：0371-67990998

网址：www.yifangcable.com

电子邮箱：service@yifangcable.com

组织机构代码：72699365-4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831 电线、电缆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2101310 电气部件与设备”。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及附件生产、销售、电气设备、仪器仪表、五交化、环保设备、电气产品、设备、技术服务、咨询、转让、新产品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公司是自主研发并专业制造电线电缆的企业，主要从事电力系统

各种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其服务。公司主营产品为中、低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缆、特种电缆（阻燃、耐火、无卤低烟、阻水）等，其中以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和特种电缆为公司业务发展重点。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一方电气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 141 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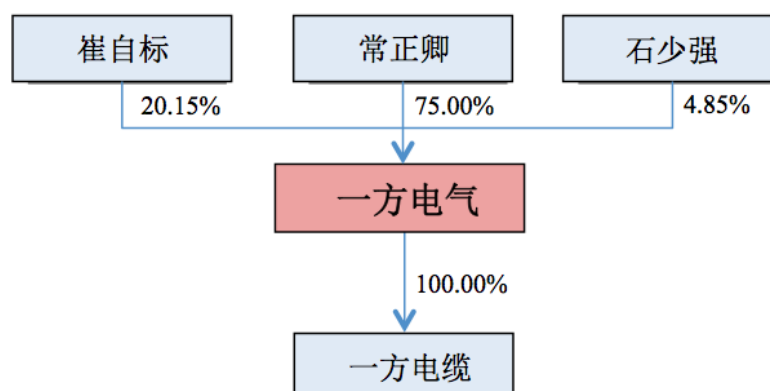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除上述限售情况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全体股东无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常正卿目前持有公司 75.00%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因此认定其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常正卿先生：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7 月毕业于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发电厂及电力系统专业，大学学历；1983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就职于三门峡市电力公司，历任班长等职务；2001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一方有限董事长；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职

期限三年。

报告期内，常正卿始终为公司控股股东，其实际控制公司经营管理的状况未发生变化。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三）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股东性质
1	常正卿	75,000,000	75.00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2	崔自标	20,150,000	20.15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3	石少强	4,850,000	4.85	净资产折股	自然人
合 计		100,000,000	100	-	-

2、持股 5% 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1）常正卿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崔自标先生：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7 月毕业于河南工业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4 月，就职于郑州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一方有限业务经理；2015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

3、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股东所持股权的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四、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2001 年 2 月，一方有限成立

一方有限成立于 2001 年 2 月，由 3 名自然人股东常正卿、毛淑兰、李润洲共同出资设立。一方有限成立时，法定代表人为常正卿，注册资本为 51 万元，实收资本为 51 万元，其中常正卿以货币方式出资 21 万元，毛淑兰以货币方式出资 15 万元、李润洲以货币方式出资 15 万元。

2001 年 2 月 15 日，河南大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审验字（2001）第 02-4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到位。2001 年 2 月 22 日，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10100220382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一方有限成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21.00	41.18
2	毛淑兰	15.00	29.41
3	李润洲	15.00	29.41
合 计		51.00	100.00

（二）2006 年 1 月，一方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6 年 1 月 6 日，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毛淑兰将其所持有的一方有限 15 万元出资额以 15 万元价格转让给曹新荣，同时一方有限注册资本增加至 1,368 万元，其中常正卿认缴出资 951.9238 万元（设备出资 862.8844 万元、现金出资 89.0394 万），李润洲认缴出资 100.0762 万元（设备出资 85.0762 万元、现金出资 15 万元），新股东胡帅娃、金慧芳、曹新荣、刘波、汪东兰、贺明志、席现军、丁家林、孙国系、任世军、李先芳、常忠和分别认缴出资 50 万元、30 万元、15 万元、30 万元、30 万元、30 万元、20 万元、20 万元、10 万元、10 万元、10 万元、10 万元。郑州方圆资产评估事务所对常正卿、李润洲用于出资的设备进行了评估，出具了郑方评报字[2005]第 42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

2006年1月6日,河南华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豫华德验字(2006)第002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出资已到位。2006年1月25日,一方有限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972.9238	71.12
2	李润洲	115.0762	8.41
3	胡帅娃	50.00	3.66
4	金慧芳	30.00	2.19
5	曹新荣	30.00	2.19
6	刘 波	30.00	2.19
7	汪东兰	30.00	2.19
8	贺明志	30.00	2.19
9	席现军	20.00	1.46
10	丁家林	20.00	1.46
11	孙国系	10.00	0.73
12	任世军	10.00	0.73
13	李先芳	10.00	0.73
14	常忠和	10.00	0.73
合 计		1,368.00	100

(三) 2008年10月,一方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8年9月25日,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权转让的方案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1	李润洲	常正卿	115.0762	8.412	115.0762
2	胡帅娃	常正卿	50.00	3.655	50.00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	转让价款 (万元)
3	汪东兰	常正卿	30.00	2.193	30.00
4	刘波	常正卿	30.00	2.193	30.00
5	金慧芳	常正卿	30.00	2.193	30.00
6	丁家林	常正卿	20.00	1.462	20.00
7	孙国系	常正卿	10.00	0.731	10.00
8	任世军	常正卿	10.00	0.731	10.00
9	李先芳	常正卿	10.00	0.731	10.00
10	常忠和	常正卿	10.00	0.731	10.00

2008 年 10 月 23 日，一方有限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1,288.00	94.15
2	曹新荣	30.00	2.19
3	贺明志	30.00	2.19
4	席现军	20.00	1.46
合 计		1,368.00	100

（四）2009 年 4 月，一方有限第二次增资

2009 年 4 月 14 日，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5,700 万元，即新增注册资本 4,332 万元，其中常正卿以货币形式出资 4,282 万元，杨玉玺以货币出资 50 万元。

2009 年 4 月 14 日，河南正延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豫正延验报字（2009）第 WL04-020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

2009 年 4 月 20 日，一方有限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5,570.00	97.72
2	杨玉玺	.50.00	0.88
3	曹新荣	30.00	0.53
4	贺明志	30.00	0.53
5	席现军	20.00	0.35
合 计		5,700.00	100

（五）2009 年 4 月，一方有限第三次增资

2009 年 4 月，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300 万元由常正卿以货币方式缴纳。

2009 年 4 月 23 日，河南正延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豫正延验报字（2009）第 WL04-023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本次增资已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9,870.00	98.70
2	杨玉玺	50.00	0.50
3	曹新荣	30.00	0.30
4	贺明志	30.00	0.30
5	席现军	20.00	0.20
合 计		10,000.00	100

（六）2013 年 8 月，一方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8 月 23 日，一方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权转让的事项，原股东杨玉玺将其持有的 50 万元出资额以 50 万元价格转让给常正卿，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9 月 6 日，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9,920.00	99.20
2	曹新荣	30.00	0.30
3	贺明志	30.00	0.30
4	席现军	20.00	0.20
合 计		10,000.00	100

（七）2014 年 5 月，一方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6 日，一方有限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股权转让的事项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股权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金额（万元）	转让出资比例（%）	转让价款（万元）
1	常正卿	崔自标	2,420.00	24.20	2,541.00
2	曹新荣	崔自标	30.00	0.30	31.50
3	贺明志	崔自标	30.00	0.30	31.50
4	席现军	崔自标	20.00	0.20	21.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7,500.00	75.00
2	崔自标	2,500.00	25.00
合 计		10,000.00	100

（八）2015 年 4 月，一方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15 日，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崔自标将其所持有的一方有限 4.85% 股权以 509.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石少强。2015 年 4 月 27 日，崔自标

与石少强签署《郑州一方电气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5年4月29日，一方有限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一方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常正卿	7,500.00	75.00
2	崔自标	2,015.00	20.15
3	石少强	485.00	4.85
合 计		10,000.00	100

（九）2015年9月，一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8月15日，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决议，将一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共同作为发起人。本次改制以一方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5380号《审计报告》所确认的净资产值102,663,432.18元为基数，将其中的100,000,000元折合为股份总额100,000,000股，净资产折股后的余额2,663,432.18元转作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8月15日，中锋公司出具中锋评报字（2015）第048号《郑州一方电气有限公司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对一方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7月31日一方有限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12,195.54万元。

2015年8月30日，大华事务所出具大华验字[2015]000785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发起人出资额已按时足额缴纳。

2015年9月1日，公司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并领取了换发的注册号为41010010007628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改制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常正卿	75,000,000	75.00
2	崔自标	20,150,000	20.15
3	石少强	4,850,000	4.85
合 计		100,000,000	100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1、常正卿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崔自标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三）主要股东情况”的相关内容。

3、李学师先生：196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 年 7 月毕业于安阳市财会学校会计学专业，大专学历；1990 年 8 月至 2002 年 8 月，就职于郑州锌品厂，任财务科长；2002 年 8 月至 2008 年 4 月，就职于赤壁长城碳素制品有限公司，任经济师；2008 年 4 月至 2012 年 3 月，就职于中国长城铝业公司，任审计部内审员；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就职于任河南科达东大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任财务审计部主管；2015 年 5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一方有限财务总监；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任职期限三年。

4、吉志林先生：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 年 7 月毕业于郑州电子信息职业技术学院机电一体化专业，大专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一方有限生产部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

5、石少强先生：197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 6 月毕业于陕西省矿务局四中；2001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历任一方有限业

务经理、区域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

（二）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基本情况如下：

1、董建良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7月毕业于郑州纺织工业专科学校染整专业，大学学历；1983年7月至1993年7月，就职于国营河南第二印染厂，任职员；1993年8月至2001年10月，就职于广州番禺振裕纺织印染有限公司，任技术人员；2001年11月至2012年5月，就职于郑州豫星纺织印染有限公司；2012年5月至2015年8月，任一方有限监事会主席；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

2、王倩倩女士：198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年7月毕业于河南商业高等专科学校财务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7月至2007年11月，自由职业；2007年11月至2015年8月，任一方有限会计、内审部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

3、宋彬先生：198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7月毕业于郑州大学升达经贸管理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09年4月，就职于郑州海龙大酒店，任财务主管；2009年4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郑州国华食品有限公司，任会计；2010年5月至2015年8月，任一方有限财务副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1、常正卿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崔自标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三）主要股东情况”的相关内容。

3、李学师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一）董事”的相关内容。

4、石少强先生：详细情况请参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中“（一）董事”的相关内容。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总资产（万元）	21,639.46	24,913.93	28,822.8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576.83	9,520.31	12,455.96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万元）	10,576.83	9,520.31	12,413.23
每股净资产（元）	1.06	0.95	1.25
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元）	1.06	0.95	1.2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9	60.66	54.94
流动比率（倍）	1.57	1.39	1.57
速动比率（倍）	1.31	1.20	1.38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966.04	27,934.68	27,217.05
净利润（万元）	1,079.45	1,645.97	1,390.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79.45	1,636.12	1,39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88.01	1,616.73	1,394.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88.01	1,606.88	1,394.10
毛利率（%）	20.81	18.87	17.23
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2.40	1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0.82	12.18	11.9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7	5.60	6.00
存货周转率（次）	4.30	7.51	7.9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1	0.16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1	0.16	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360.10	2,762.39	3,820.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34	0.28	0.38

注：除特别指出外，上述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毛利率=（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
- 2、净资产收益率=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 5、存货周转率=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 6、基本每股收益=当期净利润/加权平均股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发行可转换债券、认股权等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同基本每股收益。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实收资本；
- 8、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
- 9、归属于母公司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的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
- 10、资产负债率=当期负债/当期总资产；
- 11、流动比率=当期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
- 12、速动比率=（当期流动资产-当期存货-当期其他流动资产）/当期流动负债。

七、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联系电话	010-65608300
传真	010-65608450
项目负责人	王作维
项目组成员	苏华椿、尹笑瑜、田荣骥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张利国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联系电话	010-66090088
传真	010-66090016
经办律师	郑超、崔白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梁春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十六号院 7 号楼 12 层
联系电话	010-58350011
传真	010-58350006
经办注册会计师	康会云、殷继运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董志宾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 7 号楼 2 层 201
联系电话	010-66090385
传真	010-660903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军辉、张利辉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	--------------------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69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的情况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自主研发并专业制造电线电缆的企业，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各种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其服务。公司主营产品为中、低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缆、特种电缆（阻燃、耐火、无卤低烟、阻水）等，其中以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缆和特种电缆为公司业务发展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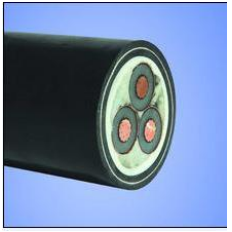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产品齐全，涵盖 200 多个型号，近万种规格，具备阻燃、耐火和无卤低烟电缆、矿用电缆等特种电缆生产能力，具备为国内外各级重点工程提供全方位配套的能力，下游涵盖了电力、能源、交通、石油、化工、钢铁、市政、大型场馆、民用建筑等多个领域，是河南省内少数持续中标国家电网集中采购的线缆生产企业之一。

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在原材料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近二十年来从未发生重大的质量事故，被授予“河南省优质产品”和“河南省著名商标”。按照电线电缆相关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定，获得了“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的 CCC 认证证书及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并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资质齐全，品质可靠。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有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阻燃、耐火类）、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阻燃、耐火类）、塑料绝缘控制电缆（含阻燃、耐火类）、1-35kV 架空绝缘电缆、1kV 集束架空绝缘电缆、铝绞线、钢芯铝绞线、铝合金绞线等产品，共有 20 多个品种 15,000 多种规格。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电力电缆	低压电力电缆		该产品主要包含 0.6/1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绝缘及护套电力电缆； 产品规格涵盖：1.5~1000mm ² 。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90℃； 电缆结构形式有：单芯与多芯多种组合形式； 除具有可靠的电气性能外，还具有较强的防止化学腐蚀性，耐酸，碱和有机溶剂，电缆不受敷设落差的限度，可在任何落差甚至垂直的场合敷设。	适用于固定敷设在交流 50Hz，额定电压 0.6/1 千伏及以下输配路线室内、隧道及管道、电缆沟或户外托架固定敷设，用于输配、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
	中压电力电缆		该产品主要包含 6/6kV 及以上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绝缘及护套电力电缆； 产品规格涵盖：16~1600mm ² 。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90℃； 电缆结构形式有：单芯与三芯两种组合形式； 除具有可靠的电气性能外，还具有较强的防止化学腐蚀性，耐酸，碱和有机溶剂，电缆不受敷设落差的限度，可在任何落差甚至垂直的场合敷设。	适用于固定敷设在交流 50Hz，额定电压 6 千伏及以上输配路线室内、隧道及管道、电缆沟或户外托架固定敷设，用于输配、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
电气装备用电线	布电线		该产品主要包含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及护套电线电缆； 产品规格涵盖：16~400mm ² 。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90℃； 电缆结构形式有：单芯和多芯多种组合形式； 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能、力学性能和不延燃性。	适用于交流 50Hz，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电力信号控制、监控回路及保护线路等固定和移动场合室内、电缆沟、管道等。
	控制电缆		该产品主要包含 450/750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聚氯乙烯绝缘及护套电线电缆； 产品规格涵盖：0.5~10mm ² 。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90℃； 电缆结构形式有：2~61 芯圆形； 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能、力学性能。	适用于交流 50Hz，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电力信号控制、监控回路及保护线路等固定和移动场合室内、电缆沟、管道等。
裸电线	裸导线		该产品主要包含铝绞线、钢芯铝绞线、铝合金系列绞线等； 产品规格涵盖：10~1000mm ² 。 按产品结构和用途分为单线、裸绞线、软	作为架空输电线路中使用最广泛的导线产品，主要用于户外架空、长距离、大跨度、

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接线、型线和型材四大系列。	大落差、大负荷场合使用和电力、交通、电信工程与电机、变压器和电器的导电部件。
架空绝缘线	架空绝缘电缆		该产品主要包含 10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聚氯乙烯绝缘架空电缆； 产品规格涵盖：10~400mm ² ；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90℃； 电缆结构形式有：1~4 芯； 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能、力学性能。	本产品是架空输电线路输送电能的新型产品，其适用于电网建设和改造的 10kV 及以下输电工程线路使用。结构简单、安全可靠，同时又具有优良的机械物理性能和电气性能，耐电痕、耐沿面放电、耐大气性能优良，与裸电线相比，敷设间隙小、节约线路走廊、线路电压减小，尤其是减少了供电事故发生，确保人身安全。
特种电缆	无卤低烟阻燃、耐火电缆		该产品主要包含 35kV 及以下交联聚烯烃绝缘及无卤低烟护套阻燃、耐火电缆； 产品涵盖各种电缆产品。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150℃； 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能、力学性能，本系列产品不含任何卤素元素，燃烧后对环境的影响很小，安全性能很高。	产品适用于固定敷设在一切有阻燃、耐火要求的输配电线路，如高层建筑、人员密集场所和重要的公共设施 and 场馆/所。

系列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介绍	产品用途
	阻水电		该产品主要包含 3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阻水电线电缆； 长期工作温度可达 90℃； 具有良好的电气绝缘性能、力学性能，安全性能很高。	产品适用于固定敷设在潮湿和有水侵入的输配电线路，如矿井、浅水区等对配电安全要求较高的重要的公共设施和场馆/所。

1、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是发电及供电系统中用于传送和分配电能的线材，产品主要用于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通过的电流大（几十安至几千安）、电压高。电力电缆主要的结构部件为：金属导体、绝缘层和护套层。导体以铜导体为主，也有少量为铝导体。按照适用电压等级的不同，一般将电力电缆分为低压、中压、高压电力电缆，其中 3kV 及以下称为低压电力电缆，可用于电力、冶金、机械、建筑等行业，6~35kV 称为中压电力电缆，约 50%用于电力系统的输配电传输网络，将电力从高压变电站送到城市和偏远地区；其余用于建筑、机械、冶金、化工以及石化企业等。

公司主要生产 35kV 及以下交联电力电缆，包括额定电压 0.6/1kV 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1~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产品标准适用国家标准 GB/T12706.1-2002；煤矿用阻燃电力电缆，适用于煤矿井下电力传输，产品标准适用煤炭行业标准 MT818.11~13-1999《煤矿用阻燃电缆第 2 单元：煤矿用额定电压 10kV 及以下铜芯固定敷设阻燃电力电缆》。

2、电气装备用电线

用于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包括各种工农业装配中的电气安装线和控制信号用电线电缆（即控制电缆）、布电线、轨道交通用电线电缆，适用于地铁、地下商场、高层建筑、智能通讯大楼、电站等供电线路中要求阻燃的场合。

公司生产的电气装备用电线主要为控制电缆、布电线及部分农用直埋线、预

分支线等，主要品种有：

聚氯乙烯绝缘和护套控制电缆，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电力信号控制、监控回路及保护线路等场合，产品标准适用国家标准 GB/T9330-2008；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布电线的一种，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动力装置的固定敷设，产品标准适用国家标准 GB/T 5023-2008 及机械部推荐标准 JB8734-1998；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电线，布电线的一种，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的动力装置的固定敷设，产品标准适用国家标准 GB/T 5023-2008 及机械部推荐标准 JB8734-1998；

农用直埋铝芯塑料绝缘塑料护套电线，可用于供农村地下直埋敷设，连接交流额定电压 U_0/U 为 450/750V 及以下固定线路和电器设备用。

3、裸电线

主要用于户外大跨度、远距离输电、室内汇流排和配电柜、箱内连接及电力、交通、电信工程与电机、变压器和电器的连接和输变电场所，其中用于户外大跨度、远距离输电，通过铁塔、水泥杆塔架设在空气中的裸电线又称为架空导线，是裸电线的主要品种。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是我国架空输电线路中最广泛的架空导线，也是组成电网的重要产品之一，产品标准为：GB/T 1179-2008（等同 IEC1089（1991））《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公司生产的架空导线以铝绞线、钢芯铝绞线为主。

4、架空绝缘线

主要用于电网建设和改造的 35kV 及以下输电工程，城市输电网、照明线路，电气化铁路、公路、机场等输电，长距离、大跨度、高落差，负荷较大等场所输电线路使用。

公司生产的架空绝缘线包括：

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0.6/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线路用引户线，产品标准为：国家标准：GB/T 12527-2008《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企业标准为：Q/ZYD 001-2009《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钢芯铝绞导体架空绝缘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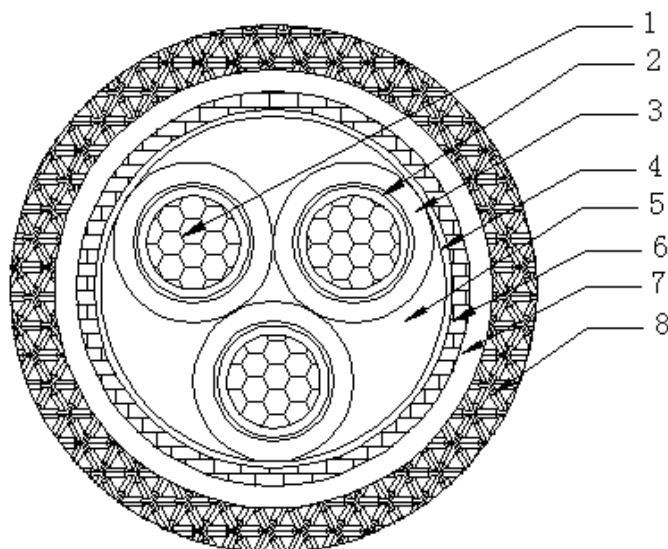
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电缆线路，产品标准为：国家标准：GB/T 14049-2008《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企业标准为：Q/ZYD 002-2009《额定电压 10kV 钢芯铝绞导体架空绝缘电缆》。

额定电压 35kV 架空绝缘电缆，适用于额定电压 35kV 的架空电力线路，产品标准适用国家标准：GB14049-1993《额定电压 10kV、35kV 架空绝缘电缆》。

集束平行架空绝缘电缆，适用于架空固定敷设、引户线等，敷设方便，产品标准适用企业标准：Q/ZYD 005-2009《额定电压 1kV 集束平行架空绝缘电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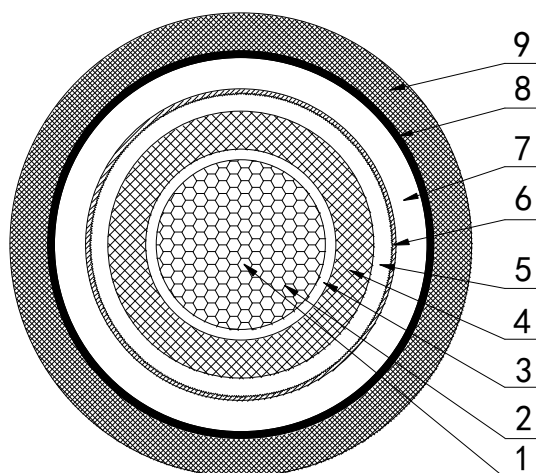
5、特种电缆（阻燃、耐火、无卤低烟、阻水）

无卤低烟阻燃耐火电缆是在原有电缆承受高电压的基础上，通过同步包裹技术在导体与绝缘层之间增加耐火层材料，使电缆的耐火性能大大提高；由于耐火层的支撑和包裹，在保证原有电缆耐电性能的基础上，提高电缆整体的耐火性和安全性。



1—导体；2—合成云母带；3—绝缘；4—阻燃包带；5—高阻燃填充；6—阻烯内衬层；7—金属复合层；8—阻燃外护套

阻水电缆主要采用复合的阻水结构组成，再配合阻水因子材料和多层全方位的阻水方式，达到分层的阻水效果；另外，采用高强度纵向抗拉的镀锌钢丝作为拉力保护，使整个电缆具有阻水的同时兼具抗拉的特性，挤包过程采用半挤管和真空泵抽气结合工艺，保证了护套与铝塑复合层紧密结合，提高了结构的稳定性，增强了材料的致密性，更有效的提高了电缆护层的阻水性能。



1—导体；2—阻水纱；3—内屏蔽；4—绝缘；5—外屏蔽；6—纵包铝塑复合带（齿纹

间隙填充阻水粉)；7—PE 内衬层；8—铠装层；9—HDPE 外护套

公司主要产品多采用国内先进的生产加工工艺和材料,达到满足传统使用的前提下,完成产品的不断创新,主要创新点与技术含量在于以下几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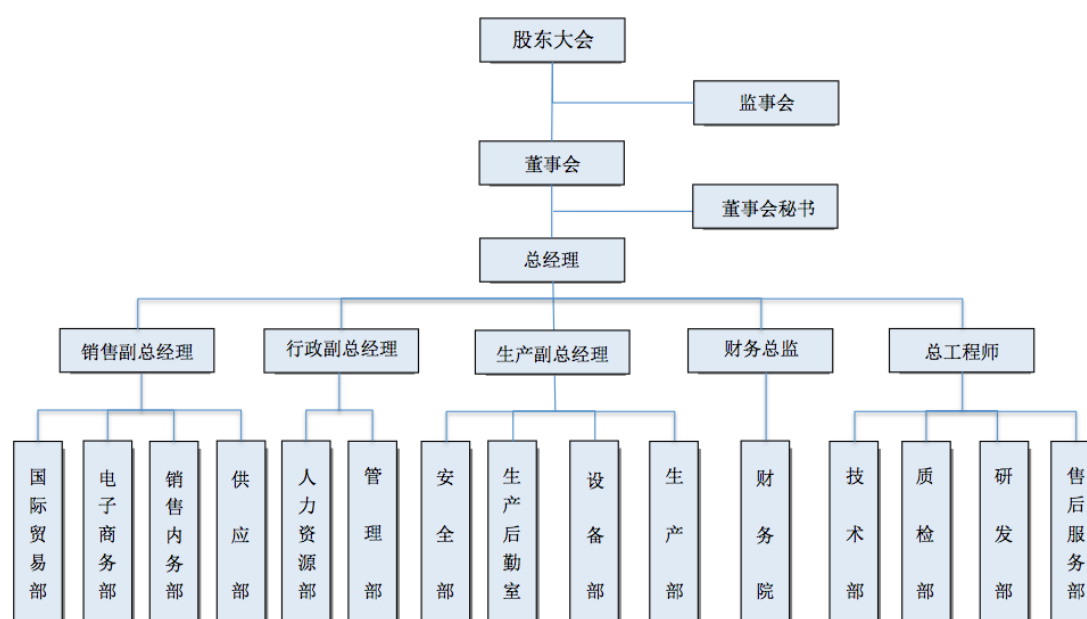
(1) 在传统型电缆结构的基础上,根据用户群的具体要求,增加特定的元件结构,保证电缆产品在完成供电的同时,防护性和持久使用性更好;

(2) 通过采用目前国内先进的绝缘、护层和复合材料,并对其进行优化组合,使电缆总的使用范围更广,应用领域更宽;

(3) 通过在一种类型电缆研发的成果,应用到相近类型的产品中,使电缆整体功能得到扩充,完成了过去单一功能的产品向多功用方向发展。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运营流程

(一) 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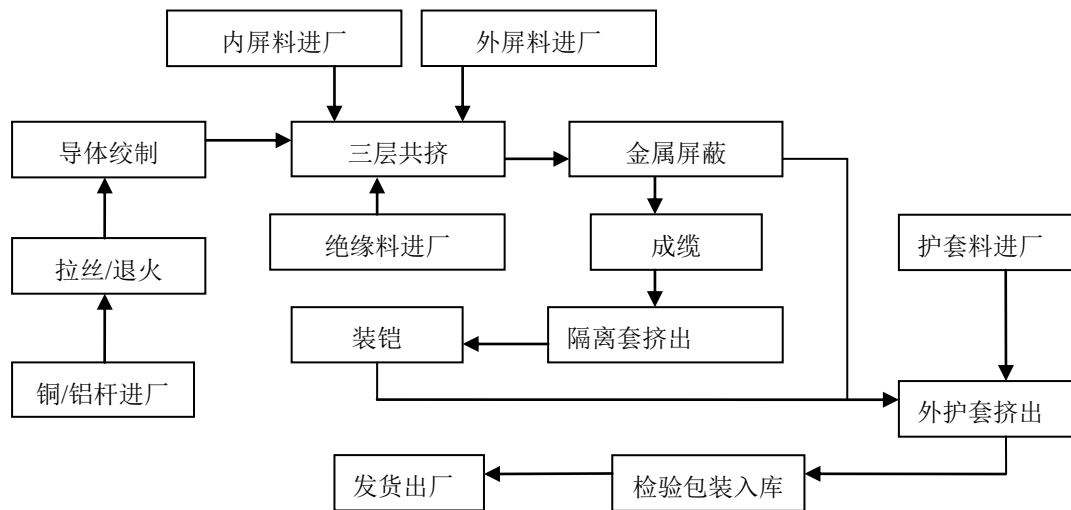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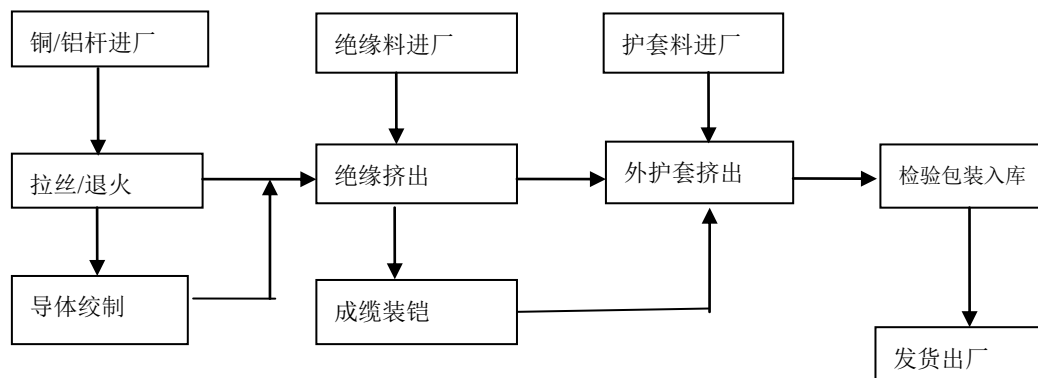
为了保证产品的质量,公司注重产品生产过程中的每一步工艺流程,严格执行相关的操作规范,确保产品在各个阶段的质量控制。

1、电力电缆

其中额定电压 6kV 到 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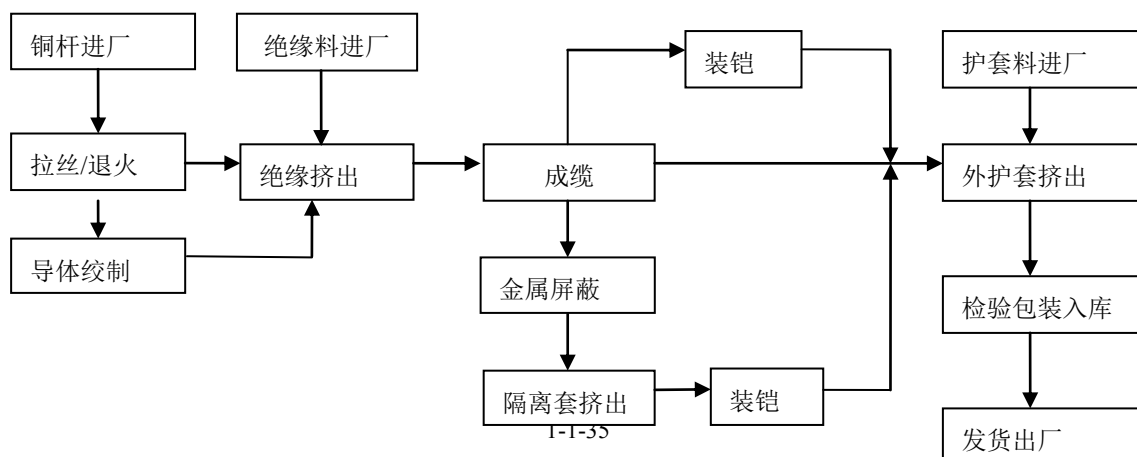


额定电压 0.6/1kV 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阻燃）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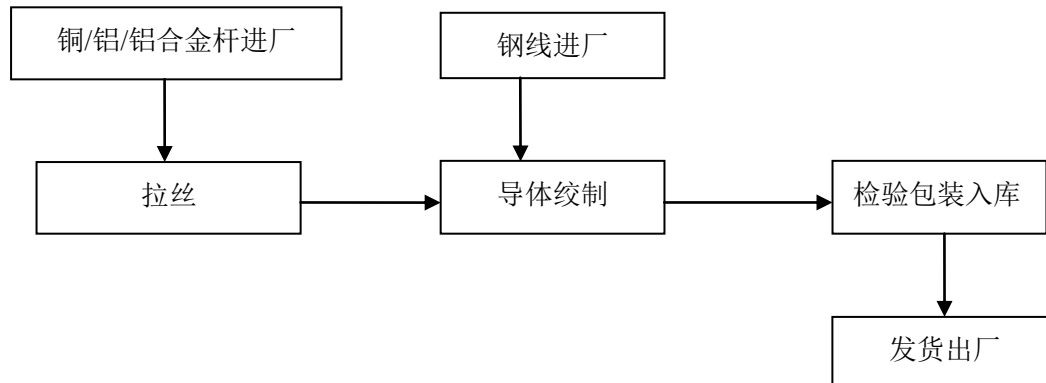
2、电气装备用电缆

以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控制电缆为例，其主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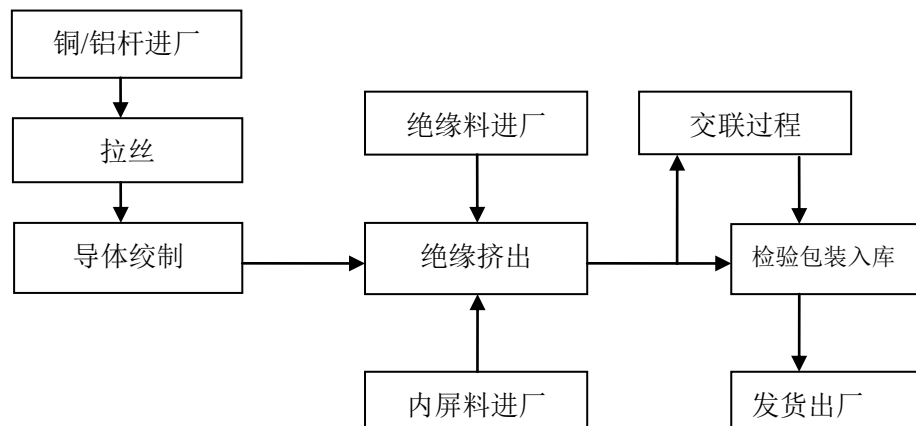
3、裸电线

裸电线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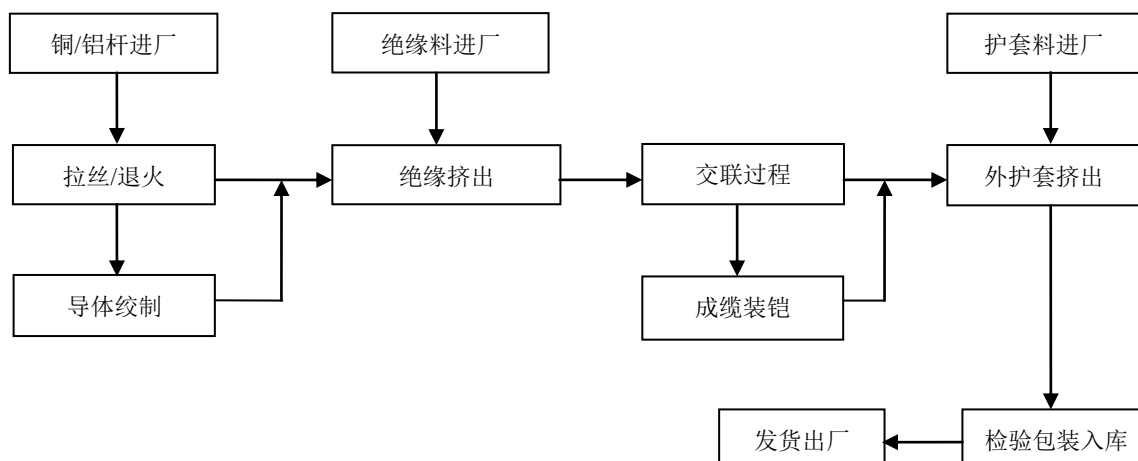
4、架空绝缘线

公司生产的架空绝缘线主导产品额定电压 1kV、10kV 架空绝缘线生产流程如下：



5、特种电缆（阻燃、耐火、无卤低烟、阻水）

对于特种电缆（阻燃、耐火、无卤低烟、阻水），如额定电压 3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无卤低烟阻燃 C 类，其主要生产流程如下图：



三、公司主要技术、资产和资质情况

（一）公司核心技术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述
1	高强度、高导电率、耐热铝合金导线	采用新型材料——高强度、高导电率、耐热铝合金材料； 采用新型铝合金的时效工艺； 利用拉丝机产生的余热对线材进行时效处理，使其机械性能电性能得到进一步加强。
2	无卤低烟阻燃电缆	电缆整体设计中增加了一层金属复合隔离防火层的结构，能更好的隔绝外部高温侵入； 以无卤、高阻燃性、无毒、无污染材料为电缆的绝缘、护套和总体支撑材料； 护套内层增加金属带包覆加强防护，使电缆结构更加稳定、防火能力更强，使用安全性更高。
3	中压综合阻水电缆	采用具有复合的阻水结构组成，再配合阻水因子材料，采用多层全方位的阻水方式，达到分层的阻水效果； 采用高强度纵向抗拉的镀锌钢丝作为拉力保护，使整个电缆具有阻水的同时兼具抗拉的特性。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概述
4	中压疏绕屏蔽电缆	电缆外部再加上挤包具有三色一体可辨识要求外护套，使屏蔽线与外护套共融为一体，达到减少架空线的外径缩小，减少敷设过程中配件投入成本，同时增强产品的可辨识性和耐候性。
5	信号复合低压屏蔽电缆	通过对电缆结构的优化设计，能改变传统电力电缆仅能传输电能的局限，将信号线有效的组合在一起，将两种类型的电缆合二为一； 信号线单元在加工过程中采用聚酯带材料同步包裹技术，能有效减小信号单元被挤压受损的可能性，提高信号传输的完全性； 采用拉伸强度高的材料包覆，使复合电缆结构更加稳定，安装敷设更简单、快捷。

（二）主要资产

1、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原值、摊销、账面价值等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7.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574.23	-	-	574.23
其中：软件	15.23	-	-	15.23
土地使用权	559.00	-	-	559.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94.52	6.94	-	101.46
其中：软件	15.23	-	-	15.23
土地使用权	79.29	6.94	-	86.2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9.71	-	-	472.77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479.71	-	-	472.77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软件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9.71	-	-	472.77

(1) 商标

截至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拥有 2 项注册商标，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有效期
1	公司		3358325	9	电源材料（电线、电缆）；光电开关（电器）；电站自动化装置；电缆；电线	2014.4.14 至 2024.4.13
2	公司		7929486	9	电缆；电线；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站自动化装置；光电开关（电器）	2013.9.7 至 2023.9.6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上述注册商标证书的权利人名称仍为一方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2) 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9 项实用新型专利权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授权公告日
1	挤出机螺杆快拆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6807043	公司	2015.3.25
2	挤出机螺杆快装装置	实用新型	2014206805654	公司	2015.3.25
3	无级可调式行车吊梁	实用新型	2014206807113	公司	2015.3.25
4	绞合设备配重轮	实用新型	2014206844324	公司	2015.3.25
5	一种单芯中压组合阻水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6807128	公司	2015.3.11
6	信号复合低压屏蔽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6804810	公司	2015.3.11
7	三色架空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6808883	公司	2015.3.11
8	三色架空绝缘电缆生产设备	实用新型	2014206806500	公司	2015.3.11
9	对插式多用电缆填充放线架	实用新型	2014206807058	公司	2015.3.11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上述专利权证书的权利人名称仍为一方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3)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编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权利范围	开发完成日期
1	软著登字第0887974号	设备利用率监控维护软件 V1.0	公司	2015SR000892	全部权利	2014.11.12
2	软著登字第0887823号	出胶量监控系统 V1.0	公司	2015SR000741	全部权利	2014.10.13
3	软著登字第0888236号	设备自动监测控制系统 V1.0	公司	2015SR001154	全部权利	2014.10.2
4	软著登字第0887820号	在线电阻测量系统 V1.0	公司	2015SR000738	全部权利	2013.11.5
5	软著登字第0888269号	异形导体结构设计软件 V1.0	公司	2015SR001187	全部权利	2013.6.3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的权利人名称仍为一方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4) 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使用权人	座落	用途	使用权类型	面积(m ²)	终止期限	他项权利
1	郑国用(2008)第0382号	公司	药厂街南、长椿路东	工业用地	出让	25,961.0	2055年6月1日	抵押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的权利人名称仍为一方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2、固定资产

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四类：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四大类。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面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0	1,198.80	279.04	919.77	76.72
机器设备	5-10	2,995.80	1,611.31	1,384.49	46.21
运输设备	5-10	147.19	72.19	75.00	50.95
办公设备	5	240.66	115.26	125.40	52.11
合 计		4,582.45	2,077.79	2,504.66	54.66

(1) 房屋建筑物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拥有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的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土地使用证号	取得时间	他项权利	房屋用途
1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20091544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7号1幢	1,175.52	郑国用2008第0382号	2009.12.25	抵押	办公
2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20091545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7号2幢	3,217.56	郑国用2008第0382号	2009.12.25	抵押	综合楼
3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20091546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7号3幢	5,399.31	郑国用2008第0382号	2009.12.25	抵押	工业
4	郑房权证高开字第20091547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7号4幢	2,331.20	郑国用2008第0382号	2009.12.25	抵押	工业
5	郑房权证字第1301114132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长椿路7号5号楼	7,900.32	郑国用2008第0382号	2013.6.19	抵押	工业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上述房屋所有权证书的权利人名称仍为一方有限,公司正在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未办理房产证的房屋具体情况如下:

建筑名称	结构	建成时间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使用用途
实验楼	框架	2010.12	548.70	办公用房及用于存放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检验设备
二号办公宿舍楼	框架	2012.12	654.90	办公用房及内部接待用房
交联净化室	钢构	2013.10	396.55	暂空置

注:上述位于药厂街南、长椿路东[郑国用(2008)第0382号]土地上已建成的建筑物均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使用面积合计为1,600.15平方米,占全部房屋建筑物使用面积的7.4%。

公司未办理房产证的实验楼、二号办公宿舍楼及交联净化室均系在公司其他合法建筑基础上自主扩建,均未获得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立项备案、建筑许可等,办理房产证需重新办理立项备案、建筑许可程序,存在不能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及被行政管理部门强制拆除并处罚的风险。

该等建筑物均未破坏公司其他合法建筑的自身结构，若拆除并不影响公司其他合法办公用房、生产车间等合法建筑的正常使用，且该等建筑仅占公司全部建筑物面积的 7.4%。若上述建筑被拆除，公司将采取以下几项措施：1、重新布局有关办公功能用房；2、撤消招待所；3、一方电缆于公司外部承租办公用房；4、将实验楼内存放的设备调放他处。

公司未办理房产证的房屋主要用于办公、内部接待、存放设备或暂空置，房屋存在的瑕疵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为避免对公司及公司造成损失，2015 年 9 月 3 日，公司股东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无证房屋而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建筑物被强制拆除以及因无法使用而导致的实际损失及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三人愿就上述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综上，虽然上述合计 1,600.15 平方米的建筑物未按照法定程序办理房产证，未来存在被强制拆除的风险，但上述建筑并未破坏公司其他合法建筑物的结构，不用于生产经营且占全部房屋使用面积比例较小，公司股东承诺对房产瑕疵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上述房产所有权瑕疵并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原值为 2,995.80 万元、净值为 1,384.49 万元的机器设备；原值为 147.19 万元、净值为 75.00 万元的运输设备；原值为 240.66 万元、净值为 125.40 万元的办公设备。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具体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资产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资产净值 （万元）	成新率（%）
挤塑机	11	537.34	220.55	316.79	58.96
绞线机	10	517.54	181.74	335.80	64.88
拉丝机	15	501.01	235.55	265.45	52.98

设备名称	数量（台）	资产原值 （万元）	累计折旧 （万元）	资产净值 （万元）	成新率（%）
成缆机	7	220.63	106.12	114.51	51.9
交联机	1	219.00	161.09	57.91	26.44
交联检测仪	1	98.80	7.19	91.62	92.72
检测设备	13	81.09	38.25	42.84	52.83
起重机	9	72.12	46.51	25.61	35.51
喷码机	8	45.74	21.33	24.41	53.37
屏蔽机	2	38.51	14.24	24.28	63.04
装铠机	1	35.90	1.45	34.45	95.96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为挤塑机、绞线机、拉丝机、成缆机、交联机、交联检测仪、检测设备、起重机、喷码机等。这些机械电子设备均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的综合成新率为 58.96%，可以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三）业务许可和资质情况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公司就生产的以下产品获得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核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具体如下：

证书编号	被许可人	产品名称	产品明细	颁发单位	有效期至
(豫) XK06-001-00069	公司	电线电缆	架空绞线	河南省 质量技 术监督 局	2017.1.11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		
			额定电压 6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		
			架空绝缘电缆		

2、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公司就生产的以下产品获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核发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

认证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产品名称	有效期至
1	2003010105086821	公司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 电缆电线	2020.3.18
2	2003010105086819	公司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 烯护套电缆	2020.3.18

3、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公司就生产的以下产品获得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核发的《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安标编号	权利人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有效期至
1	MIA090917	公司	煤矿用聚氯乙烯 绝缘钢带铠装聚 氯乙烯护套电力 电缆	MVV22-0.6/1 (2.5~300)mm	2017.1.19
				MVV22-1.8/3 (4~300)mm	
2	MIA090918	公司	煤矿用聚氯乙烯 绝缘聚氯乙烯护 套电力电缆	MVV-1.8/3 (4~300)mm	2017.1.19
				MVV-0.6/1 (1.5~300)mm	
3	MIA090055	公司	煤矿用交联聚乙 烯绝缘钢带铠装 聚氯乙烯护套电 力电缆	MYJV22-3.6/6 (25~300)mm	2017.1.19
				MYJV22-6/10 (25~300)mm	
				MYJV22-1.8/3 (10~300)mm	
				MYJV22-6/6 (25~300)mm	
				MYJV22-8.7/10 (25~300)mm	
				MYJV22-0.6/1 (4~300)mm	
4	MIA090056	公司	煤矿用交联聚乙 烯绝缘聚氯乙烯 护套电力电缆	MYJV-0.6/1 (1.5~300)mm	2017.1.19
				MYJV-6/6 (25~300)mm	
				MYJV-6/10 (25~300)mm	
				MYJV-1.8/3 (10~300)mm	
				MYJV-8.7/10 (25~300)mm	
				MYJV-3.6/6 (25~300)mm	
5	MIA120077	公司	煤矿用交联聚乙 烯绝缘细钢丝铠 装聚氯乙烯护套 电力电缆	MYJV32-1.8/3 (16~300)mm	2017.1.19
				MYJV32-0.6/1 (16~300)mm	

序号	安标编号	权利人	产品名称	产品型号	有效期至
6	MIA120078	公司	煤矿用交联聚乙烯绝缘粗钢丝铠装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	MYJV32-3.6/6 (25~300)mm	
				MYJV32-6/6 (25~300)mm	
				MYJV32-6/10 (25~300)mm	
				MYJV32-8.7/10 (25~300)mm	
				MYJV42-0.6/1 (50~300)mm	2017.1.19
				MYJV42-1.8/3 (50~300)mm	
				MYJV42-3.6/6 (50~300)mm	
				MYJV42-6/6 (50~300)mm	
				MYJV42-6/10 (50~300)mm	
				MYJV42-8.7/10 (50~300)mm	

4、一方电缆的业务资质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名称	编号	颁发时间
1	一方电缆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进出口企业代码 4100675389691 备案登记表编号 00561814	2008.6.16
2	一方电缆	自理报检单位备案登记证明书	备案登记号 4100602123	2013.7.23
3	一方电缆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报关注册登记证书	海关注册编码 4101362325	2014.8.19

(四) 公司荣誉

1、2007 年 3 月，公司获得由河南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科技创新与名牌培育委员会、河南工业编委会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最具发展潜力品牌”；

2、2010 年 12 月，公司获得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2009-2010 年度中国电线电缆企业综合实力 200 强”；

3、2010 年 12 月，公司获得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2009-2010 年度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用户满意企业”；

4、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河南省著名商标”；

5、2014 年 9 月，公司获得郑州市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符合《郑州市生产企业质检机构分级认定细则》B 级要求，具备承担出厂检验资格”；

6、2014 年 12 月，公司获得河南省质量立省战略工作领导小组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2014 年河南省名牌产品”；

7、2014 年 12 月，公司获得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2014 年河南省质量诚信 A 级工业企业称号”。

四、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结构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 258 名员工，具体情况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单位：人，%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26	10.07
研究及开发人员	9	3.48
市场人员	35	13.57
财务人员	10	3.87
行政及人力资源人员	11	4.26
生产及其他	167	64.73
合 计	258	100

2、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单位：人，%

学历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30	11.6
专科	72	27.9
高中及以下	156	60.5
合 计	258	100

3、按年龄划分

单位：人，%

年龄	人数	占比
30岁及以下	135	52.33
31-40岁	58	22.48
41-50岁	34	13.18
50岁及以上	31	12.02
合 计	258	100

（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侯金保先生：1981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6 月毕业于河南机电高等专科学校，电线电缆设计制造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就职于杭州虎牌中策电缆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2、石华东先生：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 年 6 月毕业于河南机电高等专科学校，电线电缆设计制造专业，本科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8 年 3 月，就职于青岛华光电缆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08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经理。

3、李成龙先生：1988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6 月毕业于河南机电高等专科学校，电线电缆制造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10 年 6 月至 2012 年 1 月，就职于青岛华光电缆有限公司，任工艺员；2012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经理助理。

4、李莉莉女士：1987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 6 月毕业于郑州电缆技工学校，电线电缆设计制造专业，专科学历；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就职于无锡市新阳光电缆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4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研发工程师。

五、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构成及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系统各种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其服务，目前主营业务为中、低压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裸导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特种电缆（阻燃、耐火、无卤低烟、阻水）等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提供加工服务产生的收入，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72,170,543.57 元、279,346,812.47 元、159,660,440.45 元。

1、按产品类别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布电线	313.68	1.96	263.30	2.08	16.06
架空线	2,470.88	15.48	1,941.19	15.35	21.44
交联电缆	8,960.41	56.12	6,564.62	51.92	26.74
裸电线	3,928.20	24.60	3,634.05	28.74	7.49
塑力缆	211.73	1.33	178.44	1.41	15.72
其它	81.13	0.51	62.64	0.50	22.79
合 计	15,966.04	100.00	12,644.24	100.00	20.81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布电线	848.18	3.06	764.48	3.40	9.87
架空线	3,257.28	11.75	2,664.21	11.83	18.21
交联电缆	17,639.56	63.63	13,756.28	61.09	22.01
裸电线	5,699.05	20.56	5,094.28	22.62	10.61
塑力缆	237.93	0.86	207.02	0.92	12.99
其它	41.68	0.15	30.99	0.14	25.65
合 计	27,723.67	100.00	22,517.26	100.00	18.78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布电线	601.73	2.24	558.44	2.51	7.19
架空线	3,235.95	12.07	2,560.67	11.51	20.87
交联电缆	17,198.92	64.15	13,878.28	62.40	19.31
裸电线	5,526.76	20.61	5,027.37	22.60	9.04
塑力缆	138.96	0.52	114.50	0.51	17.60
其它	109.91	0.41	101.10	0.45	8.02
合 计	26,812.23	100.00	22,240.36	100.00	17.05

各项收入的性质和变动分析请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之“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客户所在地区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地区	10,632.74	66.60	14,567.50	52.55	16,201.46	60.43
其中：河南地区	9,666.88	60.55	11,197.56	40.39	13,395.06	49.96
山西地区	536.25	3.36	2,657.71	9.59	2,806.40	10.47

山东地区	10.36	0.06	627.80	2.26	-	-
其他地区	419.24	2.63	84.43	0.30	-	-
国外地区	5,333.30	33.40	13,156.17	47.45	10,610.77	39.57
合 计	15,966.04	100	27,723.67	100.00	26,812.23	100.00

（二）产品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与国家电网等大客户有长期的供应关系，国内市场主要客户群体是国网及国网区域性市场（国网河南、国网山西、国网山东）等电力行业企业，主要种类产品均通过国家电网质检认可，质量稳定，在国网区域性市场（河南、山西、山东）形成了一定的知名度和竞争优势，同时，在优先保证国网客户订单生产之余，根据交货周期、产能富余等情况积极开拓市场客户。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工程、煤炭、石油化工、能源交通、冶金矿山、市政建设、环境治理、铁路、交通等领域。

在国外销售上，公司主要通过阿里巴巴、中国制造等电子商务网站，积极与国外代理商合作，与孟加拉创意工程有限公司（CREATIVE ENGINEERS LTD.）、菲律宾能源贸易有限公司（POWERTRADE ENTERPRISES）、智利阿拉贡商业公司（COMERCIAL ARAGON LTDA.）、菲律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ELECTRONATE ENTERPRISES INC）、多米尼加电力线缆国际集团公司（ELECTROCALBE INTERNATIONAL GROUP SRL）等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1-7 月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7,209.42	45.15
	2	Lomas & Lomas Ltd.	828.47	5.19
	3	ENOVA AUTOMATION CO.,LTD.	546.53	3.42
	4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临县分公司	4 0.63	2.51
	5	JOHS. GRAM-HANSSEN A/S	415.21	2.60
	合 计		9,400.27	58.87

期间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年度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5,877.83	21.04
	2	Creative Engineers Ltd.	1,359.18	4.87
	3	National Cables Industry	1,207.57	4.32
	4	Universal Trading & Engineering Corp.	1,204.53	4.31
	5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865.98	3.10
	合 计		10,515.09	37.64
2013年度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7,286.85	26.77
	2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581.91	5.81
	3	Universal Trading and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1,461.82	5.37
	4	Angeliqu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45.99	5.31
	5	Quality Trade & Distributi n Ltd	1,038.71	3.82
	合 计		12,815.28	47.09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09%、37.64%、58.8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成本分别为 22,240.36 万元、22,517.26 万元和 12,644.2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布电线	263.3	2.08	764.48	3.40	558.44	2.51
架空线	1,941.19	15.35	2,664.21	11.83	2,560.67	11.51
交联电缆	6,564.62	51.92	13,756.28	61.09	13,878.28	62.40
裸电线	3,634.05	28.74	5,094.28	22.62	5,027.37	22.60

塑力缆	178.44	1.41	207.02	0.92	114.5	0.51
其它	62.64	0.5	30.99	0.14	101.1	0.45
合 计	12,644.24	100.00	22,517.26	100.00	22,240.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2015 年 1-7 月	1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2,767.03	19.65
	2	禹州一缆铜铝业有限公司	1,618.69	11.50
	3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1,481.23	10.52
	4	上海亨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298.88	9.22
	5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79.31	6.24
	合计		8,045.13	57.14
2014 年度	1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4,654.39	19.80
	2	禹州一缆铜铝业有限公司	4,080.42	17.36
	3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2,404.01	10.23
	4	河南省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1,905.02	8.10
	5	偃师市亿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436.53	6.11
	合计		14,480.37	61.60
2013 年度	1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7,187.80	34.84
	2	河南省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3,406.80	16.51
	3	巩义市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1,770.05	8.58
	4	茌平信发汇润铝制品有限公司	1,482.84	7.19
	5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04.04	6.32
	合计		15,151.53	73.44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当期公司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73.44%、61.60%、57.14%。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和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采购、销售情况，将金额为 200 万元以上的产品销售、技术服务合同，以及 1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确定为重大业务合同。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 情况
1	产品购销合同 (130929097)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360.84	2013-9-29	完成
2	产品购销合同 (1305082794)	巩义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324.6	2013-5-8	完成
3	产品购销合同 (130927087)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300.7	2013-9-27	完成
4	产品购销合同 (150130132)	山东祥瑞铜材有限公司	307.648	2015-1-30	完成
5	产品购销合同 (150225047)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264.9	2015-2-25	完成
6	产品购销合同 (131116050)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4.1	2013-11-16	完成
7	产品购销合同 (140317058)	山东祥瑞铜材有限公司	241.521	2014-3-17	完成
8	产品购销合同 (1305312880)	巩义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216.4	2013-5-31	完成
9	产品购销合同 (130726053)	巩义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206	2013.7.26	完成
10	产品购销合同 (140820061)	禹州一缆铜铝业有限公司	201.6	2014.8.20	完成
11	产品购销合同 (131119054)	山东祥瑞铜材有限公司	204.0	2013-11-19	完成
12	产品购销合同 (140829094)	禹州一缆铜铝业有限公司	192.28	2014-8-29	完成
13	产品购销合同 (130607019)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184.02	2013-6-7	完成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作方	合同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 情况
1	《Proforma Invoice》 (No.:15YFC0710)	Tetra Technical Services(u) Ltd.	1,172,327.2 美元	2015.7.10	正在 履行

2	《Proforma Invoice》 (No.:15YFC0507)	Lomas&Lomas Ltd.	219,240 美元	2015.5.7	正在 履行
3	《Proforma Invoice》 (No.:15YFC0423)	Lomas&Lomas Ltd.	653,408.7 美元	2015.4.23	正在 履行
4	《采购供货单》 (订单编号: 4000358516)	国网河南省 电力公司	253.09 万元	2015.2.4	正在 履行
5	《采购供货单》 (订单编号: 4000352412)	国网河南省 电力公司	200.85 万元	2015.1.21	正在 履行
6	《西峡西坪牵引站供电优 化工程钢芯铝绞线, JL/G1A,240/30 采购合同》 (编号: SG1410R0308)	国网河南省 电力公司	311.07 万元	2014.11.6	正在 履行
7	《宁西铁路信阳西牵引站 供电工程钢芯铝绞线, JL/G1A,240/30 采购合同》 (编号: SG1410S0188)	国网河南省 电力公司	259.11 万元	2014.11.6	正在 履行
8	《西峡西坪牵引站供电优 化工程钢芯铝绞线, JL/G1A,240/40 采购合同》 (编号: SG1410R0299)	国网河南省电力 公司	438.57 万元	2014.11.6	正在 履行
9	《(低压电力电缆) 采购合 同》 (编号: SGHAZZ00WZMM140088 9)	国网河南省 电力公司郑州供 电公司	328.24 万元	2014.10.9	正在 履行
10	《太原汾东(云计算)220kv 输变电工程钢芯铝绞线, JL/G1A,630/45 采购合同》 (编号: 山西省电力公司物 资 DCG (2014) 03402 号)	国网山西省电力 公司	1,427.50 万 元	2014.9.16	正在 履行
11	采购供货单 (订单编号: 4000196730)	河南省电力公司	2,226.40 万 元	2013.5.9	正在 履行
12	《Proforma Invoice》 (No.:15YFD20505)	ENOVA AUTOMATION CO.,LTD.	893,770.00 美元	2013.5.9	履行 完毕
13	《Proforma Invoice》 (No.:YFC150119-A1)	JOHS. GRAM-HANSSE N A/S	675,000.00 美元	2015.1.19	履行 完毕
14	《Proforma Invoice》 (No.:YFC140305-C)	Creative Engineers Ltd..	2,202,530.00 美元	2014.3.5	履行 完毕

15	《Proforma Invoice》 (No.:YFC131213-K2)	Universal Trading & Engineering Corp.	1,968,500.00 美元	2013.12.13	履行 完毕
16	《Proforma Invoice》 (No.:YFC131210B)	SGE	1,246,185.00 美元	2014.3.26	履行 完毕
17	工业产品买卖合同	河南博元电力实 业有限公司	651.13 万元	2013.6.19	履行 完毕
18	补充采购合同 (订单编号: 1100045952- 补)	山西省电力公司	872.06 万元	2013.9.3	履行 完毕

3、借款及抵押合同

(1) 2015 年 7 月 7 日，一方有限与工商银行南阳路支行签署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5 年郑工银高新区借字第 002 号)，约定工商银行南阳路支行向一方有限提供 1,000 万元贷款，借款期限为一年，贷款用途为购买铝锭等原材料。

(2) 2015 年 7 月 7 日，一方有限与工商银行南阳路支行签署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5 年郑工银高新区抵字第 002 号)，一方有限以其拥有的“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91544 号”、“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91545 号”、“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91546 号”、“郑房权证高开字第 20091547 号”、“郑房权证字第 1301114132 号”房屋建筑物及“郑国用(2008)第 0382 号”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为一方有限于 2015 年 7 月 7 日至 2018 年 7 月 6 日期间发生的最高余额为 3,500 万元的债务提供担保。

4、担保合同

序号	担保方	担保对象	签订时间	借款银行	限额 (万元)	合同名称	借款期间	保证期间
1	一方有限	松大耐材	2015.3.31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1,650	《最高额保证合同》 (编号： ZB761820150000003 2)	2015.3.31- 2016.3.31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	一方有限	河南恒天	2014.11.13	广发银行郑州未来大道支行	1,500	《最高额保证合同》 (编号： 13105114Z74-1)	2014.11.13- 2015.11.1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	松大电子	一方有限	2014.10.23	郑州银行宝龙城支行	1,500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 09120140010086750-2)	2014.10.23-2015.10.2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4	河南恒天	一方有限	2014.3.10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2,2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ZB7607201400000030)	2014.3.10-2016.3.9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5	常正卿	一方有限	2014.3.10	浦发银行郑州分行	2,2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B7607201400000031)	2014.3.10-2016.3.9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	常正卿	一方有限	2014.10.23	郑州银行宝龙城支行	1,500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 郑银保字第09120140010086750-1号)	2014.10.23-2015.10.2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7	常正卿	一方有限	2015.7.7	工商银行南阳路支行	1,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 2015 郑工银高新区保字第 002 号-002 号)	一年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8	崔自标	一方有限	2015.7.7	工商银行南阳路支行	1,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编号: 2015 郑工银高新区保字第 002 号-001 号)	一年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郑州竹林松大耐材有限公司简称为“松大耐材”；河南恒天特种电缆有限公司简称为“河南恒天”；郑州竹林松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为“松大电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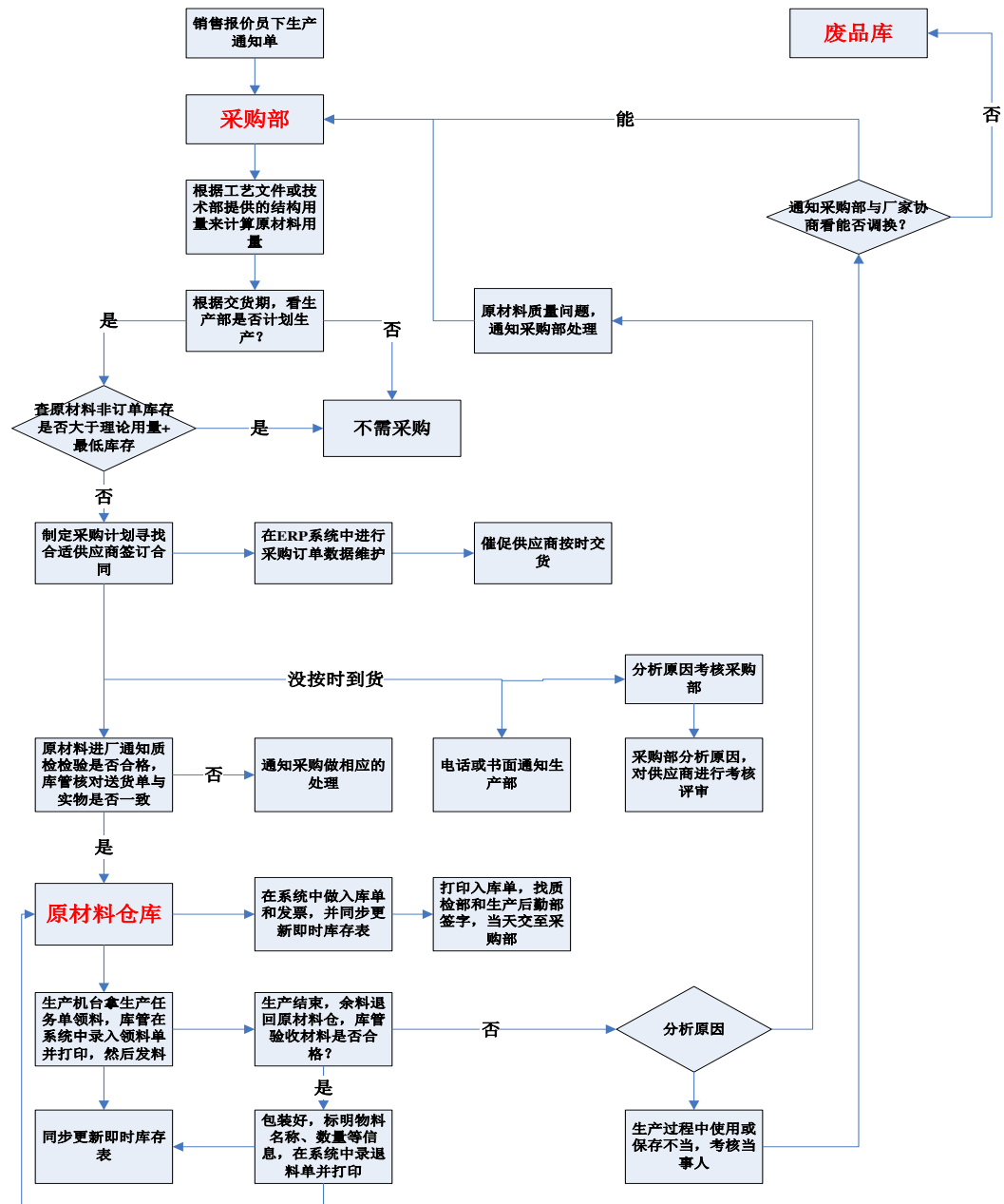
六、商业模式

(一) 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部，采购部的职责是对生产部提出的采购申请进行核实、询价后，挑选供货商并签订供货合同。跟踪合同的执行情况，保证货物及时、准确到达使用现场。通过对合格供货商进行询价后，签订供货合同，并经财务部和总经理签字后确认。跟踪合同的执行情况，保证货物及时、准确到达使用现场，现场对材料抽样检验；填写付款单并审批；财务付款；将采购合同交给管理部归档。

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铝材、铜材、钢材，以及绝缘料、护套料等辅助材料，水、电等能源动力。目前公司主要原材料、重要辅料的市场供求状况比较的稳定，供应商较多，竞争较为充分，总体价格走势平稳。公司每种原材料采用多家报价、择优选用，部分材料采用竞价招标方式采购，不存在明显的供应商依赖。对主要原材料及辅料，采购部门会综合考察质量、价格、交货期、付款方式等因素，对每种主要材料确定三家以上的供应商作为长期战略供应商。销售部获得订单后，生产部根据生产计划向采购部提交采购清单，采购部与备选的长期供应商确认价格、交货期等因素，最终选择质优价廉、货到付款、供货周期短的供应商，与其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根据原材料市场各自的供应特点，铝材、铜材一般为订单式采购，先付款后发货；绝缘料、护套料等一般为现货采购，按一定周期结算。采购流程图表如下：

采购部工作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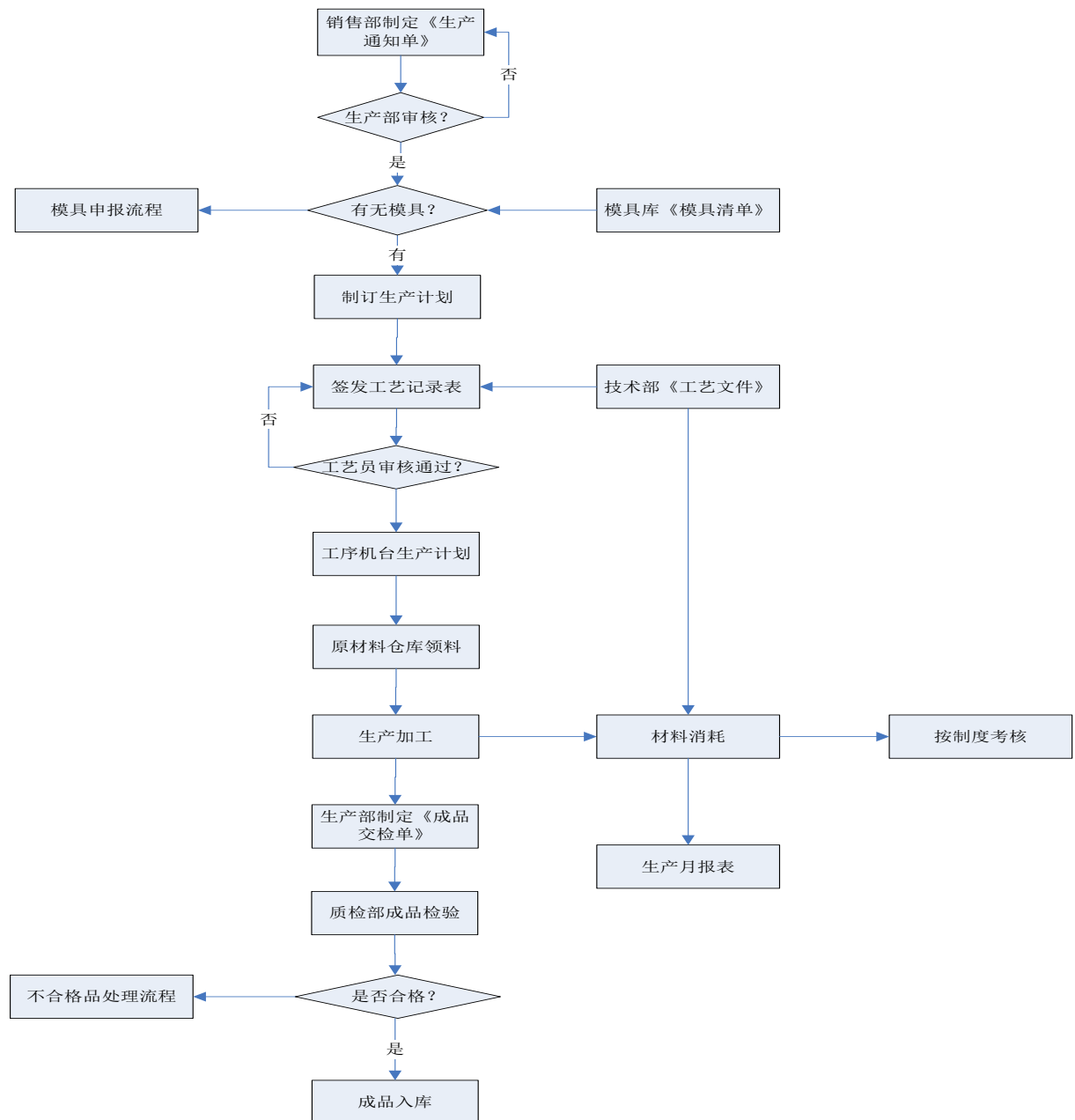


(二) 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基本上分为两类：标准产品和非标准产品，标准产品根据标准规定生产制造；非标准产品根据客户要求定制产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安排生产。标准化产品严格按照标准要求编制生产工艺、严格控制加工过程、全面落实过程监测与检验、100%成品检验后入库发货。

非标准化产品公司由技术研发团队根据电气学原理科学设计、择优采用新型材料、以及和原材料供应商合作研发新型材料以满足客户特殊要求。全面控制、落实生产，以满足不同客户对产品的特殊需求。

公司采用“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即根据所获得的订单情况组织生产。由于不同客户所需产品的规格不同，公司产品具有定制生产的特点，需要根据订单情况来确定生产计划。订单签订后，销售部门根据订单内容出具生产通知单，经销售、财务、采购、生产各部门审核确认后，生产部组织生产。大部分产品的质量标准及生产工艺均需遵循相应的国家标准及企业标准，对于按照客户需求改动常规工艺的产品，技术部对工艺设计进行确认。公司产品的主要工序一般包括拉丝、绞线、挤塑、成缆，拉丝及绞线工序是对铝材、铜材等导体材料的拉伸、绞合处理；挤塑用于加装护套及绝缘，包括对聚氯乙烯等绝缘料的物理或化学处理过程；成缆工序是对包括线芯、填充材料、铠装等成分进行绞合成型的处理过程。质检部对各个工序均进行过程检验，并在产品完成后对每盘产品进行出厂检验，出具合格证明。公司为了规范生产计划管理工作并保证质量、降低成本和优化生产效率，制订了如下生产计划工作流程：



目前，公司生产能力涵盖了从原材料投入到最终产品实现所需的全部生产工序，仅在订单集中、短期内供货能力不能满足时，进行个别的对外委托加工。

（三）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以直销为主，通过参与国家电网等大型客户的招投标获得订单是主要销售模式之一，产品报价基本上采用“原材料成本+生产加工费”的报价模式，并参考合同技术难度、竞标对手报价情况最终确定投标价格。同时对非电网

客户如建筑企业、冶金煤矿企业等进行直销，也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全资子公司一方电缆从事电线电缆产品的外贸经销业务，主要通过阿里巴巴、中国制造等电子商务网站，与国外代理商合作，参与国外客户的国际招标。根据客户需求，一方电缆向公司、郑州宇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等电线电缆生产企业进行采购，或者采购指定原材料后委托公司加工，并根据向供应商的询价结果，向国外客户进行报价。同时针对不同的客户群体，公司制定了相应的营销模式与策略：

在国内，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代理销售；在国外，公司主要通过阿里巴巴、中国制造等电子商务网站，积极与国外代理商合作。由于出口业务的特殊性，公司与国外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买断销售的方式进行。

产品报价采用“原材料成本+生产人工+制造费用+期间费用+预期利润”的报价模式，并参考合同技术难度、竞标对手报价情况最终确定投标价格。

结算方式采用现款提货、物流代收、电汇和信用证的方式。公司有完善的售后服务制度和健全的售后服务团队，而且公司产品质量稳定，不存在退货现象。

(1)国内客户采取专业顾问式服务模式

公司根据不同区域、不同客户对不同产品的需求，成立专门的营销和技术团队。坚持先服务后销售的营销理念，帮助客户从源头工作开始，设计、规划、技术指导、特殊定制等，以及后期的安装咨询与技术支持，坚持走专业化道路。

(2)国内大客户采取大客户专责制度

公司对大客户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例如，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大型发电厂、各大电缆配套企业等，公司采取大客户专责制度，一个大客户公司委派专人或专门团队进行跟踪服务，保证及时获知客户的需求信息及意见反馈，从而公司采取及时措施和制定营销方案，从而保证了订单量和客户的满意度，从而实现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3)网络式销售及服务模式

公司通过各区域销售经理和各地经销商或代理商建立起各区域的销售网络，

各区域经理和各地经销商或代理商可以通过销售网络第一时间获取相关客户的需求信息，开展营销工作。

（4）国外客户建立独立的专业集团化团队销售模式

公司对国外市场成立了专门的集团化团队，包括五大销售团队、专家支持团队、电子商务团队、物流管理及操作团队、外贸结汇及金融工具支持团队、专业的业务执行团队等。

不同的市场和客户将由匹配度较高的专业团队来开发、维护及售后服务工作的衔接。这种销售模式是公司目前产品销售的首要组成部分。

（5）在国外主要的市场区域发展代理，尤其是在大型的招投标项目中，采用与当地有实力和影响力的代理合作，使销售与服务本土化。

在国外主要市场寻找或发展代理，建立起与代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利用代理在当地的人脉关系和社会影响力来开发国际市场，尤其是当地政府的招投标工程，以及其他大型的国际金融机构贷款项目，例如，联合国项目、世界银行项目、亚行贷款项目等。

公司对国外市场成立了专门的集团化团队，包括五大销售团队、技术支持团队、电子商务团队、物流管理及操作团队、外贸结汇及金融工具支持团队、专业的业务执行团队等。

公司现在产品已销向世界各国，其中北美洲的客户主要集中在美国、多米尼加共和国、海地、加拿大、牙买加等。非洲客户主要集中在南非、巴西、多戈、坦桑尼亚、乌干达、科特迪瓦等。南美洲主要客户集中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巴拿马、智利、圭亚那。欧洲客户主要集中在英国、意大利、芬兰。亚洲主要客户主要集中在巴基斯坦、缅甸、菲律宾、孟加拉、新加坡等还有澳洲的主要客户是澳大利亚。主要客户如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所属地区	国家	所属行业	主要经营范围
1	EL PALACIO ELECTRICO	北美洲	多米尼加	电力	电力安装，施工

2	LOMAS & LOMAS LTD	非洲	肯尼亚	电力	电力安装, 施工
3	TECNOFONT SA.	北美洲	巴拿马	电缆销售	电力电缆销售
4	ADVANCED PRODUCT TECHNOLOGY (PTY) LTD	非洲	南非	电力	电力安装, 施工
5	MEGGER TECHNICAL SERVICES.	非洲	乌干达	电力	电力安装, 施工
6	INTERNATIONAL CONTRACTING L. L. C	亚洲	阿联酋	engineering	a full-service engineering foundation
7	H. E. Sh. Abdullah Bin Khalid Al Thani	亚洲	卡塔尔	electricity ,advisor	an advisor to the Emir and often represented him at ceremonial events and receptions.
8	BAHDELA COMPANY LIMITED	非洲	坦桑尼亚	Trade	The company established 1989 with its core business to distribute and resell petroleum products.
9	ENERGYPAC ENGINEERING LTD	亚洲	孟加拉	power engineering	provides complete solution to the customers including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and construction (EPC)
10	RINGFAIR INTERNATIONAL (PVT) LTD	非洲	津巴布韦	进出口	进出口医疗器械, 化学实验室设备, 玻璃制品, 电子仪器, 架空线, 螺丝, 钢绞线
11	QUALITY TRADE & DISTRIBUTION LIMITED	非洲	坦桑尼亚	trading and service	Trading, Representation & Distribution, Investment, Financial Services and SPVs, Infrastructure and Engineering, Construction, Real Estate and Contracting
12	UTECO	亚洲	巴基斯坦	电力	Recognized technical expertise, project management and logistics, combined

					with financial resources.
13	BAGHDADI CO., LTD	亚洲	阿联酋	电缆	贸易
14	KUBACH&SAMBROOK (METALS) LTD	非洲	肯尼亚	电缆	工程项目
15	ICC CABLE CORP	北美洲	美国	电缆	电线电缆批发
16	CABLE WORLD CENTRE.	非洲	乌干达	电缆	零售
17	SAGEWOOD LIMITED	欧洲	英国	电缆	电力工程项目
18	SGE	非洲	多哥	贸易	电器产品采购与销售
19	ABB TECHNOLOGY SA	非洲	科特迪瓦	电气	变压器, 开关, 绝缘子, 电线电缆等
20	PAAC.	亚洲	香港	贸易	电子电气
21	SHEARGOLD LIMITED	欧洲	英国	贸易	电子电气
22	SDEL ELEXA COMPANY	欧洲	法国	电气安装	电气安装
23	ELECTRICAL INDUSTRIES GROUP LTD	北美洲	特立尼达	建材、电力	电缆、开关, PVC 管道
24	AL HAJAJI FOR GENERAL TRADING CO	亚洲	也门	电气, 贸易, 物流运输, 建筑	电气, 贸易, 物流运输, 建筑
25	RASIM	亚洲	哈萨克斯坦	贸易	电气设备
26	ELECTROCABLE INTERNATIONAL GROUP SRL.	北美洲	多米尼加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ngineering	Wires and cables distribution
27	RURAL MAINTENNANCE PTY LTD.	非洲	南非	Electrical and Electronic Engineering	Power supply system design and installation

产品报价采用“原材料成本+生产人工+制造费用+期间费用+预期利润”的报价模式，并参考合同技术难度、竞标对手报价情况最终确定投标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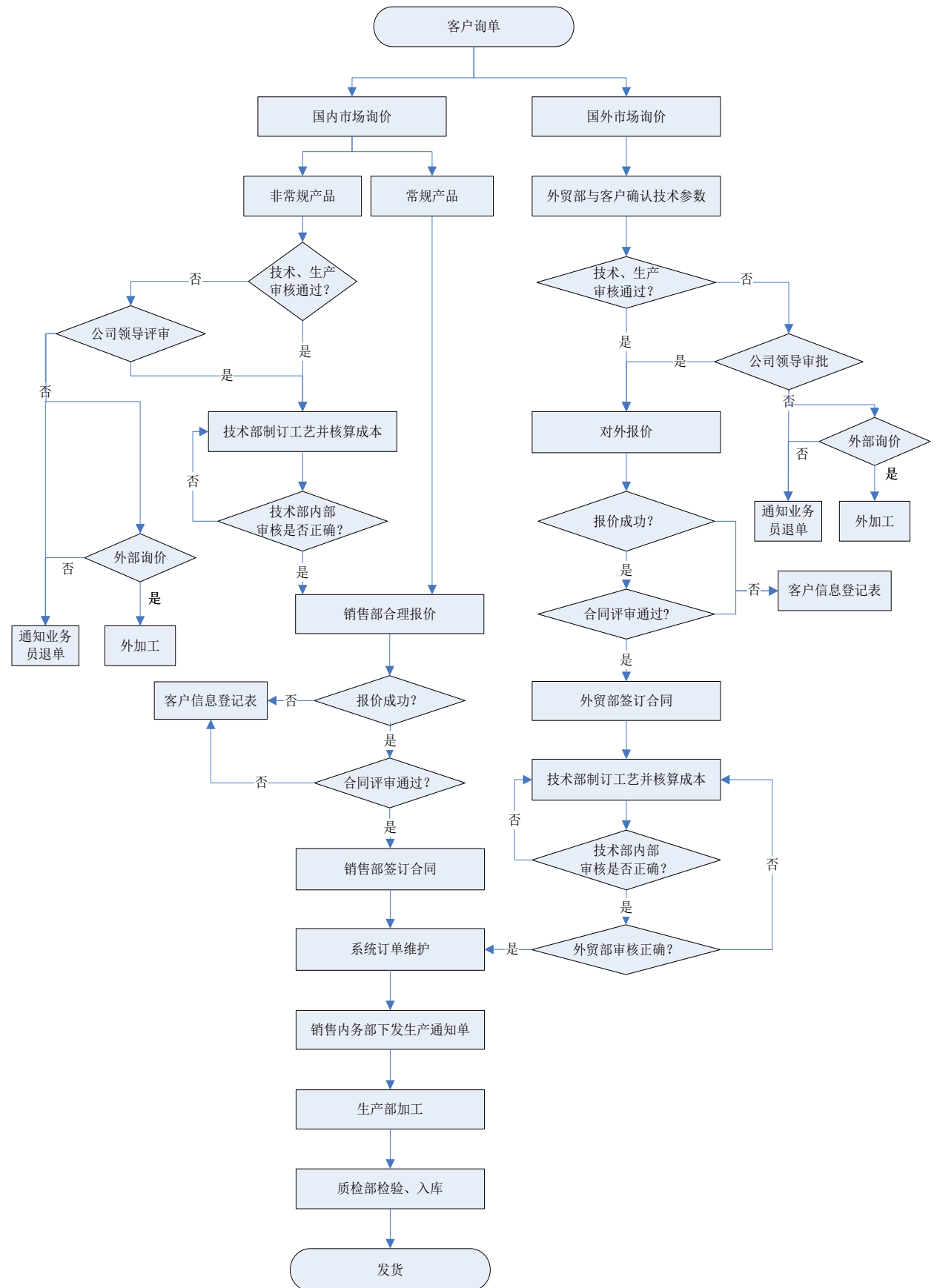
全资子公司一方电缆从事电线电缆产品的外贸经销业务，主要通过阿里巴巴、中国制造等电子商务网站，与国外代理商合作，参与国外客户的国际招标。根据客户需求，一方电缆向母公司核价或向供应商进行询价，依据核价、询价结果，向国外客户进行报价，客户接受价格后，双方协商合同条款、签订合同。

（6）建立客户网络俱乐部，保证与客户的及时、通畅的交流，促进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7）高层公关销售模式

公司高层领导每年定期对大客户及潜在的大客户进行走访，帮助客户处理合作过程中高层次决策事项，支持并鼓励客户加强合作的信心。

公司制订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销售人员业绩考核制度，对销售人员完成销售情况、回款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进行奖励提成，鼓励员工扩大销售。技术部提供售前咨询、售后服务，在电缆品种选择、敷设方式、电缆维护方面提供咨询与服务。为了提高销售过程中销售订单的管理效率，公司特制订了《销售订单流转和控制管理规定》，如下图：



公司《投标管理制度》规定：公司投标组人员可通过各种公开媒体、网站，如国网电子商务平台（<http://ecp.sgcc.com.cn/>）、中国建筑电子商务平台（<http://www.cscec-buy.com/index.do>）、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http://www.hnzbcbg.cn/>）、中原云商（原河南能源电子商务采购平台）（矿用物资招标）（http://epp.hnecgc.com.cn/eps_portal_hn/index）、山西能鑫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网（<http://www.bidchance.com/company-213237.html>）等各种途径获取并跟踪招标信息。

投标主要流程：

① 投标组人员得到招投标信息后，上报主管领导审核。经领导批准后，着手标书购买事宜。

② 投标组人员按招标文件要求购买招标书和交纳投标保证金。

③ 项目负责人组织编制、评审和送交投标文件（包括商务、技术两大部分）。

④ 项目负责人参加开标现场并做好记录工作。

⑤ 关注网上中标通知，及时将中标结果整理上报总经理。

报告期各期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

（四）研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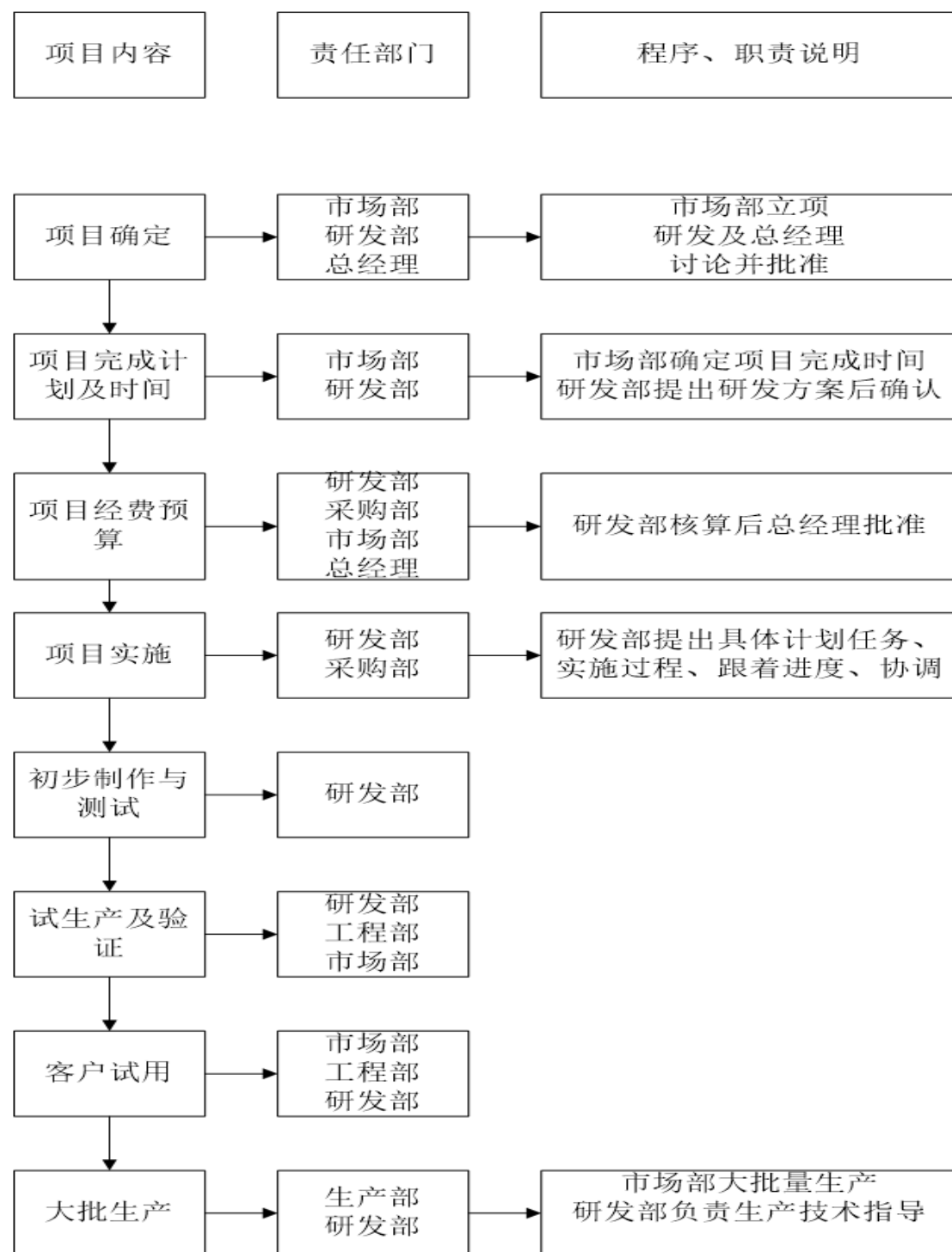
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实行主任负责制，由公司技术副总担任技术中心主任。研发项目组按时按质地完成研发技术部交予的研发任务，在符合公司规定与相关项目规范的前提下，项目组可自行安排研发工作。项目组一般由公司主要领导以及技术、生产、销售、财务等部门组成的技术委员会负责重大项目研发方向、经费预算等重大问题的决策建议，制订年度技术创新计划，并对技术中心的工作绩效进行评估。项目组成员在立项时从各部门中选取。根据实际需要，项目组还可

包含具体工程人员、生产人员与市场人员等配合参与人员。研发技术部对各项目工作进行监督，同时对项目组内部成员进行指导和技术支持。项目研发分为立项可行性研究阶段、立项阶段、策划阶段、项目研发实现、成果测试、研发成果试生产阶段等。

目前公司产品技术来源及研发模式主要分两种：

- （1）模式一：自主全新技术的研发；
- （2）模式二：整合外围产品和技术再次创新研发；

具体的项目研发流程如下：（说明：该流程图为项目研发过程中未遇到否定之情况的流程）



目前公司的研发队伍共 20 人，按学历划分，现有本科生及大专学历 10 人，其他学历 10 人；按技术职称划分，现有工程师 5 人，助理工程师 6 人；公司的研发团队稳定，从成立至今，始终保持着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的技术核心人员均

在电缆行业有着多年的丰富工作经验，对于电缆的加工制造和使用有深刻的了解，因此，公司能够完美地将理论技术转化为实践产品，应用到电缆的生产系统中，达到节能的目的。公司在电缆行业中始终保持着领先地位，这种状况是基于公司研发团队能够独立研发并能够整合技术，根据客户的具体情况，做出相对应具体的产品设计方案。

其次，公司不但能够将研发成转化为产品并投入实际生产中，并且能够根据产品实际的使用情况和效果做出持续的改进和完善，公司这种在理论与实践不断完善的理念使得公司产品在行业中一直拥有技术优势并获得客户的广泛好评，公司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在市场中始终能够占领领先的地位，也再一次突出了公司独特的技术优势。

公司在不断完善现有产品的同时，一直努力研发、整合新的产品，在竞争日益激烈的电缆行业中占有一席之地创造了有利的条件。我公司自 1998 年成立以来，共立项科技攻关项目 28 项，研制开发新产品、新工艺 15 项，申请专利 9 项，软件著作权 5 项，2012 年公司被郑州市人民政府评定为河南省名牌产品。

七、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3831 电线、电缆制造”；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12101310 电气部件与设备”。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

展模式的管理机制。

中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作为国家产业政策主管部门，通过其下设的产业政策司，承担着对电线电缆行业的宏观管理职能，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的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是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自律管理组织，承担着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的职能，贯彻执行国家相关政策法令、协助政府进行行业自律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订电线电缆行业共同信守的行规行约等。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按照《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发证产品目录》，对目录内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按照《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对目录内电线电缆产品实行强制认证（CCC 认证）。

3、主要法规和政策

公司所处电线电缆行业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序号	发布日期	文件名称	说明
1	2007.3.1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GB20286-2006)	对公共场所应用阻燃制品及阻燃制品标识作出了明确的强制性规定。此外，我国消防部门规定，高层建筑、人群密集的场所、发电站、地铁等必须要使用具有阻燃或耐火性能的电线电缆。
2	2009.5.1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该规划提出以特高压交直流输电示范工程为依托，推进 750kV、1000kV 交流和±800kV 直流输变电设备自主化。
3	2011.4.21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意见》	规划中指出，争取到“十二五”期末在行业内形成 3-5 家销售额达 200 亿规模并且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形成 10-15 家销售规模达 100 亿规模并且在专业产品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能力的专业化特色企业。
4	2011.10.28	《关于促进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	该意见中指出，“加快推行电线电缆企业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度”“加大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和产品质量的执法监督力度”“严格出口电线电缆产品检验监管。”“完善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产品质量管控制度”，以及“加大有利于质量提升的技术攻关力度”，“鼓励

序号	发布日期	文件名称	说明
			和引导企业联合、产学研合作、上下游合作，强化保证质量的关键技术、前沿技术和基础技术研究，通过技术创新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加强电线电缆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建设，有机融合技术研发、检测评估、质量培训等服务功能”。
5	2013.2.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6 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被列为“限制类”第十一项“机械类”，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限制。
6	2013.5.1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漆包圆绕组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6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六种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7	2013.9.6	《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	2013年9月6日，国务院发布的国发[2013]36号《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文件明确指出：到2015年，全国中心城市要基本形成500(或330)千伏环网网架，大部分城市建成220(或110)千伏环网网架。随着大城市用电量的急剧增大，需要进行城市电网升级改造。近些年来，北京、上海、南京等不少大城市和中心城市都进行了110、220和500千伏环网改造。把超高压电力引入市内，需要在市内建设超高压变电站，市区内的超高压输电线路将采用超高压电力电缆。这是一个很大、很有吸引力的超高压电缆的市场。
8	2014.9.1	《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电线电缆产品》	交流额定电压 3kV 及以下铁路机车车辆用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五种实行 CCC 认证。
9	2014.8.26	《环保法修订案》	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顺利召开，并且针对环境保护领域的突出问题，修订草案增加了关于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的规定，完善了关于行政强制措施、区域限批制度的规定，扩大了提起环境公益诉讼的主体范围，对大气污染特别是雾霾治理和应对作出了更有针对性的规定。

序号	发布日期	文件名称	说明
10	2014.8.27	《产业调整指导目录》	工信部已表态将支持铝合金电缆产业的发展，将其纳入新材料范畴，列入国家《产业调整指导目录》。未来列入目录后，虽然不会详细到具体产品，但有关的项目国家会支持，企业在技术改造、投资上会得到支持。”
11	2014.8.27	《电工圆铝杆》	新版 GB/T 3954- 2014 在 2008 版的基础上，积极采用美国 ASTM、欧盟 EN 标准、英国 BS、国际电工组织 IEC 标准，不仅对电工圆铝杆的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进行了完善，并且新增牌号 8030、8A07 的合金电工圆铝杆。今年，国家将铝合金电缆列入《产业调整指导目录》，使“以铝节铜”成为电力行业重要的发展趋势，因此将以 8030 为代表的优质铝合金导体纳入《电工圆铝杆》国家标准更具有重要意义，将对提升我国电工用铝杆产品质量、规范电缆市场起到重要作用。
12	2014.8.27	《电线电缆制造劳动定额标准》	《电线电缆制造劳动定额标准》以行业试行标准下发，先在行业内进行宣贯，选择一定范围企业进行先期标准应用，不断完善直至全行业推广，这标志着标准编制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13	2015.6.19	《额定电压 0.6/1 千伏铝合金导体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标准 NB/T42051-2015）	国家能源局正式批准《额定电压 0.6/1 千伏铝合金导体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这部铝合金电缆最重要的标准出台，有利于规范铝合金电缆的制造和市场竞争次序。这标志着铝合金电缆的相关标准已经配备完整，这将有利于执法部门的监管和提升行业门槛，推动铝合金电缆行业的健康发展。
14	2015.3.1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规划》	2020年国内充换桩达到450万个，充电桩新国标的发布将会对充电行业格局重新洗牌，充电桩业务有望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

（二）行业发展现状

1、行业发展概览

电线电缆制造业是国民经济建设重要的配套行业，是机械行业中仅次于汽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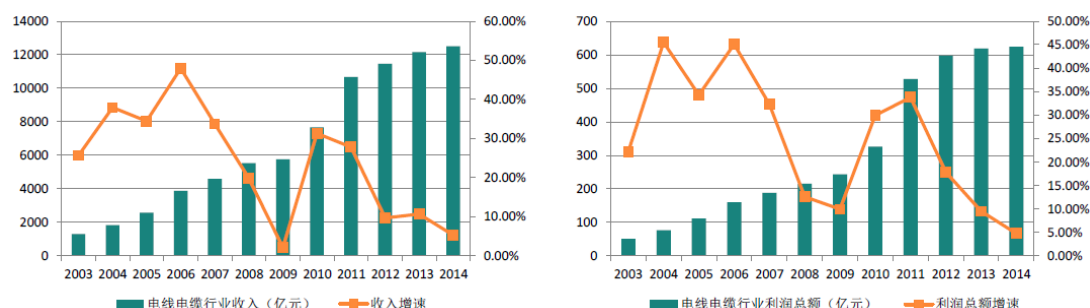
行业的第二大产业，其行业周期与国民经济运行周期密切相关，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能源、交通、通信、汽车、石化等领域，是输送电能、传递信息和制造各种电机、仪器、仪表，实现电磁能量转换所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器材，是电气化与信息化社会中必要的基础产品，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目前，我国经济处于一个持续增长阶段，电线电缆行业面临较好的发展机遇。

美国、日本、欧洲等发达经济体的电线电缆产业起步较早，形成了成熟的产业形态，随着发达经济体的经济总量增长放缓，对于电线电缆产品的增量需求下降，电线电缆制造业增长幅度趋缓，形成了高度竞争的产业格局。在此格局下，发达国家电线电缆行业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加快产业整合，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产品向超高压、环保化、功能化方向发展，行业企业更呈现专业化和规模化发展趋势。

2、行业规模与利润

中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为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具体而言，随着中国电力、通信、城市轨道交通、汽车以及造船等行业快速发展和规模的不断扩大，特别是电网改造加快、特高压工程相继投入建设，电线电缆行业规模增长迅速，2004年-2008年平均增长速度为32.52%，远远超过GDP增长速度，根据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披露的资料，中国电线电缆制造业总产值已超过美国，成为世界上第一大电线电缆生产国。

图为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收入和利润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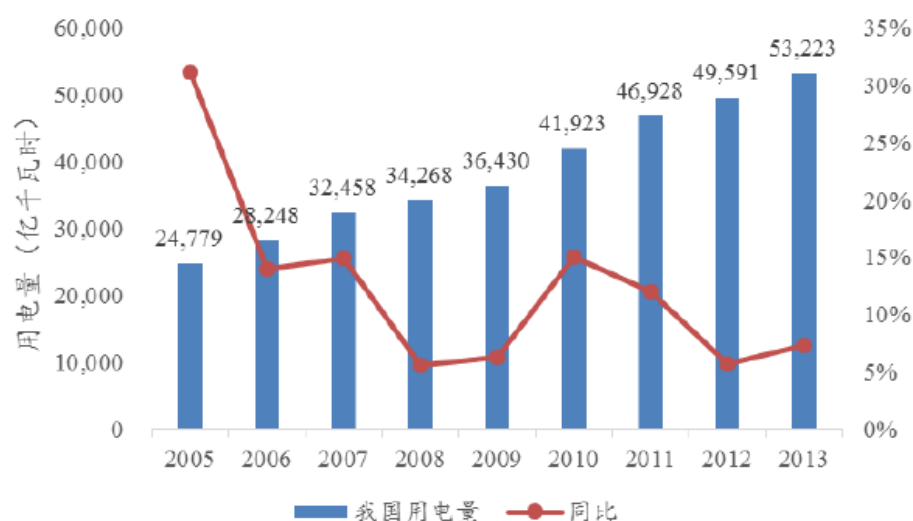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此外，优化能源结构必须大力发展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而像核能、水能、风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都需要转变成电力加以使用，清洁能源的快速发展也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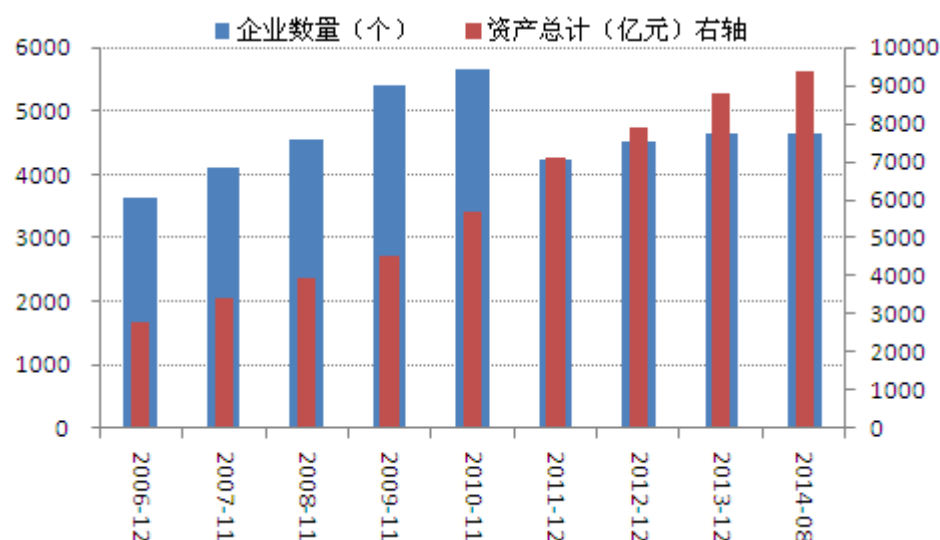
提升电力在终端能源消费中的比重。因此，未来 15 年随着我国城镇化率和工业化水平的提升，对能源的需求将持续增长，而另一方面，电能占能源消费中的比例也将持续增加，因此预计到 2030 年左右，对电力的需求仍会持续增加。采用人口数量和人均用电量的预测方法，预计至 2030 年我国人口达到 14 亿左右的一个峰值，人均用电量达到 8000 度（相当于 2010 年 OECD 国家人均用电量水平），全国用电量达到 11.2 万亿度，是 13 年 5.32 万亿度的 2.1 倍。我国用电量高速增长，从 2005 年到 2013 年，我国社会用电量由 24779 亿千瓦时，迅速增长到 53223 亿千瓦时，年均复合增速 10%。

图为我国社会用电量（亿千瓦时）：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截至 2013 年，行业内规模以上企业从 2006 年的 3642 家增加到 4637 家，资产规模由 2006 年的 2768.8 亿元增加到 8797.2 亿元。从业人员由 2006 年的 59.4 万人增加到 2013 年 2 月的 96.6 万人。



数据来源：Wind

3、产业集中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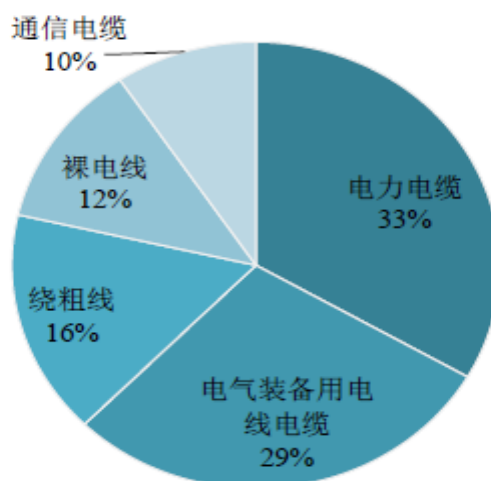
产业集中度方面，和相比国外发达国家，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仍面临着市场集中度不高，产业结构不合理，生产效率较低的问题，亟需通过兼并重组及专业化改善产业结构，调整方向。目前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内的大小企业达 9,000 多家，2010 年全国 4,765 家规模以上（500 万及以上）电线电缆企业中，29 家大型企业市场占有率仅有 14%。大多数企业局限在规模、价格等方面进行低水平竞争，产业结构不合理，抑制了行业生产效率的提高，不仅无法取得规模效益，也加剧了生产能力过剩和市场的过度竞争状况。而在发达国家，如意大利的普睿司曼电缆公司和法国的耐克森公司占据了欧洲市场的主要份额，在美国，三大生产商占据国内 54% 的市场份额，日本前七家公司占据了全国销量的 86%。国外发达国家的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多年发展，产业集中度较高，形成了垄断竞争的市场格局。

针对这种现状，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意见》指出，要通过收购、兼并、联合等产业重组活动，争取到“十二五”末期，在行业内培养销售额达百亿级的大型企业集团及专业化特色企业，打造区域线缆产业集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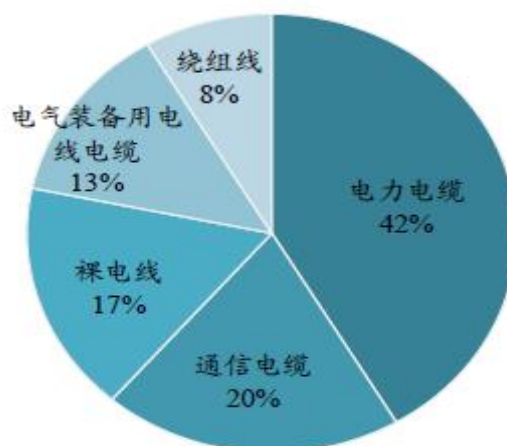
4、产品结构

电线电缆行业的产品结构方面有很大的优化空间：中国电力电缆行业五类产

品的比例大约为：电力电缆 33%，电气设备用电线电缆 29%，绕组线 16%，裸电线 12%，通信电缆 10%。而发达国家这五类产品的比例大致为：电力电缆 42%，电气设备用电线电缆 13%，绕组线 8%，裸电线 17%，通信电缆 20%。对比可知，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产品结构还比较落后。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结构



发达国家电线电缆行业结构

数据来源：CNKI

（三）行业发展前景及趋势

1、行业前景展望

中国经济持续快速的的增长,为电线电缆产品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根据国际电缆制造商联盟(ICF)公布的数据,2005年中国电线电缆产品的生产制造量(以价值量计)占全球的14%,是仅次于美国的生产大国,生产量位居世界第二。2007年,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总产值超过4000亿元,一举超越美国,成为世界上最大电线电缆生产国。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统计,2006年,电线电缆行业共生产电力电缆1227.93万千米,同比增长151.14%。

2008年金融危机爆发后,世界经济增速的下滑牵动了整个世界电线电缆行业增速的下滑,给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企业的外部发展环境带来很大变化:2003-2007年世界电线电缆产量平均增长率为5.30%;2008和2009两年间,世界电线电缆产量增长率分别下滑至1.20%和-7.70%。金融危机后世界电线电缆行业增长率逐渐恢复,至2011-2012年期间行业增长率恢复到3%左右。同时,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工业总产值增速由20%以上的高速增长下降到10%左右,电线电缆行业的增长速度与中国工业的整体增长速度相关度高,行业增速进入稳定期。

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编制的《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于中指出:“保持行业经济稳健的增长,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推进行业的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环保、低碳经济。”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预测,凭借国民经济持续向好发展的宏观背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大的机遇,“十二五”期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规模年均增长将达到6%~8%。

国网上调2015年电网投资金额至4679亿并追加安排农网升级改造、特高压等工程,金额再创历史新高。我们认为全年实现投资可能性很大,因为国网投资扮演者拉动内需的作用,在宏观环境下行的背景下,增大投资是必然选择。未来将迎来特高压直流和配网建设的高峰,行业发展景气度向好,公司是直流输电、配电领域的领导者,未来业绩可期。

2、具体行业趋势

(1) 1KV及以下低压电力电缆尽管仍旧以PVC电缆为主,但是低压交联电缆逐步取代PVC电缆的趋势将有所加强,温水交联电缆应用量将会增加。低

烟无卤阻燃电缆将有所发展;6~35KV 中压电力电缆仍是交联电缆占统治地位,预制式电缆附件得到更广泛应用;110~220KV 级交联电缆应用量将超过充油电缆,需要完善附件成套供应能力。充油电缆国内应用量减少,应增加充油电缆出口数量。不锈钢焊条;超导电缆研究应起步。对基本结构、工艺制作、性能测试及超导连接进行研究,争取制作出样品。

(2) 碳纤维近些年的发展越来越快,有一种可能是碳纤维电缆将来也许会替代传统钢芯铝绞线。碳纤维电缆是传统钢芯铝绞线(裸导线)的替代产品,主要应用于 110kv~220kv 线路。较之常规钢芯铝导线(ACSR),ACCC 的铝截面积增加 29%,而单位长度重量轻 20%,因而在容许的悬垂度一定的情况下,采用 ACCC 可以极大提升线路传输能力,降低损耗。电网公司通过将大量普通导线更换为 ACCC 导线,可以不新增线路而实现电网扩容,大幅节约土地、塔架、工程成本,符合节能增效的政策方向。碳纤维复合导线将是现有导线的革命性替代产品。从而为那些在碳纤维复合导线领域拥有强有力竞争优势的企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3) 在高温电缆的基础上,国家相关计划中还设立对“高温超导输电”重大项目进行扶持。目前,我国每年从国外进口高温电缆约二十亿元用于国内建设,预计到 2020 年全球超导应用的市场将达 2440 亿美元(约合 14869 亿人民币),高温超导电缆约占 5%的份额。所以高温超导技术的研发与应用将是今后电线电缆行业的重要技术,发展高温电缆也成为未来电缆行业的趋势之一。

(4) 铝代铜技术已经提出了很多年,在欧美等国家已经应用的非常普遍,在亚洲应用的范围并不广泛,但是近些年中国许多电线电缆企业已经开始尝试铝代铜。美国通用电缆甚至已经和上海电线电缆研究所搞出来一套铝合金电缆的标准体系。由于铜材相较于铝材有着较好的导电性、导热性,并且在输送电流时能够减少电能的损耗,因此一直被电线电缆生产企业难割难舍。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超过 60%均使用铜材制造电缆。由于铜资源相较于匮乏,并且目前国内已探明的铜资源均被深度甚至是过度开发。铝合金电缆的导电性能与铜芯电缆不相上下,其柔韧性则相较于铜芯电缆更胜一筹,改变了以往纯铝电缆机械强度差、抗疲劳能力低、接头处容易发生事故等缺点,保障了电缆在长时间过载和过热的

情况下电缆连接的持续稳定性,还弥补了传统铜电缆有记忆效应和高反弹性能等缺陷,减低了线损。因而电缆电线行业的铝代铜技术地发展和完善是该行业未来的主要趋势之一。

(5) 随着雾霾等环境污染的出现,如今的人们越来越重视环保,电线电缆行业也不例外,必然面临对于环保的要求。电线电缆行业的环保主要指的就是材料环保。目前,生产电线电缆大量使用橡胶、聚氯乙烯、聚乙烯等高分子化工材料。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大量有毒有害气体。因此要积极开发环保型材料,生产环保型电线电缆。日本藤仓等电缆公司在开发了环保型电线电缆后,为了垄断市场,积极推进政府颁布环保型电线电缆产品标准。近年来,环保型电线电缆的销售份额急剧扩大,普通的电线电缆和阻燃电线电缆根本无法与其竞争。另外,在电线电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余料,可以直接回收回用。

(四) 上下游产业链结构

(1) 行业的上游情况

行业上游主要是铜、塑料等电缆常规原材料制造业,作为资源依赖型行业,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比重平均在 90%以上,主要原材料铜材占产品成本的比重平均达 75%左右。该类上游行业发展已成熟,厂商众多,产品供应充足。自 2013 年初开始,铜价总体走势稳中有降。公司通过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中标时采取“锁铜策略”锁定原材料成本,在签订销售合同时以当期铜价作为参考,合理调整合同金额,确定生产成本,从而锁定利润空间,有效的控制铜价波动对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的影响。

近年来,我国在铜业制造方面面临着很大的挑战。一方面,同行业竞争愈发激烈,另一方面也深受替代品的威胁。由于铜需求增长较快,铜资源供不应求,导致铜产品价格很长时期内处于高位波动,下游铜行业的成本高居不下,使下游行业有了寻找替代品的动力。铜产品一旦形成替代,往往具有不可逆性。如通讯行业光纤对铜线的替代,电力行业铝对铜的替代,在制冷领域铝对铜的部分替代等。随着其他替代材料行情专区的不断涌现,市场会降低对铜的消费需求。虽然短期内,替代品不会改变铜资源的稀缺性,并且铜产品的应用也将不断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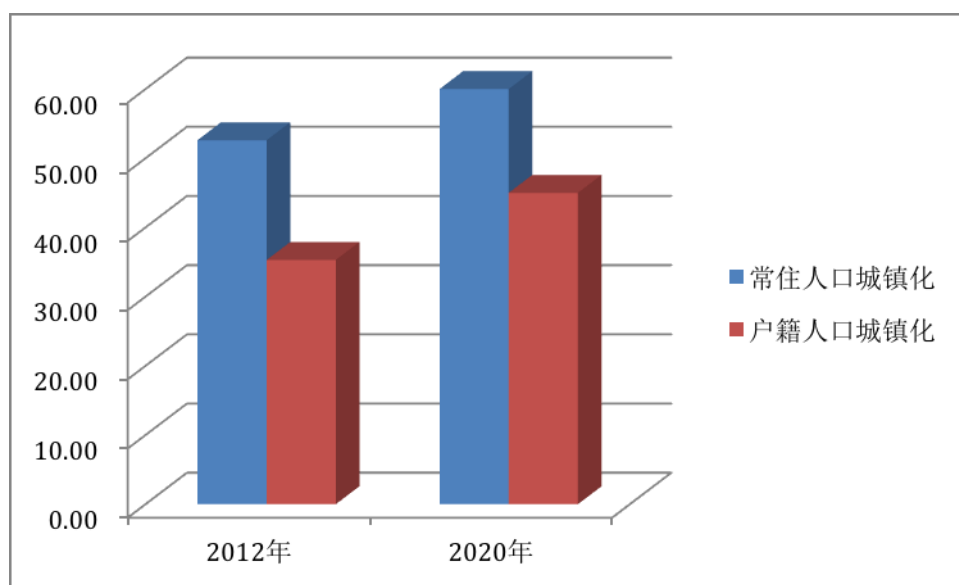
但从长期来看对铜行业需求总量构成威胁。如在铜消耗的大行业线缆行业中，“铝代铜”、“铝节铜”技术的推进，“光进铜退”的格局推进，都会对铜的需求产量有很大影响。

（2）行业的下游情况

电线电缆行业的下游行业为电力、能源、石油化工、通信、铁路、矿山、船舶等重要的国民经济领域。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中不可缺少的配套产业，受这些下游行业的发展速度影响较大。

《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认为：“目前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53.7%，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只有 36%左右，不仅远低于发达国家 80%的平均水平，也低于人均收入与我国相近的发展中国家，60%的平均水平，还有较大的发展空间。”新型城镇化建设迫切需要农村等电网薄弱地区升级，同时改造城市建筑对线缆的质量要求不断提高产生新需求。

图为我国城镇化率以及 2020 年预计城镇化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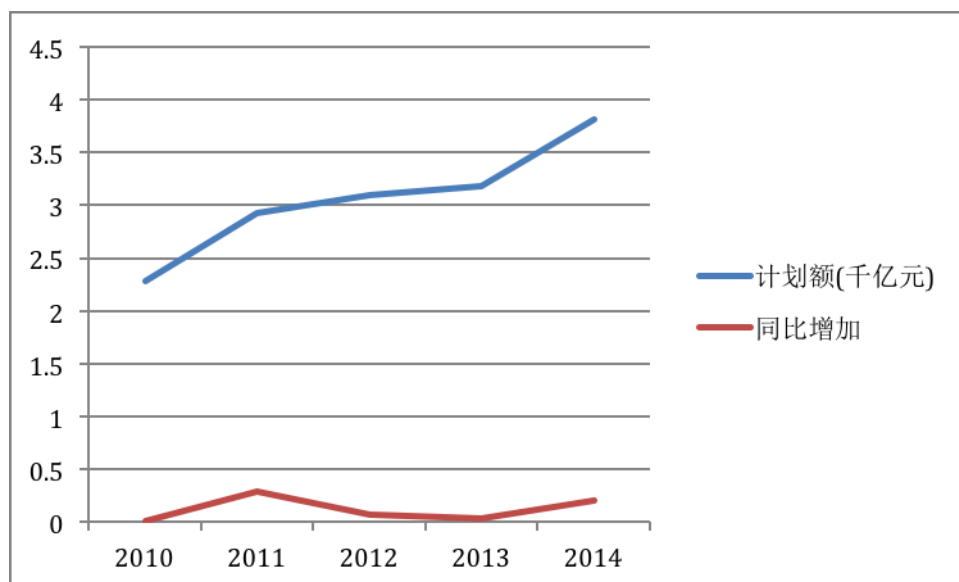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2014 年 1 至 9 月份，全国电力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4748 亿元，同比下降 3.7%，其中电源完成投资 2113 亿元，同比下降 11.4%；电网完成投资 2635 亿元，同比

增长 3.6%，电网投资超过电源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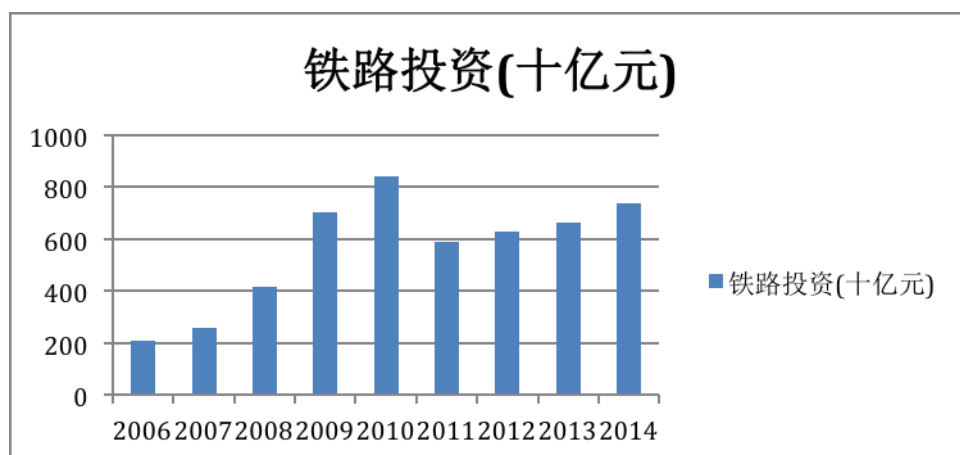
图为我国 2010 年至 2014 年的电网投入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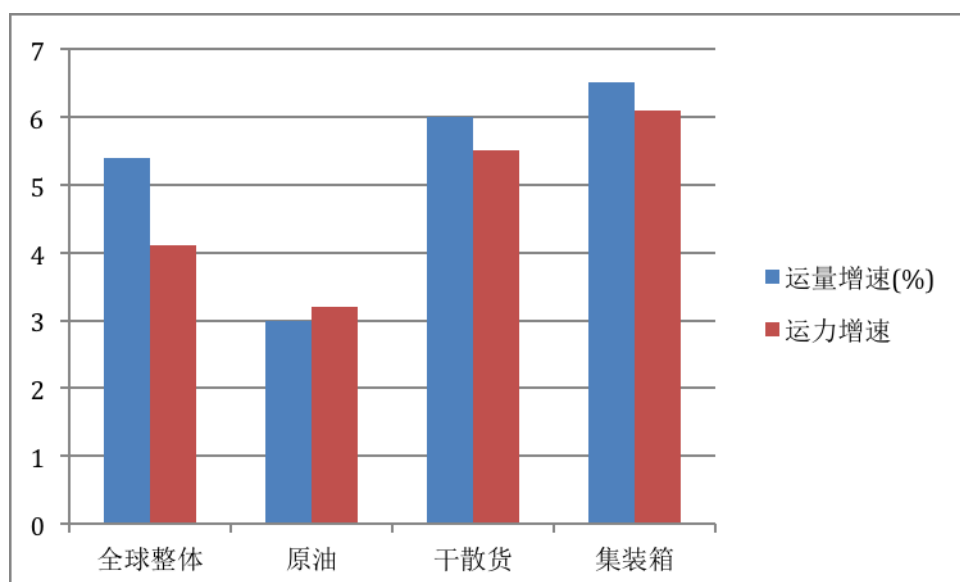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电网

交通运输和基建方面，自 2013 年以来，国家不断上调铁路投资目标，“十二五”规划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更是提高至 3.3 万亿元，年均投资 6770 亿元。2013 年，全社会完成投资 6640 亿元，今明两年完成投资 1.5 万亿元。2014 年铁路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在经过三次调增后，目前已经达到 8000 亿元以上，开工项目增至 64 项。2014 年 1-6 月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352 亿元，同比增长 8.9%。同时原油运量、干散货运量、集装箱运量连年增加，这对刺激电缆行业的需求极为有利。

图为我国 2006-2014 年铁路投资额与运量运力增速：



数据来源：铁路总公司



数据来源：中信建投证券

（五）行业竞争格局

1、中低压电线电缆等低端产品市场竞争激烈

由于中低压电线电缆等低端产品技术含量较低，设备工艺简单，在我国经济发展过程中，大量资本进入中低压电线电缆领域并形成了巨大的生产能力，已远远超过了市场需求，且公司所处电线电缆生产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企业众多，在生产能力过剩和国内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低端电缆产品市场已经呈现充分竞争格局，激烈的市场竞争也使得价格竞争成为电线电缆行业中低端市场的主要竞争手段，利润率较低。

2、高端产品领域研发投入不足，结构性矛盾凸显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由于起步较晚，集中程度不高，企业大多不具备强大的资金实力，而中低压电线电缆市场门槛低，市场需要巨大，大部门电线电缆企业都会以此为主营谋取生存，但是在技术要求较高的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和特种电缆附件领域，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整体研发投入远远落后于国际领先企业，电线电缆市场供需存在着严重的结构性矛盾。低档产品市场生产能力巨大，而高端产品市场供给不足，目前具备超高压电力电缆和电缆附件等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数量较少，依赖进口。产品结构性矛盾凸显要求我们必须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加大高端产品的研发投入。

3、国际线缆制造巨头进入中国市场，加剧了行业竞争

中国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电线电缆行业的极大需求吸引了越来越多的国外电线电缆制造商进入中国市场，同时由于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在技术要求较高的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和特种电缆附件领域研发投入较少，我国国内目前具备高端线缆产品生产能力的企业数量较少，外资企业在高端产品上的优势给他们带来了市场机会，外资线缆企业的进入更加加剧了行业竞争。目前，世界著名电线电缆制造商如法国耐克森等都在我国建立合资、独资企业，由于其在部分高端产品市场上优势较明显，在我国电线电缆市场中占有相当份额。

（六）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传统的中低压电线电缆产品由于技术含量较低，进入门槛低，市场上产品同质化严重，产能过剩，企业之间的竞争集中体现在恶性的价格竞争上，利润率已经非常低，而且市场需求在不断的减少；而市场上需求量不断增长的技术含量要求较高的高压、超高压电缆及其附件、特种电缆等产品从试制到真正完成开发需要经过研发、试制、型式试验等一系列过程，耗时数年，有很高的技术壁垒。例如由于缺乏长时间的技术积累，目前国内真正具备 220KV 及以上电缆稳定生产能力的厂家还很少。

2、资质壁垒

企业从事生产列入生产许可证管理的电线电缆产品，必须取得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办公室颁发的《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从事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里的电线电缆产品，必须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 3C 认证；要求进入不同的行业或者不同用途的产品还需要取得该行业或使用需求的资质和认证。

出于对输配电网安全运行的考虑，国家对输配电类产品实行严格的资质审查和准入制度。电线电缆产品须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进行设计、生产，且须经过国家认可的试验室进行型式试验或预鉴定。如根据国家标准 GB/T 11017-2002《额定电压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的规定，110KV 及以下电缆产品必须通过由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型式试验报告才能进行生产和销售。

3、经验壁垒

由于电线电缆行业应用的特殊性，其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耐用性要求非常高，电线电缆厂商不仅要有相应的资质证书，还必须具有性质和复杂程度类似的工程的供货经历和产品稳定可靠的运营业绩才能进入客户的投标程序。例如国网公司对 220KV 电缆招标资质要求是：投标人应设计、制造和提供过同类的 220KV（XLPE）交联电缆系统产品应不少于 30 千米及符合以下两个条件之一：电缆与附件为预鉴定试验配套用的电缆和附件且至少在两个工程中有一年以上（含一年）的运行业绩；电缆或附件分别通过预鉴定试验且与该电缆和附件配合在两个工程中至少两年以上（含两年）的运行业绩或提供该电缆与附件配合的型式试验报告和两个工程中至少一年以上（含一年）的成功运行业绩。

4、资金壁垒

由于电线电缆行业料重工轻、原材料成本比重高等行业特点，大规模的生产线投资必须加大资金投入，且随着生产规模的日益壮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随之提高；此外，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更增加了企业财务管理的难度和套期保值亏损等经营风险。同时，行业内的技术改进与创新需要有一定规模的资金支持，面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资金的规模、资金运转的效率成为电线电缆企业持续经营的首要问题。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政策支持

①产业政策方面：

2005 年 2 月，国家发改委和科技部共同编制了《国家重大技术装备研制和重大产业技术开发专项规划》以促进装备制造业的发展；2006 年 6 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快振兴装备制造业的若干意见》中，将“500 千伏交直流和 750 千伏交流输变电关键设备制造业技术”列为重要的支持领域。2009 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出台的《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提出以特高压直流输电示范工程为依托，推进 750KV、1000KV 交流和±800KV 直流输变电设备自主化。

上述产业政策为电线电缆行业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②税收政策方面：

为推行电线电缆产品国产化，保护国内电缆企业的利益和发展自主电缆技术，2007 年《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2006 年修订)》规定，500KV 及以下架空导线、±250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进口不再免税。

（2）固定资产投资加速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建设中必需的配套发展和超前发展的产业，其发展速度与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同步或快于国民经济的发展速度，中国经济的快速增长及广阔的发展前景为电线电缆行业持续发展奠定了基础。“十一五”期间，电力、通信、铁路、城市轨道交通、石油化工、船舶等行业进行大规模投资，电线电缆行业作为这些产业的配套产业将获得巨大的市场机遇。2008 年下半年，为应对全球金融危机，国家出台了 4 亿万元的庞大投资计划和相关政策措施，加上地方政策出台的举措以及相关配套产业的带动，为电线电缆行业稳定健康发展带来了巨大的市场空间。

（3）国产化需要

电力涉及国家安全，国产化设备如果出现故障，国内企业具备快速维修的技

术实力，可缩短停电时间，保证国网安全。基于此，220KV 电力附件的国产化，500KV 电缆及附件的国产化，符合国家利益需要。国家产业政策明确提出在重大项目建设上优先使用国内自主品牌产品，电缆及附件国产化将使制造商昂贵投资的立塔发挥效益，同时也将提高超高压电缆制造技术水平，为国网及电力公司等用户减少设备投资成本，从而促进电线电缆行业国内企业的快速发展。

近年来，国产电线电缆及附件的质量、可靠性有了很大提高，与进口产品技术水平的差距越来越小，而且具有价格优势，伴随着高压、超高压电缆未来在电网中应用将越来越多，如果超高压电缆附件能搞实现国产化，则超高压电缆附件销售价格预计将下降 50%以上，这将节约电力工程巨额投资资金。

(4) 进入许可保护

为了推进产业结构的调整，国家发改委同有关部门制定了《当前部分行业制止低水平重复建设目录》，除了特种电缆和 500KV 以上超高压电缆外，其他新建电线电缆制造项目均属于限制类。

国家对 35KV 及以下等级的电线电缆产品实行许可方式生产，对新企业进入电线电缆行业进行严格控制，有利于行业内企业间合并、收购重组，加快大企业发展的步伐。行业进入许可制度保护了现有企业，有利于行业的整合和大企业集团的形成。

(5) 质量、服务、品牌竞争意识加强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行业协会已明确加大规范市场行为的力度，促进公平竞争，制止低价销售，规范行业秩序。行业龙头企业通过研发高压、超高压等高端产品，打造品牌核心竞争力，实现了良好的经济效益，对电线电缆行业产生了深远影响，从而带动了整个行业的竞争开始由产品技术含量较低，恶性价格竞争转向质量、服务、品牌竞争。

另外，随着电力体制改革的深化，电缆行业客户正在逐步改变过分注重价格的倾向，更加关注产品质量、技术含量和售后服务，越来越多地采用招投标等公开透明的方式进行采购，技术含量高且质量稳定可靠、服务及时、品牌知名的企业具有更大的市场空间，这有利于电线电缆行业的健康发展。

2、不利因素

（1）恶性的价格竞争、产品结构化矛盾突出

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经过十几年的快速发展，已形成了一定的产业规模，但是在中低压电力电缆产品上存在重复投资、产能过剩现象。由于国内电线电缆行业集中化程度低，对技术研发重视不够，中低压电缆产品同质化严重，企业之间的竞争集中体现在恶性的价格竞争上，进而对行业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与此同时，行业虽然总体产能过剩，但技术含量较高的特种线缆和新型高档线缆产品供应仍然不足，对进口有所依赖，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

（2）研发投入不足、能力不足

与国外电线电缆公司对研发、高端产品科研的重视、研发资金投入巨大相比，国内电线电缆行业由于起步较晚、集中化程度低，企业资金实力普遍不强，在技术要求较高的高压、超高压电缆和特种电缆领域，我国仅有少数电线电缆企业能与国际巨头展开竞争。在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最大的企业市场占有率也只有1%~2%，在电线电缆研发领域投入的资金、人力和物力都与国外大型企业有相当大的差距，在研发投入及能力上的不足使得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产品同质化严重，缺乏核心竞争力，在进行基础研究、转变增长模式、实现技术突破上难以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3）原材料价格波动剧烈

作为资源密集型企业，电线电缆行业公司对上游资源产业的依赖非常明显，原材料成本的大幅上涨会给电线电缆企业带来很大的成本压力，企业购进原材料占用的资金增大，加上线缆行业的应收账款偏高，资金周转缓慢，就会导致企业面临流动资金紧张的问题。

同时原材料价格的剧烈波动会增加公司生产成本控制的难度，影响企业利润，危机企业经营的稳定性，自2008年以来，金融危机影响逐渐从虚拟经济向实体经济蔓延，外部需求明显萎缩的有色金属业供求关系受到很大影响。电解铜、电解铝等价格剧烈波动，导致电线电缆行业期货保值业务普遍亏损较大，行业经营风险加大。

（4）外资企业进入加剧市场竞争

中国经济的高速发展、旺盛的市场需求吸引外资企业进入国内电线电缆制造行业，而相较国内的电线电缆企业，世界排名前列的电讯电缆制造商在核心研发技术、创新能力、资金等各个方面都有较大优势，加剧了国内电线电缆行业的竞争压力。目前世界排名前列的电讯电缆制造商如法国耐克森、意大利普睿斯曼、日本古河等公司均已在我国建立了合资、独资企业。

（八）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地处中原腹地，交通便利，利用区位优势而获得的市场机会较多，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核心管理团队具有多年电线电缆行业从业经验，积累了良好的信誉，公司产品齐全，质量安全可靠，多次被授予“河南省优质产品”和“河南省著名商标”，公司重视技术创新和研发，经过十几年坚持不懈的探索与实践，获得了多项专利证书，例如：信号复合低压屏蔽电缆专利、三色架空绝缘电缆专利、三色架空绝缘电缆生产设备专利等。

公司是河南省内少数持续中标国家电网集中采购的线缆生产企业之一，产品曾参与 500 千伏三门峡变电站工程、陇海铁路西线改造工程等重要项目，还参与内蒙古、山西、山东多地电网建设；外贸市场涉及东南亚、北美、南美、欧洲、非洲等地，发展态势良好。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工程、煤炭、石油化工、能源交通、冶金矿山、市政建设、环境治理、铁路、交通等领域。

公司树立了先进的服务理念和积极的服务态度，制定了专门的售前售后服务政策，确保及时响应和解决客户的咨询和投诉，完善的售后服务为公司赢得了“2014 年河南省质量诚信 A 级工业企业、2014 年河南省名牌产品”等荣誉称号。

2、竞争优势

（1）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产品质量安全可靠。公司主要生产及销售额

定电压 35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阻燃、耐火类）、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含阻燃、耐火类）、塑料绝缘控制电缆（含阻燃、耐火类）、1-10kV 架空绝缘电缆、1kV 集束平行架空绝缘电缆等产品，共有 200 多个型号近万种规格。在原材料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近二十年来从未发生重大的质量事故，被授予“河南省优质产品”和“河南省著名商标”。公司获得了电线电缆生产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及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的 CCC 认证证书、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并通过了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直接生产工人全部经过专业培训，保证了产品的质量。

公司是河南省内少数持续中标国家电网集中采购的线缆生产企业之一，产品参与 500 千伏三门峡变电站工程、陇海铁路西线改造工程等重要项目，还参与内蒙古、山西、山东多地电网建设；外贸市场涉及东南亚、北美、南美、欧洲、非洲等地，发展态势良好。

目前公司产品齐全，涵盖 200 多个型号，近万种规格，具备阻燃、耐火和无卤低烟电缆、矿用电线等特种电缆生产能力，具备为国内外各级重点工程提供全方位配套的能力，下游涵盖了电力、能源、交通、石油、化工、钢铁、市政、大型场馆、民用建筑等多个领域，是河南省内少数持续中标国家电网集中采购的线缆生产企业之一。

（2）营销优势

公司采用以直销为主、代理商为辅的销售方式。对于大型客户如国家电网等以直销为主，主要通过参与国家电网等大型客户的招投标获得订单，产品报价基本上采用“原材料成本+生产加工费”的报价模式，并参考合同技术难度、竞标对手报价情况最终确定投标价格。同时对非电网客户如建筑企业、冶金煤矿企业等进行直销，也通过代理商进行销售。全资子公司一方电缆从事电线电缆产品的外贸经销业务，主要通过阿里巴巴、中国制造等电子商务网站，与国外代理商合作，参与国外客户的国际招标。根据客户需求，一方电缆向公司、郑州宇晨电线电缆有限公司等电线电缆生产企业进行采购，或者采购指定原材料后委托公司加

工，并根据向供应商的询价结果，向国外客户进行报价。

公司一直秉承“服务型营销”的理念，树立“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目标”的经营思想，对营销类人员进行产品技术、销售技巧等全方位的培训和指导，公司目前的营销团队人员不仅懂销售，还懂产品，人员专业性强，能够在专业技术方面直接和客户交流，并提出合理性的建议，更好的站在客户的角度思考问题，有利于建立与客户互惠互利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增大外贸成单的几率。

（3）公司品牌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产品质量受到了河南省网和国家电网的一致好评，产品曾多次获得省市“最具发展潜力品牌”、“信誉产品”、“河南省优质产品”和“河南省免检产品”等荣誉。2007年3月，公司获得由河南省工业经济联合会、科技创新与名牌培育委员会、河南工业编委会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为“最具发展潜力品牌”；2010年12月，公司被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评为“2009-2010年度中国电线电缆企业综合实力200强”；2010年12月，公司被中国行业企业信息发布中心评为“2009-2010年度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用户满意企业”；2013年12月31日，公司获得由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为“河南省著名商标”；2014年9月，公司获得郑州市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为“符合《郑州市生产企业质检机构分级认定细则》B级要求，具备承担出厂检验资格”；2014年12月，公司被评为“2014年河南省名牌产品”；2014年12月，公司获得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为“2014年河南省质量诚信A级工业企业称号”。

（4）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非常重视技术的研发与创新，具有较强的研发实力，通过长期的引进和培养，公司建立了一支高水平专业技术团队，建立了完善有效的技术研发创新组织体系，我公司自1998年成立以来，共立项科技攻关项目28项，研制开发新产品、新工艺15项，申请专利9项，软件著作5项，2012年公司被郑州市人民政府评定为河南省名牌产品。2013年12月31日，公司获得由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为“河南省著名商标”；2014年12月，公司被评为

“2014 年河南省名牌产品”；2014 年 12 月，公司获得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荣誉证书，获评为“2014 年河南省质量诚信 A 级工业企业称号”。

公司建立了完善有效的技术研发创新组织体系：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实行主任负责制，由公司技术副总担任技术中心主任。研发项目组按时按质地完成研发技术部交予的研发任务，在符合公司规定与相关项目规范的前提下，项目组可自行安排研发工作。项目组一般由公司主要领导以及技术、生产、销售、财务等部门组成的技术委员会负责重大项目研发方向、经费预算等重大问题的决策建议，制订年度技术创新计划，并对技术中心的工作绩效进行评估。根据实际需要，项目组还可包含具体工程人员、生产人员与市场人员等配合参与人员。研发技术部对各项目工作进行监督，同时对项目组内部成员进行指导和技术支持。

目前公司的研发队伍共 20 人，按学历划分，现有本科生及大专学历 10 人，其他学历 10 人；按技术职称划分，现有工程师 5 人，助理工程师 6 人；公司的研发团队稳定，从成立至今，始终保持着持续稳定增长。公司的技术核心人员均在电缆行业有着多年的丰富工作经验，对于电缆的加工制造和使用有深刻的了解，因此，公司能够完美地将理论技术转化为实践产品，应用到电缆的生产系统中，达到节能的目的。公司在电缆行业中始终保持着领先地位，这种状况是基于公司研发团队能够独立研发并能够整合技术，根据客户的具体情况，做出相对应具体的产品设计方案。

其次，公司不但能够将研发成果转化为产品并投入实际生产中，并且能够根据产品实际的使用情况和效果做出持续的改进和完善，公司这种在理论与实践不断完善的理念使得公司产品在行业中一直拥有技术优势并获得客户的广泛好评，公司的产品质量和使用效果在市场中始终能够占领领先的地位，也再一次突出了公司独特的技术优势。

（5）客户基础优势

公司与国家电网及其下属的多个电力公司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联系，主要种类产品均通过国家电网质检认可，在国网区域性市场（河南、山西、山东）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和竞争优势，由于产品主要应用于电网建设，因此其最终客户一

一般是各国大型电力公司等电网建设主体。公司与国外代理商合作的过程中，也倾向于与具有一定规模、实力及影响力的代理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通过产品质量及优质服务来维系市场。目前与公司有长期合作关系的国际电力工程代理商、承包商如孟加拉创意工程有限公司（CREATIVE ENGINEERS LTD.），具有近三十年开发建设发电站及高压传输线路的经验，参与了孟加拉国数个发电站的总承包建设，是涉及机械、电气、造船等多个领域的大型公司。其他如菲律宾能源贸易有限公司（POWERTRADE ENTERPRISES）、智利阿拉贡商业公司（COMERCIAL ARAGON LTDA.）、菲律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ELECTRONATE ENTERPRISES INC）、多米尼加电力线缆国际集团公司（ELECTROCALBE INTERNATIONAL GROUP SRL）等。

（6）地域优势

公司地处中原腹地，是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产业集聚效应较高的地区之一，其电线电缆用量很大。且交通便利，利用区位优势而获得的市场机会较多，与非本区域生产企业相比，具有运输成本低、服务及时、与目标客户能够保持长期合作的优势。

3、竞争劣势及应对措施

公司目前国内的销售客户集中在国网和国网区域性市场（河南、山西、山东、乌鲁木齐）方面，国内市场客户集中程度较高，如果部分客户降低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将受到较大影响。另外，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公司的议价能力也存在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在稳固维系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坚持进行市场和客户培育，不断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新的销售客户，通过新产品开发不断拓展应用领域，未来有望减轻对主要客户的依赖程度，但公司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注册资本只有 10,000 万元，如前所述，电线电缆行业不论是进行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或是扩大生产规模，均需要较大资金投入，目前公司的资金主要依靠自身发展积累和银行融资。随着销售额的增长和技术的不断创新，公司的资金需求逐渐提升，上述融资渠道将无法满公司快速发展过程的资金需求，

继而成为公司发展的主要瓶颈。公司未来拟借助在新三板挂牌的契机，提升公司知名度，并为后续直接融资打下基础。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整体规模偏小，产能有限，同时受运输成本等因素的制约，电线电缆产品存在一定的经济销售半径，对此，公司在产能受限的情况下优先挑选毛利率更高的订单以提高产品的盈利能力，并利用地处中原腹地，交通便利的区位优势积极发展周边区域地方客户，承接较为成熟的定制产品等。

同时，面对电线电缆行业激烈的竞争格局，公司未来拟采取以下措施，促进公司稳定有序的发展：

（1）加大技术创新及研发投入

近几年来，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电力行业投资延迟，电线电缆行业市场竞争越来越激烈，公司的主要产品普通电力电缆面临着残酷的市场考验，面对公司产品市场化同质化严重、缺乏核心竞争力的情况，公司将加大对技术研发的投入，深入了解目标客户对产品性能的需求，运用核心技术加大新产品的开发力度，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同时加强成本控制、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增强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2）优化产品结构

目前全国的电线电缆生产企业有一万多家，并以中小型企业为主，产业集中度低，技术附加值相对较低的中低压电线电缆产品供给过剩，而高端产品有效供给不足。从行业整体来看，行业投入产出低，科技创新薄弱，市场竞争日益激烈，而且外资陆续进入我国电线电缆市场，更加剧了行业竞争。面对严峻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必须不断加大高附加值特种电缆的研发及生产，利用已积累的竞争优势，抓住有利时机优化产品结构，进行新产品的升级，快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和规模化，从一定程度上规避中低端电线电缆市场激烈竞争的风险。

（3）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公司产品齐全，历经数十年的发展，已经积累了良好的信誉，但是电线电缆行业竞争激烈，面对普通电力电缆类产品的残酷市场竞争，公司将以提升品牌形

象、塑造公司品牌知名度为突破口，通过提高公司团队的研发能力、业务能力，在完善服务现有客户的基础上，积极参与行业各类研讨会、展会等活动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扩展市场份额。

（4）人力资源发展策略

公司将逐步完善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在公司现有人才队伍基础上吸引行业高级人才加盟，建立良好的工作氛围和人员培养晋升机制，加大对公司内部管理人员及员工的职业培训投入，建立有效的激励体系，提高员工整体水平，以更好的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及健全情况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一方有限制定了公司章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公司变更住所、经营范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且决议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2015年8月3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议案，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权力范围、成员资格、召开、表决程序，对外担保、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等事项进行了规定；会议选举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李学师、吉志林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董建良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倩倩、宋彬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5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常正卿为公司董事长，同意聘任常正卿为公司总经理，崔自标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石少强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学师为公司财务总监。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选举董建良为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及1次监事会。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

展。公司股东、董事通过参与股东大会、董事会，能够及时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讨论、决策，充分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一）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九章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内容和方式以及责任人进行了规定。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依据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解决。

3、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表决。

4、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等经营过程各个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相对健全，适合公司现阶段发展规模，相应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是完整和合理的，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可有效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且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受处罚的情况。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正卿已对此作出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四、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一）业务独立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公司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具有独立的主营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资产独立

公司合法拥有与日常经营有关的经营场所以及商标、域名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的资产权属清晰、完整，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

本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任除董事、监事之外其他职务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实施严格管理。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受股东或其他单位不当干预或控制。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根据自身业务经营管理的需要，在公司内部设立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1、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为了避免与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常正卿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目前并未从事或参与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一方电气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一方电气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一方电气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愿承担由此给一方电气造成的经济损失。”

同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2、收购关联方股权以消除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关联方所持有的一方电缆 100%股权，消除同业竞争。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中“（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中的相关内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公司在机构设置、职权分配和业务流程等各个方面均能有效监督和相互制约，有效防范了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现象的发生。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姓 名	职 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常正卿	董事长、总经理	75,000,000	75.00	自然人股东
崔自标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150,000	20.15	自然人股东
石少强	董事、副总经理	4,850,000	4.85	自然人股东
合 计	-	100,000,000	100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1、与公司签订的协议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在勤勉尽责等方面作了严格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书面声明，承诺本人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

2、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目前并未从事或参与与一方电气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一方电气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一方电气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一方电气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及一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声明》，包括内容如下：“本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遭受过行政处罚。本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一方有限未设立董事会，由常正卿担任执行董事。2015 年 4 月 30 日至一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一方有限的董事会由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李学师、吉志林组成。

2015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李学师、吉志林担任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常正卿担任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5 月 6 日，一方有限的监事仅为一人，由曹新荣担任。2014 年 5 月 7 日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一方有限的监事仅为一人，由崔自标担任。2015 年 4 月 30 日至一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一方有限的监事会由董建良、王倩倩、宋彬组成。

2015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董建良为股东代表监事，与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王倩倩、宋彬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建良担任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5 月 8 日，一方有限的高级管理人员仅有 1 名总经理，由常正卿担任。2015 年 5 月 9 日至一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一方有限聘请常正卿为总经理，崔自标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石少强为副总经理，李学

师为财务总监。

2015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常正卿为股份公司总经理，崔自标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石少强为副总经理，李学师为财务总监。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的变动情况。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系规范治理结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的需要，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530,963.17	108,831,858.55	119,551,923.59
应收票据	5,650,000.00	1,411,067.30	1,179,000.00
应收账款	51,319,233.44	60,879,315.18	36,672,378.58
预付款项	5,843,253.39	3,359,162.54	3,080,950.71
其他应收款	8,513,620.01	9,586,369.51	65,756,554.89
存货	29,356,910.29	29,397,604.42	30,919,525.04
流动资产合计	174,213,980.30	213,465,377.50	257,160,332.8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82,339.94	4,689,253.17	864,705.90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25,046,555.71	25,819,765.89	24,734,755.02
在建工程	439,734.18	-	350,000.00
无形资产	4,727,681.98	4,797,060.96	4,915,996.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355.41	367,817.57	202,551.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180,667.22	35,673,897.59	31,068,008.80
资产总计	216,394,647.52	249,139,275.09	288,228,34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29,000,000.00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85,000,000.00	68,000,000.00
应付账款	14,156,245.69	16,056,349.66	23,061,707.31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预收款项	6,101,934.27	18,267,770.27	16,287,431.87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14,404,058.84	22,678,009.31	8,865,508.71
其他应付款	964,142.89	11,934,043.55	18,454,077.53
流动负债合计	110,626,381.69	153,936,172.79	163,668,725.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递延收益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0,626,381.69	153,936,172.79	163,668,725.4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600,000.00
盈余公积	-	-	3,129,590.45
未分配利润	5,997,565.83	-4,796,897.70	20,586,451.50
其他综合收益	-229,300.00	-	-183,75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68,265.83	95,203,102.30	124,132,291.95
少数股东权益	-	-	427,32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68,265.83	95,203,102.30	124,559,616.1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16,394,647.52	249,139,275.09	288,228,341.6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9,660,440.45	279,346,812.47	272,170,543.57
二、营业总成本	145,018,147.27	258,266,029.57	253,464,053.15
其中：营业成本	126,442,366.84	226,638,579.56	225,283,315.62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4,173.49	890,905.67	341,468.34
销售费用	8,755,453.01	13,062,449.00	12,423,031.94
管理费用	9,664,934.05	15,549,513.51	12,516,123.68
财务费用	-594,931.49	1,463,517.69	2,857,107.40
资产减值损失	66,151.37	661,064.14	43,006.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4,642,293.18	21,080,782.90	18,706,490.42
加：营业外收入	29,186.00	170,800.00	86,313.00
减：营业外支出	143,311.20	27,290.24	150,686.25
四、利润总额	14,528,167.98	21,224,292.66	18,642,117.17
减：所得税费用	3,733,704.45	4,764,556.55	4,732,986.34
五、净利润	10,794,463.53	16,459,736.11	13,909,13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94,463.53	16,361,185.84	13,903,407.61
少数股东损益		98,550.27	5,723.2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9,300.00	-	-183,75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65,163.53	16,459,736.11	13,725,380.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65,163.53	16,361,185.84	13,719,657.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98,550.27	5,723.2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803,506.77	268,134,963.98	286,738,30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67,259.45	16,881,495.94	14,162,904.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417,288.32	39,657,676.53	8,373,905.92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688,054.54	324,674,136.45	309,275,11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224,855.66	255,088,575.33	238,167,41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04,432.71	9,439,970.48	6,916,596.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736,398.46	4,216,110.96	3,858,853.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23,407.41	24,050,783.68	22,125,89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289,094.24	292,795,440.45	271,068,753.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01,039.70	31,878,696.00	38,206,364.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97,463.04	5,124,230.39	3,561,55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7,463.04	5,124,230.39	3,561,55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463.04	-869,403.93	-3,561,550.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3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9,000,000.00	32,500,000.00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405,261.45	3,219,631.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405,261.45	35,719,63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405,261.45	3,280,36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2,968.48	-676,122.36	-632,936.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61,471.22	-20,326,918.20	37,292,247.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63,831,724.38	84,158,642.58	46,866,39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470,253.16	63,831,724.38	84,158,642.58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7 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4,796,897.70		95,203,10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4,796,897.70		95,203,102.3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29,300.00		10,794,463.53		10,565,163.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29,300.00		10,794,463.53		10,565,163.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29,300.00	-	5,997,565.83	-	105,768,265.83

2014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600,000.00	-183,750.00	3,129,590.45	20,586,451.50	427,324.24	124,559,61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600,000.00	-183,750.00	3,129,590.45	20,586,451.50	427,324.24	124,559,616.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00,000.00	183,750.00	-3,129,590.45	-25,383,349.20	-427,324.24	-29,356,513.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83,750.00		16,361,185.84	98,550.27	16,643,486.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600,000.00	-	-4,787,334.60	-21,086,790.89	-525,874.51	-27,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600,000.00	-	-4,787,334.60	-21,086,790.89	-525,874.51	-27,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	-	-	1,657,744.15	-20,657,744.15	-	-19,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657,744.15	-1,657,744.15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9,000,000.00		-19,000,000.00
4.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净资产折为股份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4,796,897.70	-	95,203,102.30

2013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600,000.00		1,740,108.17	8,072,526.17	421,601.02	110,834,23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600,000.00		1,740,108.17	8,072,526.17	421,601.02	110,834,235.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3,750.00	1,389,482.28	12,513,925.33	5,723.22	13,725,380.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3,750.00	-	13,903,407.61	5,723.22	13,725,38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389,482.28	-1,389,482.28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389,482.28	-1,389,482.28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 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
5.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600,000.00	-183,750.00	3,129,590.45	20,586,451.50	427,324.24	124,559,616.19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066,962.81	91,773,157.15	89,679,039.61
应收票据	5,650,000.00	1,411,067.30	1,179,000.00
应收账款	59,935,488.06	76,899,984.04	60,715,685.21
预付款项	4,771,815.70	1,995,198.61	1,104,320.16
其他应收款	2,450,367.00	1,801,874.67	59,574,874.91
存货	29,356,910.29	29,397,604.42	30,919,525.04
流动资产合计	165,231,543.86	203,278,886.19	243,172,444.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82,339.94	4,689,253.17	864,705.90
长期股权投资	1,246,375.68	1,246,375.68	-
固定资产	24,614,728.60	25,371,640.52	24,590,080.59
在建工程	439,734.18	-	350,000.00
无形资产	4,727,681.98	4,797,060.96	4,915,996.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7,602.44	304,071.12	177,892.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978,462.82	36,408,401.45	30,898,675.77
资产总计	208,210,006.68	239,687,287.64	274,071,120.70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	-	29,000,000.00
应付票据	75,000,000.00	85,000,000.00	68,000,000.00
应付账款	12,597,146.95	14,291,712.02	16,559,342.46
预收款项	3,956,454.39	13,054,192.98	9,725,775.00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13,844,562.34	22,346,892.60	8,841,023.32

其他应付款	148,410.82	10,700,629.02	18,453,674.33
流动负债合计	105,546,574.50	145,393,426.62	150,579,815.11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05,546,574.50	145,393,426.62	150,579,815.1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其他综合收益	-229,300.00	-	-183,750.00
盈余公积	-	-	3,129,590.45
未分配利润	2,892,732.18	-5,706,138.98	20,545,465.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663,432.18	94,293,861.02	123,491,305.5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08,210,006.68	239,687,287.64	274,071,120.7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8,515,462.58	243,875,284.85	230,486,720.58
二、营业总成本	-	-	-
其中：营业成本	124,110,964.34	202,011,516.63	189,609,091.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681,287.28	889,819.66	341,371.28
销售费用	4,176,815.87	7,053,318.09	8,705,072.25
管理费用	8,312,865.13	13,008,239.87	10,887,291.36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财务费用	-749,613.08	830,083.84	2,246,195.40
资产减值损失	254,125.28	504,712.75	-55,628.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	-	-	-
三、营业利润	11,729,017.76	19,577,594.01	18,753,326.72
加：营业外收入	686.00	150,000.00	-
减：营业外支出	143,311.20	-	150,486.25
四、利润总额	11,586,392.56	19,727,594.01	18,602,840.47
减：所得税费用	2,987,521.40	4,355,164.26	4,708,017.69
五、净利润	8,598,871.16	15,372,429.75	13,894,822.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9,300.00	-	-183,75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8,369,571.16	15,372,429.75	13,711,072.78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197,606.54	271,236,709.62	262,536,134.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5,008.46	60,510,270.90	3,614,78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432,615.00	331,746,980.52	266,150,918.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865,868.04	233,968,077.35	217,391,799.7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83,533.93	8,612,019.29	6,224,369.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37,835.12	4,031,057.79	3,797,25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34,965.05	19,760,316.87	13,704,77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622,202.14	266,371,471.30	241,118,20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89,587.14	65,375,509.22	25,032,715.50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7,183.04	4,882,983.39	3,541,025.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1,6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7,183.04	26,482,983.39	3,541,02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183.04	-26,482,983.39	-3,541,025.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39,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29,000,000.00	3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17,405,261.45	3,219,631.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6,405,261.45	35,719,63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405,261.45	3,280,368.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6,770.18	-7,512,735.62	24,772,059.3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余额	46,773,022.98	54,285,758.60	29,513,699.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06,252.80	46,773,022.98	54,285,758.60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7 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5,706,138.98	94,293,861.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5,706,138.98	94,293,861.0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29,300.00	-	8,598,871.16	8,369,571.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229,300.00	-	8,598,871.16	8,369,571.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5.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229,300.00	-	2,892,732.18	102,663,432.18

2014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183,750.00	3,129,590.45	20,545,465.14	123,491,305.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183,750.00	3,129,590.45	20,545,465.14	123,491,305.5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3,750.00	-3,129,590.45	-26,251,604.12	-29,197,444.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3,750.00		15,372,429.75	15,556,17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4,666,833.43	-21,086,790.89	-25,753,624.3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4,666,833.43	-21,086,790.89	-25,753,624.32
（三）利润分配	-	-	-	1,537,242.98	-20,537,242.98	-19,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537,242.98	-1,537,242.9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9,000,000.00	-19,000,000.00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5.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5,706,138.98	94,293,861.02

2013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	-	1,740,108.17	8,040,124.64	109,780,232.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	-	1,740,108.17	8,040,124.64	109,780,232.8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83,750.00	1,389,482.28	12,505,340.50	13,711,072.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83,750.00		13,894,822.78	13,711,072.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1,389,482.28	-1,389,482.28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1,389,482.28	-1,389,482.2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	-	-	-	-	-
5.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	-	-	-	-	-
1.本年提取	-	-	-	-	-	-
2.本年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83,750.00	3,129,590.45	20,545,465.14	123,491,305.59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大华审字[2015]00538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2014年5月，公司取得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100.00%的股权，由于是同一控制下收购的子公司，2013年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了子公司。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	整体收购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1月-7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为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7月31日。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据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

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

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②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

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

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⑦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消。但是，同时

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消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①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	2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②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关联方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

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

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

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

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5-10	3.00	9.70-19.40
运输设备	5-10	3.00	9.70-19.40
办公设备	5	3.00	19.4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

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1.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出让使用年限
2.专利权	10 年	专利权使用年限
3.计算机软件	3 年	技术更新换代程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19、长期待摊费用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0、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2、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国内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组织生产，产品完工经检验合格后交仓库入库，销售部门按照合同约定的发货时间开具发货通知单，移交仓库据以发货，产品一般由专门的物流公司负责运输，物流公司将产品运到交货地点，产品到达经客户签收后，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金额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依据客户签收单日期按合同金额全额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公司对出口业务存在的法律风险和质量风险采取了充分有效的措施，出口产品均满足出口地所需业务资质或强制性认证要求，同时避免了可能的知识产权纠纷。公司出口销售价格按与客户签订的销售

合同或订单确定,采用 FOB 价结算。销售部门按照合同约定的发货时间开具发货通知单,移交仓库据以发货,产品装船取得报关单和提单(运单)后,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并且能够可靠计量收入及成本,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此时即可依据报关单日期按合同金额确认收入。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相关会计处理均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外销主要为 FOB、CFR、CIF 模式。出口销售依据单据为出库单、货运单据、出口发票、出口报关单等,并根据出口货物报关单的日期作为出口货物销售收入的实现时间。

(4)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④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①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23、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一般情况下，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当期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及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纳入合并范围的企业中，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资产与另一方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负债一般不予以抵销，除非所涉及的企业具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

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6、其他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 套期会计

本公司按照套期关系，将套期保值划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

（1）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 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② 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③ 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④ 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⑤ 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 80%至 125%的范围内。

2) 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

（1）基本要求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进行后续计量的存货、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也按此规定处理。

（2）被套期项目利得或损失的处理

A.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组合一部分的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套期，本公司对被套期项目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可按下列方法处理：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资产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资产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被套期项目在重新定价期间内是负债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负债项下单列项目反映，待终止确认时转销。

B.被套期项目是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到期日的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对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在资产负债表中单列的相关项目，也按照调整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在调整日至相关的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的期间内摊销。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不切实可行的，可以采用直线法进行摊销。此调整金额于金融工具到期日前摊销完毕；对于利率风险组合的公允价值套期，于相关重新定价期间结束日前摊销完毕。

C.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在购买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套期中，该确定承诺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已确认为资产或负债)，调整履行该确定承诺

所取得的资产或承担的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3） 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套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运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A.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

B.套期工具展期或被另一项套期工具替换时，展期或替换是本公司正式书面文件所载明的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

C.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D.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

3) 现金流量套期会计处理

（1） 基本要求

A.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该有效套期部分的金额，按照下列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定：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B.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即扣除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后的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在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中，载明了在评价套期有效性时将排除套期工具的某部分利得或损失或相关现金流量影响的，被排除的该部分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的后续处理

A.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B.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一项非金融负债的，原直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本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本公司预期原直接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

能弥补时，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C.不属于以上 1) 或 2) 所指情况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运用现金流量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当该套期不再满足运用套期保值准则规定的套期会计方法的条件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时，再按有关规定处理。

当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时，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时，对于预期交易套期，在套期有效期间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预计不会发生。预期交易实际发生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的，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中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本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

(1)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

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题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并要求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规定，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在执行新会计准则过程中，需对会计政策、相关项目会计处理及其期初数金额做出追溯调整如下：

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对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列报和对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部分的列报进行了调整。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中删除了“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同时增加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将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①后续不会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②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调增 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资本公积 183,750.00 元，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183,750.00 元；将 2013 年度合并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金额-183,750.00 元划分为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3）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本报告期无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二）公司内控制度及会计核算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范制度的规定，逐步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公司已建立《财务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及检查监督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与财务相关制度，并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得到有效执行。

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购货与付款循环、生产循环、筹资与投资循环、货币资金循环等五大循环相关的内控有效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会计核算基础符合现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

四、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

（一）盈利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079.45	1,645.97	1,390.91
毛利率（%）	20.81	18.87	17.23
净资产收益率（%）	10.73	12.40	11.91
每股收益（元/股）	0.11	0.16	0.14

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渐增强，盈利能力增强主要表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1、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应对市场行情变化，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占有份额。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公司分别实现收入27,217.05万元、27,934.68万元、15,966.04万元。

2、毛利率持续提高。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份公司实现毛利率为：17.23%、18.87%及20.81%，实现净利润1,390.91万元、1,645.97万元、1,079.45万元。公司毛利率提高主要系公司加大产品研发、提高产品技术、调整产业结构、积极开拓国外客户。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持续提高。公司在净资产和股本保持稳定的情况下，提高净利率，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7月份分别实现净利率5.11%、5.89%及6.76%。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69	60.66	54.94
流动比率（倍）	1.57	1.39	1.57
速动比率（倍）	1.31	1.20	1.38

从公司近两年一期的偿债能力指标来看，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54.94%、60.66%和50.69%，资产负债率较高。负债主要由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交税费组成，三者合计分别占负

债的比重为：61.05%、80.38%和 93.61%。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7 月末，和公司应付票据对应的分别有 3,410.97 万元、4,500.01 万元和 4,500.08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扣除此项因素，可以得知公司真实的负债金额和负债情况处于正常及合理的水平。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57、1.39 和 1.57；速动比例分别为 1.38、1.20 和 1.31，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大于 1，并且保持稳定，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高。

公司资产负债率可控、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好，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都较强，到期不能偿还负债风险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	0.69	1.04	1.07
存货周转率	4.30	7.51	7.92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7	5.60	6.0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92、7.51、4.30，存货周转率保持稳定。公司实行“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除电气设备用线根据市场概况自行生产并零售外，一方电气主要产品交联电缆、架空绝缘线及裸电线均实行“以单定产”的生产模式，存货周转率较高。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00 次、5.60 次、2.77 次。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各类电缆、电线的生产销售活动，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往往是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及国外大宗客户，在购销活动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一般较大，回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比偏低。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下降，主要系公司在开拓业务的过程中对一些资质较好的客户放宽信用政策，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0,468.81	32,467.41	30,92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3,828.91	29,279.54	27,10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0.10	3,187.87	3,82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5	-512.42	-35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40.53	328.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6.15	-2,032.69	3,729.22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820.64 万元、**3,187.87** 万元和 -3,360.10 万元。公司现金流量净流入主要以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为主。

(1)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680.35	26,813.50	28,673.83
营业收入	15,966.04	27,934.68	27,217.0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 (%)	1.17	0.96	1.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722.49	25,508.86	23,816.74
营业成本	12,644.24	22,663.86	22,52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比 (%)	1.56	1.13	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0.10	3,187.87	3,820.64
净利润	1,079.45	1,645.97	1,390.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 (%)	-3.11	1.94	2.75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份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1.05、0.96、1.17，波动较小，公司销售回款良好，销售账款能够及时收回。2014 年公司在开拓业务的过程中对一些资质较好的客户放宽信用政策，导致 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低于 2013 年度和 2015 年度。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06**、**1.13** 和 **1.56**。2015 年 1-7 月，公司购买商品、

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例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在存货变动不大的情况下，公司归还以前年度的采购款，2015 年应付票据和应收账款合计金额较 2014 年减少 1,190.01 万元。

2015 年 1-7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360.10 万元，与 2015 年净利润 1,079.45 万元相差 4,439.55 万元。主要系①2015 年 1-7 月份公司归还以前年度采购款，2015 年 1-7 月份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比例为 1.48，②补缴以前年度所欠税款，其中补缴企业所得税税款 1,070.19 万元。③支付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所欠往来款 1,053.56 万元④积极与客户结算预收账款，2015 年 7 月末预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减少 1,216.58 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投资活动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收购子公司支付的现金，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356.16 万元、512.42 万元、159.75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筹资活动单一，筹资活动主要为银行借款。2013 年、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化主要系公司 2013 年取得银行借款 2,90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3,571.96 万元，2014 年归还银行借款 2,900.00 万元，支付股利和利息 1,740.53 万元。公司 2015 年没有银行借款。

公司与同行业 2014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对比表（同行业数据采集于巨潮网公开数据）

财务指标	一方电气	通达电缆	万马股份	汉缆股份
资产负债率（%）	50.69	18.41	41.68	28.39
流动比率（倍）	1.57	2.99	2.17	2.74
速动比率（倍）	1.31	2.5	1.93	2.09
应收款周转率（倍）	2.77	2.27	3.25	3.36
存货周转率（倍）	4.3	3.53	13.12	3.57

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原因是公司开出应付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偏高造成。公司供应商可以接受银行承兑汇票作为结算工具，公司为了合理配置资金使用大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账款。并且公司银行账面留存高于开出承兑汇票总额的现金。保证随时可以支付全部欠款。所以上述与同行业对比资产负债率偏高，整体不考虑行业因素资产负债率在合理范围内波动。

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比照同行业偏低，主要是公司参照同行业相比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开出较多。同比影响上述两个指标偏低，结合公司回款、资产的流动性及现金流情况公司指标波动在合理范围内。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趋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内属于正常合理范围内。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是一个专业生产架空导线的厂家，主要产品有铝绞线、钢芯铝绞线、铝包钢芯铝绞线、铝包钢绞线、铝合金绞线、钢芯铝合金绞线、铝合金芯铝绞线、铝包钢芯铝合金绞线等，还可按国际 IEC、英国 BS、德国 DIN 等标准生产相应产品，年产量 6 万余吨。

浙江万马集团电缆有限公司主要生产 500kV、220kV、110kV 超高压交联电力电缆，35kV 及以下交联聚乙烯电力电缆，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硅烷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塑料绝缘控制电缆，计算机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地铁（轻轨）用电缆，预制分支电缆，架空绝缘电缆，铜铝杆、铝绞线、钢芯铝绞线（稀土）及配套的阻燃、耐火、低烟低卤阻燃、低烟无卤阻燃、防白蚁、防鼠铠装等适用于特种场合电缆。

青岛汉缆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产品：电力电缆、电缆附件、海洋系列电缆、光电复合电缆、电器装备用电线电缆、架空导线、通讯电缆、射频电缆、母线槽及预制分支电缆、核电站电缆、防火电缆、超导电缆、裸电缆、控制电缆、高、低压橡胶套电缆测井电缆分支电缆。

报告期内净利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差异为：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10,794,463.53	16,459,736.11	13,909,130.83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0,586,995.96	27,609,825.79	38,206,364.92

差异	51,381,459.49	-11,150,089.68	-24,297,234.09
----	---------------	----------------	----------------

报告期各期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差异主要系：

2015 年 1-7 月差异是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6,151.37 元、固定资产折旧 2,369,959.22 元、无形资产摊销 69,378.98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16,537.84 元、存货减少 40,694.13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1,225,501.98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52,685,603.37 元所引起。

2014 年度差异是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661,064.14 元、固定资产折旧 3,951,929.29 元、无形资产摊销 118,935.398 元、财务费用增加 2,205,261.45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165,266.04 元、存货减少 1,521,920.62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28,414,013.29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31,270,258.12 元所引起。

2013 年度差异是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43,006.17 元、固定资产折旧 3,180,165.81 元、无形资产摊销 136,936.01 元、财务费用增加 3,219,631.08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10,751.544 元、存货增加-4,914,981.21 元、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41,606,399.26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 64,249,627.03 元所引起。

其中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息收入	968,363.58	1,557,534.62	1,165,791.58
政府补助收入	28,500.00	170,000.00	86,313.00
往来款-备用金	434,468.48	462,929.20	7,121,801.35
往来款-常正卿		57,834,774.91	
往来款-崔自标		1,232,437.80	
合计	1,431,332.06	61,257,676.53	8,373,905.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银行手续费	210,463.61	139,668.50	170,331.30
管理费用	6,881,805.07	3,402,147.09	9,703,095.52
销售费用	9,212,790.62	11,842,174.78	8,722,463.39
往来款-保证金	1,609,336.00	2,434,716.78	3,530,000.00
往来款-崔自标	1,232,437.80		
往来款-员工垫付款	6,684,582.57	35,023,871.34	5,580,422.76
研发支出	3,276,849.34	6,232,076.53	6,202,820.49
合计	29,108,265.01	59,074,655.02	33,909,133.4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

项目	2015 年 1 月-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收购全资子公司投资所应享有的现金		4,254,826.46	
合计		4,254,826.46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利润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5,966.04	100.00	27,723.67	99.24	26,812.23	98.51
其他业务收入			211.01	0.76	404.82	1.49
合 计	15,966.04	100.00	27,934.68	100.00	27,217.05	100.00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各类中低压电力电缆及裸电线的生产和销售收入。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98.51%、99.24%及 100.00%，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明确、突出。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来料加工业务、销售除成品以外的其他物资收入。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布电线	313.68	1.96	263.30	2.08	16.06
架空线	2,470.88	15.48	1,941.19	15.35	21.44
交联电缆	8,960.41	56.12	6,564.62	51.92	26.74
裸电线	3,928.20	24.60	3,634.05	28.74	7.49
塑力缆	211.73	1.33	178.44	1.41	15.72
其它	81.13	0.51	62.64	0.50	22.79
合 计	15,966.04	100.00	12,644.24	100.00	20.81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布电线	848.18	3.06	764.48	3.40	9.87
架空线	3,257.28	11.75	2,664.21	11.83	18.21
交联电缆	17,639.56	63.63	13,756.28	61.09	22.01
裸电线	5,699.05	20.56	5,094.28	22.62	10.61
塑力缆	237.93	0.86	207.02	0.92	12.99
其它	41.68	0.15	30.99	0.14	25.65
合 计	27,723.67	100.00	22,517.26	100.00	18.78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布电线	601.73	2.24	558.44	2.51	7.19
架空线	3,235.95	12.07	2,560.67	11.51	20.87

交联电缆	17,198.92	64.15	13,878.28	62.40	19.31
裸电线	5,526.76	20.61	5,027.37	22.60	9.04
塑力缆	138.96	0.52	114.50	0.51	17.60
其它	109.91	0.41	101.10	0.45	8.02
合 计	26,812.23	100.00	22,240.36	100.00	17.05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各类中低压电力电缆及裸电线的生产和销售收入。公司主要产品为交联电缆、架空线及裸电线，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合计占比为 96.83 %、95.93 %及 96.20 %。

架空线：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毛利率为 20.87%、18.21%及 21.44%，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其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07%、11.75%、15.48%。

交联电缆：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份毛利率为 19.31%、22.01%及 26.74%，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其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4.15%、63.63%、56.12%。

裸电线：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毛利率为 9.04%、10.61%及 7.49%，低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其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份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61%、20.56%、24.60%。

(2) 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项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地区	10,632.74	66.60	14,567.50	52.55	16,201.46	60.43
其中：河南地区	9,666.88	60.55	11,197.56	40.39	13,395.06	49.96
山西地区	536.25	3.36	2,657.71	9.59	2,806.40	10.47
山东地区	10.36	0.06	627.80	2.26	-	-
其他地区	419.24	2.63	84.43	0.30	-	-

国外地区	5,333.30	33.40	13,156.17	47.45	10,610.77	39.57
合 计	15,966.04	100	27,723.67	100.00	26,812.23	100.00

(3)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1-7 月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7,209.42	45.15
	2	Lomas & Lomas Ltd.	828.47	5.19
	3	ENOVA AUTOMATION CO.,LTD.	546.53	3.42
	4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临县分公司	400.63	2.51
	5	JOHS. GRAM-HANSSEN A/S	415.21	2.60
	合 计		9,400.27	58.87
2014 年度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5,877.83	21.04
	2	Creative Engineers Ltd.	1,359.18	4.87
	3	National Cables Industry	1,207.57	4.32
	4	Universal Trading & Engineering Corp.	1,204.53	4.31
	5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865.98	3.10
	合 计		10,515.09	37.64
2013 年度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7,286.85	26.77
	2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581.91	5.81
	3	Universal Trading and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1,461.82	5.37
	4	Angelique International Limited	1,445.99	5.31
	5	Quality Trade & Distribution Ltd	1,038.71	3.82
	合 计		12,815.28	47.09

公司国内市场客户主要为国家电网、各地方电力公司、大型项目工程承包商、房地产商、大型配套企业等。报告期内，公司在河南市场的大客户主要是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占公司收入比例在 40%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逐渐实现了国内国际市场同步发展的格局，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份国外地区收入占比为 38.99%、47.10%及 33.40%。公司销售国外的产品一般是按照客户的要求定制的产品，技术水平先进、毛利较高。

报告期各期通过招投标获得主要订单数量，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收入比重为：

2013 年度中标情况：

中标日期	项目名称	分标编号	货物名称	中标金额(万元)
2013-2-16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 2013 年第一批线路材料招标	0711-130TL00502010	钢芯铝绞线	2900.24591
2013-11-6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3 年第一批配(农)网线路材料协议库存招标	GWXY-HA-1301-JKX	架空线	1925.509837
2013-11-6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3 年第一批配(农)网线路材料协议库存招标	GWXY-HA-1301-DYDL	低压电缆	1329.169126
2013-11-6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3 年第一批配(农)网线路材料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项目货物	GWXY-HA-1301-DL DL	电力电缆	2800.525325
2013-11-6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3 年第二批配(农)网线路材料招标	GWXY-HA-1302-CL-DL DL	电力电缆	1931.256848
2013-11-6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3 年第二批配(农)网线路材料招标采购项目货物招标	GWXY-HA-1302-CL-DYDL	低压电缆	900.889711
2013-11-6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3 年第二批配(农)网线路材料招标采购项目货物招标	GWXY-HA-1302-CL-JKX	架空线	2447.345212
2014-1-6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013 年第三批协议库存物资招标采购货物招标	32 标	低压电缆、控制电缆	1076.024816
2013-3-27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方山分公司 2012 年农网改造升级低压工程设备、材料补充招标(2013)	NX13-HW11-DD-01	钢芯铝绞线	118.885
2013-7-25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方山分公司 2013 年农网改造升级低压工程设备、材料集中规模采购招标	NX13-HW11-DD-01	钢芯铝绞线	404.0268
合计				15833.87859

2014 年度中标情况：

投标日期	项目名称	分标编号	货物名称	是否中标及中标金额(万元)
2014-2-24	国家电网公司 2014 年输电线路材料 110 千伏及以下常规导线第一批集中招标活动	/	电力电缆	734.526

2014-4-21	国家电网公司 2014 年输电线路材料 110 千伏及以下常规导线及第二批集中招标活动	/	电缆及附件	814.523118
2014-6-23	国家电网公司 2014 年输电线路材料 110 千伏及以下常规导线第三批集中招标活动	/	低压电力电缆	703.53592
2014-8-11	国家电网公司 2014 年输电线路材料 220 千伏常规导线第四批集中招标活动	/	电力电缆	1713.377601
2014-10-13	国家电网公司 2014 年输电线路材料 110 千伏及以下常规导线第五批集中招标活动	/	低压电力电缆	2817.287896
2014-3-3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014 年第一批物资协议库存招标采购	33/34/35	钢芯铝绞线	2587.402911
2014-2-18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朔州分公司 220kV 送电线路工程设备、材料采购招标	/	架空绝缘导线	411.8
2014-4-17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农网改造升级中低压工程设备、材料集中采购招标	NX14-HW001-DD-01	控制电缆	386.7968
		NX14-HW001-DD-03	电力电缆	266.86216
		NX14-HW001-DD-05	低压电力电缆	438.92725
2014-7-29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乡宁分公司乡宁县城网改造工程设备、材料采购招标	/	架空绝缘导线	6.3155
2014-11-17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4 年第二批配网线路材料集中招标	GWXY-HA-1402-DYDL	低压电力电缆	895.849201
		GWXY-HA-1402-GXLX	钢芯铝绞线	806.042767
		GWXY-HA-1402-JKX	架空绝缘导线	1887.270044
合计				14470.51717

2015 年 1-7 月中标情况为：

投标日期	项目名称	分标编号	货物名称	是否中标及 中标金额 (万元)
------	------	------	------	-----------------------

2015-1-27	国家电网公司 2015 年输电线路材料 110 千伏及以下常规导线第一批集中招标活动	0711-150TL00321006	钢芯铝绞线 110kv	1,901.62
2015-2-9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015 年第一批物资招标采购(33 标低压电力电缆、钢芯铝绞线)	33	低压电力电缆、钢芯铝绞线	182.26
2015-4-14	国家电网公司 2015 年输电线路材料导地线第二批集中招标活动	0711-150TL00421002	钢芯铝绞线	892.26
2015-6-16	国家电网公司 2015 年输电线路材料第三批集中招标活动	0711-150TL00521002	钢芯铝绞线	1,716.38
2015-4-20	国家电网公司河南电网 2015 年第一批配网线路材料协议库存	GWXY-HA-1501-GXLX	钢芯铝绞线	1,229.39
2015-4-27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015 年第二批物资招标采购	27	钢芯铝绞线	49.76
2015-7-19	河南电网 2015 年第二批配网线路材料协议库存	GWXY-HA-1502-DLXL	电力电缆	1,024.80
2015-6-2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015 年第三批物资招标采购(61 标低压电力电缆)	61	低压电力电缆	107.15
2015-6-16	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项目 2015 年第三批线路装置性材料招标采购(导地线)	0711-150TL00521002	钢芯铝绞线	1,716.38
	合 计			8,820.00

招投标收入占比情况(万元 %)

期间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总收入	15,966.04	27,934.68	27,217.05
招投标收入	8,422.77	9,213.71	12,464.59
占比	52.75%	32.98%	45.80%

2、毛利率变动分析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5,966.04	27,934.68	27,217.05
营业成本(万元)	12,644.24	22,663.86	22,528.33

毛利率（%）	20.81	18.87	17.23
--------	-------	-------	-------

报告期内，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份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7.23%、18.87%及 20.81%，公司毛利率逐年平稳上升。

公司毛利率平稳上升主要原因系：

（1）公司增加研发能力、提高产品技术、调整产品结构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逐步增长。公司主要产品架空线、交联电缆毛利率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报告期内，架空线、交联电缆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平稳上升；同时公司调整架空线、交联电缆中毛利较高的型号的生产，同类型产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逐渐上升。

（2）公司积极开拓国外市场，国外销售的大部分产品型号为新增的附加值较高的产品，这些产品占据市场优势，单位售价较高，造成本期国外毛利上升。

（3）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和铜。2013 年以来，国际铝的价格在震荡回复、国际铜的价格平稳下滑，公司产品原材料与主营业务成本在 92.38%以上。原材料的价格对公司产品毛利率有直接的影响。

（4）2013 年以来，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持续走低，连续 50 多月价格都是负增长，有色金属铝、铜表现更为明显，在有色金属占成本 90%以上的电缆产品中毛利率平稳上升与铝、铜原材料价格走低有直接的影响。

（5）报告期内合同、订单单位产品的数量逐渐增大，使生产设备的连续运行进一步提高，重复开停机的频率下降，开停机的损失降低，单位产品的制造成本也随之降低。

（6）购进更为先进的生产设备，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劳动成本及能源消耗。

公司内销和外销毛利率为：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合并收入	159,660,440.45	279,346,812.47	272,170,543.57
合并成本	126,442,366.84	226,638,579.56	225,283,315.62
合并毛利率	20.81%	18.87%	17.23%

内销收入	106,327,401.97	147,785,130.20	166,062,888.17
内销成本	87,821,774.97	125,814,072.77	135,119,414.35
内销毛利率	17.40%	14.87%	18.63%
外销收入	53,333,038.48	131,561,682.27	106,107,655.40
外销成本	40,620,591.87	100,824,506.79	90,163,901.27
外销毛利率	23.84%	23.36%	15.03%

公司内销和外销毛利率差异主要系：

(1) 内销中裸电线占比较大，外销中电缆占比较大。裸线由于技术含量较低，毛利率较低，电缆技术含量较高，毛利较高。

(2) 国外销售产品附加部分专业技术服务。外销售中根据客户的特殊要求进行特殊加工，毛利率较高。

(3) 公司成立有外销服务团队，能够为长期合作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产品价格也较国内销售价格高。

报告期内各期直销、经销收入金额、占比及毛利率如下：

	15年1-7月	14年度	13年度
直销收入	96,632,923.37	131,810,773.81	153,908,409.43
直销成本	77,358,727.68	111,671,442.48	124,261,038.04
直销毛利率	17.07%	18.90%	19.26%
直销占比	60.52%	47.19%	56.55%
经销收入	63,027,517.08	147,536,038.66	118,262,134.14
经销成本	49,083,639.16	114,967,137.08	101,022,277.58
经销毛利率	22.12%	22.08%	14.58%
经销占比	39.48%	52.81%	43.45%

经销毛利率高于直销的原因主要为：

(1) 直销收入中国家电网占比较大，其中产品以裸电线为主，产品毛利率相对较低。

(2) 出口业务均属于代理经销，毛利率相对较高。

(二) 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5,966.04	27,934.68	27,217.05
销售费用	875.55	1,306.24	1,242.30
管理费用	966.49	1,554.95	1,251.61
财务费用	-59.49	146.35	285.71
三项费用合计	1,782.55	3,007.54	2,779.62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5.48	4.68	4.5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6.05	5.57	4.60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37	0.52	1.05
三项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1.16	10.77	10.21

报告期内，公司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21%、10.77%及 11.16%，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持续平稳增加。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福利、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及运费等。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135.25	169.50	141.60
办公费	50.36	25.64	26.12
业务招待费	48.74	61.62	45.84
差旅费	62.14	42.96	47.18
运费	449.46	649.63	692.88
服务费及标书费	41.30	151.29	5.76
港杂费、包干费及检验费	88.30	205.61	282.93
合 计	875.55	1,306.24	1,242.3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工资及福利和差旅费及运费。2013 年度、

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242.30 万元、1,306.24 万元和 875.55 万元，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4.56%、4.68%和 5.48%，基本保持稳定。销售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63.94 万元，主要为工资及福利增加 27.90 万元；2014 年国家电网中标较多，服务费及标书费增加 145.53 万元。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税金、折旧费、业务招待费、无形资产摊销等，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资及福利	163.76	243.20	186.95
办公费	108.12	121.42	77.87
业务招待费	74.83	52.65	26.45
差旅费及运费	24.16	29.04	13.97
折旧及摊销	39.73	67.64	67.89
技术研发费	476.89	771.25	752.94
税费及保险	49.79	110.17	72.87
维修费及测试费	4.65	37.04	29.56
物料消耗费	24.57	63.97	23.11
合 计	966.49	1,554.95	1,251.61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251.61 万元、1,554.95 万元和 966.49 万元，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4.60%、5.57 %、6.05 %。

管理费用 2014 年较 2013 年增加 303.34 万元，主要为工资及福利增加 56.24 万元，技术研发费增加 98.31 万元、税费及保险增加 37.30 万元。

3、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等。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

利息支出		220.53	321.96
利息收入	96.84	155.75	116.58
手续费	21.05	13.97	17.03
汇兑损益	16.30	67.61	63.29
合 计	-59.49	146.35	285.71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85.71 万元、146.35 万元和-59.49 万元，分别占到同期营业收入的 1.05%、0.52%、-0.37%，占比逐年减少，主要系公司 13 年新增 3,900 万的借款，14 年归还，15 年公司没有银行借款。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四）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5	17.08	8.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			

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4.64	1.4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26	2.73	-15.0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41	38.99	-5.0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5	9.75	-1.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8.56	29.24	-3.75

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主要为政府补助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报告期内，公司每年都有发生非经常损益，但发生金额占营业收入的-0.02%~0.14%，非经常性损益占利润总额的很小，对公司的经营业绩无明显影响，对公司的盈利能力无明显影响。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7月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8.63万元、17.08万元和2.85万元，其明细如下：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补贴项目	依据文件文号	发文部门	发放金额（元）	享受方
2015年1-7月年获发财政补贴小计				2.85	
1	制作开发费	豫财企[2010]90号	河南省财政厅、商务厅	2.85	一方电缆

序号	补贴项目	依据文件文号	发文部门	发放金额 (元)	享受方
2014 年获发财政补贴小计				17.08	
2	展会推广补贴	豫财企[2010]90 号	河南省财政厅、商务厅	2.08	一方电缆
3	2013 年度高成长企业奖励	郑开管文[2014]38 号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15.00	一方有限
2013 年获发财政补贴小计				8.63	
4	展会推广补贴	豫财企[2010]90 号	河南省财政厅、商务厅	8.63	一方电缆
报告期内获发财政补贴合计				28.56	

营业外支出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	-	15.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	2.73	15.05
罚金、滞纳金	-	-	0.02
诉讼费支出	14.33	-	-
合 计	14.33	2.73	15.07

诉讼费支出：江苏金丝维软件有限公司诉一方电气就ERP项目开发事项支付余款，2015年1月22日，南京法院判决一方电气支付部分款项，目前已经结案。此诉讼对公司经营影响很小。

（五）适用的主要税收政策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	-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技术服务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

2、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郑州一方电气有限公司	25%	-

3、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5、税收优惠

①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已经公示，公司将适用 15%的所得税税率。

②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适用出口退税政策，出口退税税率如下：

分类	电缆规格	海关编码	退税率(%)
裸线	铝绞线	76149000	13
	铝合金绞线	76149000	13
	钢芯铝绞线	76141000	13
	铝包钢芯铝绞线	76141000	13
	钢绞线	73121000	5
	铝包钢绞线	73121000	5
	铝丝绑扎线	76051900	0
	铜绞线/铜包钢绞线	74130000	0
	铜包钢单丝	72173010	9

	铜单丝	74081900≤6mm, 7408190001>6mm	9
低压架空 绝缘线	带绝缘	85444921	17
低压电缆	PVC 绝缘	85444921	17
	XLPE 绝缘	85444921	17
	橡皮线	85444921	17
中压电缆	XLPE 绝缘	85446012	17
	橡皮线	85446012	17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及其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为：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增值税出口退税	7,749,437.94	18,505,882.82	15,749,968.30
净利润	10,794,463.53	16,361,185.84	13,903,407.61
占比	71.79%	113.11%	113.28%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金额占净利润比重逐步降低。公司报告期内增值税出口退税率未发生变化，且增值税出口退税政策是全球各国普遍实行的出口优惠政策，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我国仍将实行增值税出口退税优惠政策。因此，在可预见的期间内国家不会取消出口退税政策，该政策发生变化的可能性也较小。如果国家根据贸易形势及国家财政预算的需要，对出口退税政策进行适度调整，公司将会适当调整出口货物的定价原则，使得公司产品毛利率保持稳定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的主要构成及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7,421.40	80.51	21,346.54	85.68	25,716.03	89.22

非流动资产	4,218.07	19.49	3,567.39	14.32	3,106.80	10.78
合 计	21,639.46	100.00	24,913.93	100.00	28,822.83	100.00

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在80%以上。

1、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7,353.10	42.21	10,883.19	50.98	11,955.19	46.49
应收票据	565.00	3.24	141.11	0.66	117.90	0.46
应收账款	5,131.92	29.46	6,087.93	28.52	3,667.24	14.26
预付款项	584.33	3.35	335.92	1.57	308.10	1.20
其他应收款	851.36	4.89	958.64	4.49	6,575.66	25.57
存货	2,935.69	16.85	2,939.76	13.77	3,091.95	12.02
合 计	17,421.40	100.00	21,346.54	100.00	25,716.03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两者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在2014年及2015年1-7月份均在71%以上。

（1）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4.95	10.01	3.92
其中：人民币	4.95	10.01	3.92
银行存款	2,842.08	6,373.16	8,411.94
其中：人民币	2,833.06	6,327.93	7,616.81
美元	9.02	45.23	795.13
其他货币资金	4,506.07	4,500.01	3,539.33
其中：人民币	4,506.07	4,500.01	3,539.33
合 计	7,353.10	10,883.19	11,955.19

公司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理财产品。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500.08	4,500.01	3,410.97
履约保证金	5.99		137.36
合 计	4,506.07	4,500.01	3,539.33

公司其他货币资金金额较高，主要系公司近年来积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调节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支付能力，截至2015年7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7,500.00万。

公司2014年银行存款6,373.16万元较2013年银行存款8,411.94万元减少2,038.78万元，主要系公司2014年归银行贷款2,900.00万元及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1,740.53万元。公司2015年银行存款2,142.08万元，较2014年较少4,231.08万元，主要系公司支付货款、补缴税款及支付往来款，详见本节“四、财务状况”之“现金流量分析”。

期末除其他货币资金中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理财产品外，无其他因抵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65.00	141.11	117.9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 计	565.00	141.11	117.90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大额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巩义市福冉商贸有限公司	2015-6-30	2015-12-30	50.00	
濮阳市京开路一方电缆胶管	2015-2-12	2015-8-11	40.00	

供应站				
新野县正泰电器销售处	2015-3-18	2015-9-18	30.00	
巩义市福冉商贸有限公司	2015-6-19	2015-12-19	25.00	
永城市启元电力有限公司	2015-4-28	2015-10-28	20.00	
合 计	--	--	165.00	

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公司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3) 应收账款

①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到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88.10	48.96	72.30	2.79	2,51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7.57	51.04	81.45	3.02	2,616.12
组合（账龄分析法）	2,697.57	51.04	81.45	3.02	2,616.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合 计	5,285.67	100.00	153.74	2.91	5,131.92

截至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40.11	56.78	88.29	2.49	3,451.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94.95	43.22	58.84	2.18	2,636.11
组合（账龄分析法）	2,694.95	43.22	58.84	2.18	2,636.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6,235.06	100	147.13	2.36	6,087.93

截至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类别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0.39	79.78	59.81	2.00	2,930.5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7.87	20.22	21.21	2.80	736.66
组合（账龄分析法）	757.87	20.22	21.21	2.80	736.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合 计	3,748.26	100.00	81.02	2.16	3,667.24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份末，公司应收账净额为 3,667.24 万元、6,087.93 万元及 5,131.92 万元。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增加 2,420.69 万元，主要系：2013 国家加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销售回款较快；2014 年度电力行业内部调整，部分电力投资项目存在暂缓，公司在开拓业务的过程中对一些资质较好的客户放宽信用政策，导致 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低于 2013 年度和 2015 年度；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往往是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在购销活动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回款较慢。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1 年以内	1,959.85	39.20	48.12	2,642.14	52.84	89.81
1—2 年	719.61	35.98	44.18	36.49	1.82	3.10
2—3 年	5.45	1.09	1.34	7.24	1.45	2.46
3—4 年	5.73	1.72	2.11	9.08	2.73	4.63
4—5 年	6.92	3.46	4.25			-
合 计	2,697.57	81.45	100	2,694.95	58.84	100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	------------------

	金额	坏账准备	比例
1 年以内	703.61	14.07	66.34
1-2 年	24.75	1.24	5.83
2-3 年	29.52	5.90	27.83
合 计	757.87	21.21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按账龄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中，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66.34%、89.68%、48.1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多在一年以内，两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公司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

公司坏账政策一年以内按 2%计提，1-2 年按 5%计提，2-3 年按 20%比例计提，一年以内及 1-2 年坏账准备和上市公司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一致，2 年以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上市公司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公司坏账计提比例合理。

③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内容	2015 年 7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账面金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851.64	37.03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736.46	35.26	4.79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合 计	2,588.10	72.30	2.79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内容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账面金额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1,596.00	49.40	3.1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SOCIETE GENERALE D' ELECTRONIQUE	654.55	13.09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494.73	9.89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 司交口分公司	488.81	9.78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 司蒲县分公司	306.01	6.12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合 计	3,540.11	88.29	2.49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应收账款内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 备	计提比例	理由
	账面金额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818.83	36.38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832.00	16.64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信阳供电公司	339.56	6.79	2.00	根据个别风险特征， 结合可收回性计提
合 计	2,990.39	59.81	2.00	--

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往往是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在购销活动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回款较慢，但是这些客户大都是大型国有企业，信誉较少，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很小，故公司针对这些客户根据个别风险特征，结合可收回性计提坏账准备。

④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7.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851.64	1 年以内	35.03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736.46	1 年以内	13.93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 临县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8.66	1 年以内	5.08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洛阳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217.44	1 年以内	4.11
河南豫达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3.12	1 年以内	4.03
合 计	-	3,287.33	-	62.1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596.00	2 年以内	25.60
SOCIETE GENERALE D'ELECTRONIQUE	非关联方	654.55	1 年以内	10.5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94.73	1 年以内	7.93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交口分公司	非关联方	488.81	1 年以内	7.84
山西地方电力有限公司蒲县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6.01	1 年以内	4.91
合 计	-	3,540.11	--	56.78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818.83	1 年以内	48.52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832.00	1 年以内	22.2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信阳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39.56	1 年以内	9.06
Advance Product Technology (PTY) Ltd.	非关联方	230.42	1 年以内	6.15
QUALITY TRADE & DISTRIBUTION LIMITED	非关联方	206.87	1 年以内	5.52
合 计	-	3,427.68	--	91.45

公司的行业特征决定了公司的客户比较集中，2013 年底、2014 年底及 2015 年 7 月底，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分别为 93.47%、58.16%、64.06%，前五名客户占比逐年降低，公司对单一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4) 预付账款

①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结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5.50	98.49	330.16	98.29	300.40	97.50
1—2 年	8.82	1.51		-	7.70	2.50
2—3 年		-	5.76	1.71		-
合 计	584.33	100.00	335.92	100.00	308.10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在公司采购中，原材料铜需要预付货款，2015 年 7 月底预付账款较 2014 年底多 248.41 万元，主要系 2015 年公司销售的产品中铜质产品较多，对原材料铜的需求量较大。

②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截至到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河南省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64	30.91	2015 年	尚未收到原料
河南天凯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	14.55	2015 年	尚未收到原料
荏平信发汇润铝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32	8.95	2015 年	尚未收到原料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郑州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35.70	6.11	2015 年	尚未收到原料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6	5.37	2015 年	尚未收到原料
合 计	--	385.02	65.89	--	--

截至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63	16.26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东莞市精锋电工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1	14.89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郑州合声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68	12.41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合肥合宁电工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81	8.28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江苏希波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0	6.46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合 计	—	195.82	58.30	—	—

截至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郑州合声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28	32.22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茌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54	18.68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巩义市环宇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0	4.02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邹平紫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8	2.79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江苏金思维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6	1.87	2014年	尚未收到原料
合 计	—	183.56	59.58	—	—

(5) 其他应收款

①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关联方组合	-	-	-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851.36	100.00	-
组合小计	851.36	100.0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合 计	851.36	100.00	-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其中：账龄组合	-	-	-	-	-	-
关联方组合	-	-	-	5,783.48	87.95	-
投标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958.64	100.00	-	792.18	12.05	-
组合小计	958.64	100.00	-	6,575.66	100.00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合 计	958.64	100.00	-	6,575.66	100.00	-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龄情况如下：

项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8,512,520.01	9,585,269.51	7,720,679.98
1-2 年	1,100.00	1,100.00	58,034,774.91
2-3 年	-	-	1,100.00
总额	8,513,620.01	9,586,369.51	65,756,554.89

2013年末、2014年末以及2015年7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分别为6,575.66万元、958.64万元、851.36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人员备用金、出口退税款及保证金。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2013年末减少5,617.02万元，减少85.42%，主要系公司股东常正卿在2014年5月份归还还在2013年、2014年期间借公司的款项

5,783.48万元。”

2013年末、2014年末以及2015年7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项分别为6,575.66万元、958.64万元、851.36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人员备用金、出口退税款及保证金。2014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2013年末减少5,617.02万元,减少85.42%，主要系公司股东常正卿在2014年5月份归还还在2013年、2014年期间借公司的款项5,783.48万元。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股东不存在欠公司款项情况。

②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5.7.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605.72	1年以内	71.15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20.00	3年以内	14.10
国网山西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52.00	1年以内	6.11
河南电力物资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46.00	1年以内	5.40
刘全升	工程款	非关联方	15.20	1年以内	1.79
合 计	--	--	838.92	--	98.5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777.50	1年以内	81.11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86.00	2年以内	8.97
国网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34.06	3年以内	3.55
国网山西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	1年以内	2.09

河南宏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	1 年以内	1.04
合 计	-	-	927.56	--	96.7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常正卿	借款	控股股东	5,783.48	0-2 年	87.95
郑州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	出口退税	非关联方	615.07	1 年以内	9.35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100.00	1 年以内	1.52
河南电力物资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5.00	1 年以内	0.38
山西电能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非关联方	20.00	1 年以内	0.30
合 计	-	-	6,543.54	-	99.50

③截至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之“1、应收关联方款项”。

（6）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95.25	-	595.25
在产品	275.15	-	275.15
库存商品	2,065.29	-	2,065.29
合 计	2,935.69	-	2,935.69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0.68	-	500.68
在产品	556.25	-	556.25
库存商品	1,882.83	-	1,882.83
合 计	2,939.76	-	2,939.76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1.20	-	631.20
在产品	541.07	-	541.07
库存商品	1,919.69	-	1,919.69
合 计	3,091.95	-	3,091.95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和库存商品。

2013年末、2014年末以及2015年7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3,091.95万元、2,939.76万元、2,935.69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02%、13.77%、16.85%。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小，报告期内存货保持稳定。

公司库存商品的结转时点为产品已经完工并经过质检合格入库。公司产成品、在产品的核算以及销售成本的结转与核算情况与生产流程相对应，能够谨慎、合理的核算产成品以及销售成本的结转。

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采购成本的情况，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2、非流动资产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158.23	27.46	468.93	13.14	86.47	2.78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固定资产	2,504.66	59.38	2,581.98	72.38	2,473.48	79.62
在建工程	43.97	1.04	-	-	35	1.13

无形资产	472.77	11.21	479.71	13.45	491.6	15.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4	0.91	36.78	1.03	20.26	0.65
合 计	4,218.07	100.00	3,567.39	100.00	3,106.80	100.00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套期工具	1,158.23	468.93	86.47
合 计	1,158.23	468.93	86.47

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向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支付的期货保证金，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和铝，国际铜和铝价格变化较大，公司为了减少原材料价格对生产的影响，进行原材料的期货交易。

(2) 固定资产

①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情况

2015年7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
一、固定资产	4,422.70	159.75		-	4,582.45
原价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198.80	-		-	1,198.80
2、机器设备	2,857.26	138.54		-	2,995.80
3、运输设备	146.87	0.32		-	147.20
4、办公设备	219.77	20.90		-	240.66
-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40.72	-	237.07	-	2,077.79
1、房屋、建筑物	245.82	-	33.22	-	279.04
2、机器设备	1,436.16	-	175.14	-	1,611.31
3、运输设备	61.51	-	10.69	-	72.19
4、办公设备	97.24	-	18.02	-	115.26
三、固定资产	2,581.98	--			2,504.66
净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952.98	--	--	--	919.77
2、机器设备	1,421.10	--	--	--	1,384.49
3、运输设备	85.37	--	--	--	74.99
4、办公设备	122.53	--	--	--	125.40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
2、机器设备	-	-	-	-	-
3、运输设备	-	-	-	-	-
4、办公设备	-	-	-	-	-
五、固定资产	2,581.98	--			2,504.66
账面价值合计					
2、房屋、建筑物	952.98	--	--	--	919.77
3、机器设备	1,421.10	--	--	--	1,384.49
5、运输工具	85.37	--	--	--	74.99
6、办公设备	122.53	--	--	--	125.40

注：2015 年 1-7 月计提折旧额 237.07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12.31
一、固定资产	3,930.58	512.42	20.30	4,422.70
原价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198.80	-	-	1,198.80
2、机器设备	2,499.42	357.84	-	2,857.26
3、运输设备	113.70	53.48	20.30	146.87
4、办公设备	118.66	101.11	-	219.77
-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57.10	-	395.19	11.57
1、房屋、建筑物	181.18	-	64.64	-
2、机器设备	1,154.16	-	282.01	-
3、运输设备	56.64	-	16.40	11.57
4、办公设备	65.13	-	32.10	-
三、固定资产	2,473.48	--		2,581.98
净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017.62	--	--	952.98
2、机器设备	1,345.27	--	--	1,421.10
3、运输设备	57.06	--	--	85.37
4、办公设备	53.53	--	--	122.5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运输设备	-	-	-	-
4、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	2,473.48	--		2,581.98
账面价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017.62	--	--	92.98
2、机器设备	1,345.28	--	--	1,421.10
3、运输设备	57.06	--	--	85.37
4、办公设备	53.53	--	--	122.53

注：2014 年计提折旧额 395.54 万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 目	2013.1.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12.31
一、固定资产	4,159.23	356.16		584.81	3,930.58
原价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198.80	-		-	1,198.80
2、机器设备	2,766.56	317.67		584.81	2,499.42
3、运输设备	89.35	24.35		-	113.70
4、办公设备	104.52	14.13		-	118.66
-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06.79	-	318.02	567.70	1,457.10
1、房屋、建筑物	124.24	-	56.94	-	181.18
2、机器设备	1,492.43	-	229.43	-	1,154.16
3、运输设备	48.65	-	7.99	-	56.64
4、办公设备	41.47	-	23.66	-	65.13
三、固定资产	2,452.44	--		--	2,473.48
净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074.57	--		--	1,017.62
2、机器设备	1,274.12	--		--	1,345.62
3、运输设备	40.70	--		--	57.06
4、办公设备	63.05	--		--	53.5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机器设备	-	-		-	-
3、运输设备	-	-		-	-
4、办公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	2,452.44	--		--	2,473.48
账面价值合计					
1、房屋、建筑物	1,074.57	--		--	1,017.62
2、机器设备	1,274.12	--		--	1,345.62

3、运输设备	40.70	--	--	57.06
4、办公设备	63.05	--	--	53.53

注：2013年计提折旧额318.02万元。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生产使用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截至2015年7月末，固定资产原值4,582.45万元，累计折旧2,077.79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2,504.66万元。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54.66%，固定资产使用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015年7月7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公司郑州南阳路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2015郑工银高新区抵字第002号），为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公司郑州南阳路支行3500万的授信额度将公司的自有房屋、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抵押期限为2015年7月7日-2018年7月6日。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值
二车间加高工程	43.97	-	43.97
合 计	43.97	-	43.97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办公楼、宿舍楼维修工程	-	-	-	35.00	-	35.00
合 计	-	-	-	35.00	-	35.00

截至2015年7月31日，在建工程“二车间加高工程”尚未完工。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新购买的机器设备安装及办公楼和厂房的维修。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2015年7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额	本期减少 额	2015.7.31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74.23	-	-	574.23
1、软件	15.23	-	-	15.23
2、土地使用权	559.00	-	-	559.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94.52	6.94	-	101.46
1、软件	15.23	-	-	15.23
2、土地使用权	79.29	6.94	-	86.2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9.71	-	-	472.77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479.71	-	-	472.77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	-	-	-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9.71	-	-	472.77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479.71	-	-	472.77

2015 年 1-7 月无形资产摊销 6.94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额	本期减少 额	2014.12.31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74.23	-	-	574.23
1、软件	15.23	-	-	15.23
2、土地使用权	559.00	-	-	559.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82.63	11.89	-	94.52

1、软件	15.23		-	15.23
2、土地使用权	67.40	11.89	-	79.2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91.60		-	479.71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491.60		-	479.71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1、软件	-	-	-	-
3、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91.60	-	-	479.71
1、软件	-	-	-	-
3、土地使用权	491.60	-	-	479.71

2014年无形资产摊销11.89万元。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1	本期增加 额	本期减少 额	2013.12.31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574.23	-	-	574.23
1、软件	15.23	-	-	15.23
2、土地使用权	559.00	-	-	559.0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68.94	13.69	-	82.63
1、软件	13.43	1.80	-	15.23
2、土地使用权	55.50	11.89	-	67.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5.29		-	491.60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505.29		-	491.60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累计金额合计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05.29		-	491.60
1、软件	-	-	-	-
2、土地使用权	505.29		-	491.60

2013年无形资产摊销13.69万元。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2013年、2014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保持稳定。

报告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2015年9月份，公司拥有九项实用新型专利权证书，由于公司在研发时，研发费用直接费用化处理，因此公司专利没有资本化进入无形资产。

（5）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3.74	38.44	147.13	36.78	81.02	20.26
合 计	153.74	38.44	147.13	36.78	81.02	20.26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由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税基础和会计基础之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造成。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较小，在资产总额中所占比例较低，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3、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等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2015年7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7.13	6.62			153.74
合 计	147.13	6.62			153.74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81.02	66.11			147.13
合 计	81.02	66.11			147.1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6.72	4.30			81.02
合 计	76.72	4.30			81.02

(二) 负债的主要构成及其变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		-	-	2,900.00	17.72
应付票据	7,500.00	67.80	8,500.00	55.22	6,800.00	41.55
应付账款	1,415.62	12.80	1,605.63	10.43	2,306.17	14.09
预收款项	610.19	5.52	1,826.78	11.87	1,628.74	9.95
应交税费	1,440.41	13.02	2,267.80	14.73	886.55	5.42

其他应付款	96.41	0.87	1,193.40	7.75	1,845.41	11.28
合 计	11,062.64	100.00	15,393.62	100.00	16,366.87	100.0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7.31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借款	-	-	2,900.00
合 计	-	-	2,900.00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借款用途是补充流动资金。

2、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7,500.00	8,500.00	6,8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 计	7,500.00	8,500.00	6,800.00

期末不存在已到期尚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92.81	98.39	1,599.30	99.61	2,269.92	98.43
1-2 年	18.99	1.34	2.50	0.16	31.74	1.38
2-3 年	3.83	0.27	3.00	0.19	0.04	0.00
3-4 年					4.47	0.19
4-5 年			0.83	0.05		
合 计	1,415.62	100.00	1,605.63	100.00	2,306.17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应付材料采购款。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如下:

项 目	金额 (万元)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8.72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福州西科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78	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 计	14.50	-

(3)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2015 年 7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5.7.31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21	1 年以内	16.97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1.34	1-2 年	12.81
河南省新昌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37	1 年以内	8.5
河南鲁兴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00	1 年以内	7.84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65	1 年以内	6.69
合 计	-	747.57	-	52.81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4.12.31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7.70	1 年以内	53.42
郑州市万宁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87	1 年以内	6.97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18	1 年以内	5.99
河南恒星钢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65	1 年以内	5.89
郑州诚实电缆盘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1.79	1 年以内	5.09
合 计	-	1,242.19	-	77.3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万元, %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3.12.31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德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2.72	1 年以内	18.76
郑州宇晨电缆电线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5.91	1 年以内	12.83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94	1 年以内	12.36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15	1 年以内	11.11
河南鲁兴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65	1 年以内	4.97
合 计	--	1,384.37	--	60.03

(4)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预收账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71.05	93.59	1,595.80	87.36	1,109.88	68.14
1-2 年	23.28	3.82	215.03	11.77	8.75	0.54
2-3 年	2.62	0.43	8.14	0.45	510.11	31.32
3-4 年	13.24	2.17	7.81	0.43	-	-
合 计	610.19	100.00	1,826.78	100.00	1,628.74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货款，2015 年 7 月底预收账款较 2014 年底减少 1,216.58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5 年积极与吕梁市联翔电建有限公司、洛阳大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及孙军刚进行结算。

(2)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的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客户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河南开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8.21	货款	尚未发货
三门峡广益达矿业有限公司	7.76	货款	尚未发货

新野县正泰电器销售处	7.67	货款	尚未发货
合 计	23.65	-	-

(3)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5)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5.7.31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濮阳市京开路一方电缆胶管供应站	非关联方	205.19	1 年以内	33.63
郑州航空港山顶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71	1 年以内	9.13
Paac Corporation limited	非关联方	40.30	1 年以内	6.60
灵宝市金源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0	1 年以内	5.47
河南汉莎涂料有限公司（陈永军）	非关联方	26.04	1 年以内	4.27
合 计	-	360.63	-	59.1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4.12.31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吕梁市联翔电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25	0-2 年	27.16
洛阳大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1.53	1 年以内	12.13
孙军刚	非关联方	154.39	1-2 年	8.45
Electrical Industries Group Ltd	非关联方	91.83	1 年以内	5.03
INTERNATIONAL CONTRACTING L.L.C	非关联方	71.04	1 年以内	3.89
合 计	-	1,035.03	-	56.66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关系	2013.12.31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Universal Trading & Engineering Corp.	非关联方	404.23	1 年以内	24.82

三门峡富达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17	0-3 年	15.85
孙军刚	非关联方	222.43	1 年以内	13.66
ELECTROCABLE INTERNATIONAL GROUP SRL	非关联方	183.44	1 年以内	11.26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38	0-3 年	7.21
合 计	-	1,185.65	-	72.80

4、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报告期内，2015年1-7月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7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607.40	607.4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33.05	33.05	
合 计		640.44	640.44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7.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86.40	586.40	-
二、职工福利费	-	0.22	0.22	-
三、社会保险费	-	15.57	15.57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3.30	13.30	-
2. 工伤保险费	-	0.76	0.76	-
3. 生育保险费	-	1.51	1.51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5.21	5.21	
合 计	-	607.40	607.40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 年 7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30.11	30.11	
失业保险		2.93	2.93	
合 计		33.05	33.05	

(2) 报告期内，2014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短期薪酬		895.73	895.7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8.27	48.27	
合 计		944.00	944.00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859.00	859.00	-
二、职工福利费	-	0.90	0.90	-
三、社会保险费	-	18.63	18.63	-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	15.64	15.64	-
2. 工伤保险费	-	1.07	1.07	-
3. 生育保险费	-	1.93	1.93	-
四、住房公积金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20	17.20	
合 计	-	895.73	895.7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12.31
基本养老保险		43.09	43.09	
失业保险		5.17	5.17	

合 计		48.27	48.27	
-----	--	-------	-------	--

(3) 报告期内, 2013年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645.37	645.3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6.29	46.29	
合 计		691.66	691.66	

短期薪酬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18.95	618.95	-
二、职工福利费	-	0.51	0.51	-
三、社会保险费	-	13.69	13.69	-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	11.14	11.14	-
2. 工伤保险费	-	1.15	1.15	-
3. 生育保险费	-	1.39	1.39	-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2.22	12.22	-
合 计	-	645.37	645.37	-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12.31
基本养老保险	-	46.29	46.29	-
失业保险	-	-	-	-
合 计	-	46.29	46.29	-

5、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 公司应交税费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税费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460.65	1,288.05	844.71
增值税	67.81	67.81	27.8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	4.75	1.95
教育费附加	2.03	2.03	0.83
地方教育附加	1.36	1.36	0.56
代扣个人所得税	900.31	900.31	0.21
房产税	0.90	0.90	2.69
土地使用税	2.60	2.60	7.79
合 计	1,440.41	2,267.80	886.55

6、其他应付款

(1)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其他应付款情况表：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41	95.85	1,190.90	99.79	651.74	35.32
1-2 年	4.00	4.15		-	10.34	0.56
2-3 年		-		-	130.30	7.06
3 年以上		-	2.50	0.21	1,053.03	57.06
合 计	96.41	100.00	1,193.40	100.00	1,845.41	100.00

公司 2015 年 7 月底其他应付款 96.41 万元，较 2014 年 1,193.40 万元减少 1,096.99，主要系公司归还上海亨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往来款 906.65 万元、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往来款 146.91 万元。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性质或内容
河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40.00	港杂费
辽宁港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40.00	运费

合 计	80.00	--
-----	-------	----

(3)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7.31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河南中远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港杂费	40.00	1 年以内	41.49
辽宁港捷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40.00	1 年以内	41.49
驻马店市开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	4.00	1-2 年	4.15
高新区工会	押金	2.00	1 年以内	2.07
卢迎接	员工垫款	1.94	1 年以内	2.02
合 计	--	87.94	-	91.21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12.31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上海亨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借款	906.65	1 年以内	75.97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借款	146.91	1-2 年	12.31
崔自标	欠员工款	123.24	1 年以内	10.33
刘金泉	员工垫款	10.00	1 年以内	0.84
驻马店市开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	4.00	1 年以内	0.34
合 计	--	1,190.81	-	99.78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大额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3.12.31	账龄	占预收款项 总额的比例
宁波大榭开发区德然商贸有限公司	借款	1,200.00	4 年以内	65.03
河南腾达铝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4.41	1 年以内	12.70
杨玉玺	押金	15.00	3 年以内	0.81
合 计	-	1,449.41	-	78.54

（三）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资本公积	-	-	60.00
盈余公积	-	-	312.96
未分配利润	599.76	-479.69	2,058.65
其他综合收益	-22.93	-	-18.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6.83	9,520.31	12,413.23
少数股东权益	-	-	42.73
股东权益合计	10,576.83	9,520.31	12,455.96

公司股本变化原因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的相关内容。

（四）现金流量状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0,468.81	30,395.40	30,927.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3,828.91	27,633.01	27,10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0.10	2,762.39	3,820.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75	-86.94	-35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640.53	328.0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6.15	-2,032.69	3,729.22

现金流量状况分析详见本节“四、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简要分析”之“（四）现金流量分析”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常正卿，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控股股东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崔自标，其基本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中“（三）主要股东情况”的相关内容。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的相关内容。

4、公司控股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情况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的相关内容。

5、其他关联方情况

报告期内，北京国电万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国电万和）为一方电气曾经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国电万和成立于2005年6月17日，注册号为110102008559001，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五路通街甲6号芳华旅馆207室（德胜园区），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技术服务；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自2005年6月17日至2025年6月16日。

常正卿曾持有国电万和90%的股权，并担任国电万和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总经理的职务。2015年4月26日，常正卿与王涛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常正卿将其持有国电万和90%的股权转让给王涛。2015年5月8日，国电万和完成

了前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目前王涛持有国电万和90%的股权，王喜伟持有国电万和10%的股权。王涛担任国电万和的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和经理的职务。经查验上述股权转让的银行账单以及常正卿、王涛分别出具的声明，国电万和与一方电气已经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收购常正卿、崔自标持有的一方电缆 100%股权

为了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整合优化资源，完善业务结构，2014年5月，一方有限收购了常正卿、崔自标所持一方电缆的全部股权，具体请参见本节之“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2）关联担保

序号	担保方	签订时间	借款银行	限额 (万元)	合同名称	借款期间	保证期间
1	常正卿	2011.12.28	浦发银行 郑州分行	3,00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B7607201200000002)	2011.12.28 - 2014.12.27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2	常正卿	2014.3.10	浦发银行 郑州分行	2,20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B76072014000000031)	2014.3.10 - 2016.3.9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3	常正卿	2011.12.28	招商银行 郑州九如 路支行	3,000.00	《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 书》(编号: 2012 年 3718 保字第 004 号)	2011.12.28 - 2014.12.28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4	常正卿	2013.1.14	中信银行 郑州分行	4,16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2013 年信银郑最高 保字第 1300617 号)	2013.1.14 - 2015.1.14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序号	担保方	签订时间	借款银行	限额 (万元)	合同名称	借款期间	保证期间
5	常正卿	2013.6.24	中国银行 开发区支行	1,50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BKFQ20E2013109C)	2013.6.24 - 2014.6.24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6	一方电缆	2013.6.24	中国银行 开发区支行	1,50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BKFQ20E2013109B)	2013.6.24 - 2014.6.24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7	常正卿	2014.2.28	民生银行 郑州分行	2,000.00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DB1400000026377)	2014.2.28 - 2015.2.28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8	常正卿	2014.10.23	郑州银行 宝龙城支行	1,500.00	《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编号:郑银保字第 09120140010086750-1 号)	2014.10.23 - 2015.10.22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9	崔自标	2015.7.7	工商银行 郑州南阳路支行	1,000.00	《编号:2015 郑工银高 新区保字第 002 号-001 号》	一年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10	常正卿	2015.7.7	工商银行 郑州南阳路支行	1,000.00	(编号:2015 郑工银高 新区保字第 002 号-002 号)	一年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九如路支行简称为“招商银行九如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简称为“中信银行郑州分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龙城支行简称为“郑州银行宝龙城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简称为“中国银行开发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简称为“民生银行郑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南阳路支行简称为“工商银行郑州南阳路支行”。

(2) 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①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崔自标	123.24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崔自标	123.24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期初本公司对股东崔自标的欠款余额为 0 元, 2014 年度本公司累计

向股东崔自标拆入资金 123.24 万元, 2014 年 12 月 31 日拆入资金尚未归还; 2015 年 1-7 月公司未向股东崔自标拆入资金,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拆入资金 123.24 万元全部归还。以上借款均未约定利息。拆入资金为股东崔自标垫付的公司经营用款。

②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常正卿	5,783.48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常正卿	5,783.48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4 年 5 月 31 日	

2013 年度股东常正卿向本公司借款 7,761,159.08 元, 累计 2013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常正卿累计拆出资金 57,834,774.91 元; 2014 年 5 月 31 日前股东常正卿累计偿还本公司借款 57,834,774.91 元。2015 年 1-7 月股东常正卿未向公司拆出资金,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上无股东常正卿欠款。

(三) 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单位: 万元

项 目	关联方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常正卿	-	-	5,783.48
其他应付款	崔自标	-	123.24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 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提供了决策程序上的保障, 体现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

有限公司阶段, 公司关联交易相关制度并不完善且关联交易标准不够明确。股份公司创立大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对关联交易决策作出规定, 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

(五) 减少和消除关联交易的承诺和措施

一方电气主要从事裸电线以及电力电缆的生产及销售业务，一方电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一方电气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一方电气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减少和消除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常正卿，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了《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函的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一方电气以外的其他企业与一方电气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将善意履行作为一方电气股东的义务，不利用股东的地位影响一方电气的独立性、促使一方电气对与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促使一方电气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做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果一方电气必须与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发生任何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上述交易按照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条件进行，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一方电气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

2、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一方电气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承诺将不会向一方电气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3、本人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及合法性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果本人（包括本人所控制的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并造成一方电气经济损失的，本人同意赔偿相应的损失。

4、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一方电气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八、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对外的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一方有限	松大耐材	1,650.00	2015.03.31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一方有限	河南恒天	1,500.00	2014.11.13	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起两年	否

注：郑州竹林松大耐材有限公司简称为“松大耐材”；河南恒天特种电缆有限公司简称为“河南恒天”。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一百零四条、一百零七条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就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进行了规范和约束。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是对外担保的决策机构，公司一切对外担保行为，须按程序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未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批准，公司不得对外提供担保。

2015年3月3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为松大耐材于2015年3月31日至2016年3月31日期间与浦发银行郑州分行发生的最高额为1,650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014年10月1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为河南恒天与广发银行郑州未来大道支行发生的最高额为1,500万元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如下：

（1）松大耐材

根据巩义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10181000001336”的《营业执照》，松大耐材成立于2009年2月17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巩义市竹林镇镇东街，法定代表人为张西五，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生产：散装料、陶粒砂；经销：耐火材料、粉煤灰、矿渣、转炉渣、硫酸渣矿产品系列及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净水材料；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营业期限为长期。

经查验工商登记资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松大耐材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西五	300	6
2	张志明	400	8

序号	股东姓名（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李海莲	4,300	86
合计		5,000	100

根据松大耐材提供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松大耐材的基本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6,244,166.29	151,932,199.49
净资产	142,349,307.60	101,700,843.62
净利润	20,711,491.61	20,660,279.12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验中国人民银行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松大耐材无不良和违约信用记录。

（2）河南恒天

根据郑州市工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410100100015460”的《营业执照》，松大耐材成立于 2005 年 9 月 29 日，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郑州市新郑新港工业园神州南路，法定代表人为张军峰，注册资本为 3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电线电缆生产与销售；拉铜丝、PVC 电缆料、五交化产品（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五金电料电器；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营业期限为长期。

经查验工商登记资料，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河南恒天的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军峰	23,450	67
2	张福林	9,800	28
3	张红勋	1,750	5

序号	股东姓名（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35,000	100

根据河南恒天提供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河南恒天的基本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 10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63,896,068.88	628,401,922.43
净资产	418,255,116.46	378,392,773.20
净利润	39,862,343.26	34,370,719.79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经查验广发银行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河南恒天无不良和违约信用记录。

2、除此之外，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 9 月，一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就一方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事宜对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8 月 15 日出具了中锋评报字（2015）第 048 号《郑州一方电气有限公司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资产评估报告》。

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资产基础法评估，一方有限纳入评估范围内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0,821.00 万元，评估值 22,750.20 万元，增值 1,929.20 万元，增值率为 9.27%；负债账面价值为 10,554.66 万元，评估值 10,554.66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为 10,266.34 万元，在保持现有用途持续经营前提下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2,195.54 万元，增值 1,929.20 万元，增值率为 18.79%。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一方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按评估值进行调账。

十、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原有限公司章程，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三十四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国务院财政主管部门的规定执行。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2014年5月，一方有限分配1,900万元股利。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公司章程》，公司现行的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按各方在公司注册资本中所占的比例进行分配。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是否合并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7 月
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	郑州	是	是	是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10199100028043
注册地址	郑州高新开发区长椿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	常正卿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电线电缆及其配件、机械设备、家用电器、五金器材、电子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成立日期	2008 年 6 月 2 日
股权结构	一方电气公司持股 10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5.7.31/2015 年 1-7 月	2014.12.31/2014 年度	2013.12.31/2013 年度
净资产	4,351,209.33	2,155,616.96	1,068,310.60
总资产	21,330,853.48	39,213,335.53	43,033,613.18
营业收入	53,333,038.48	131,561,682.27	106,107,655.40
净利润	2,195,592.37	1,087,306.36	14,308.05

2、设立及股权变动情况

(1) 2008 年 6 月 2 日，一方电缆成立

一方电缆成立于 2008 年 6 月，由 3 名自然人股东常正卿、崔自标、梁晓东共同出资设立。一方电缆成立时，法定代表人为常正卿，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100 万元，其中常正卿以货币方式出资 60 万元，崔自标以货币方式出资 30 万元、梁晓东以货币方式出资 10 万元。

2008 年 5 月 29 日，河南首席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首席会验字（2008）第 016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一方电缆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 100 万元。2008 年 6 月 2 日，郑州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41019910002804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一方电缆成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常正卿	60.00	货币	60.00
2	崔自标	30.00	货币	30.00
3	梁小东	10.00	货币	10.00
合 计		100.00	-	100

(2) 2014 年 5 月，一方电缆股权转让

2014 年 5 月 16 日，一方电缆召开股东会，同意常正卿将其持有一方电缆 60% 的股权以 1,62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一方有限；崔自标将其持有一方电缆 30% 的股权以 81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一方有限；梁小东将其持有一方电缆 10%

的股权以 270 万元的价格全部转让给一方有限。

2014 年 5 月 27 日，常正卿、崔自标、梁小东分别与一方有限签署《郑州一方电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各方一致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4 年 5 月 29 日，一方电缆完成了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后，一方电缆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一方电气	100.00	货币	100.00
合 计	100.00	-	100

一方电缆被收购时的真实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2009 年 7 月 18 日，一方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梁小东将其持有一方电缆 10% 的股权以 10 万元价格转让给崔自标。2009 年 7 月 18 日，梁小东与崔自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09 年 7 月 18 日，梁小东收到崔自标的股权转让款 1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一方电缆真实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常正卿	60.00	货币	60.00
崔自标	40.00	货币	40.00
合 计	100.00	-	100

由于一方电缆未办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导致一方电缆被一方电气收购时，其工商登记资料上的股东仍显示为常正卿、崔自标和梁小东。自 2009 年 7 月股权转让完成后，一方电缆的股东已变更为常正卿、崔自标，因此本次收购行为与梁小东无关。

2014 年 5 月 50 日，扣除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520 万元，一方有限向常正卿支付股权转让款 1,308 万元，向崔自标支付股权转让款 872 万元。

十二、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电线电缆生产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企业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但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本实力相对有限。如果行业景气度下降或者国家出台严厉的宏观调控措施，导致行业经营环境发生较大的不利变化，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行业的利润空间将受到挤压，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加大产品研发和市场拓展力度，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良好的产品质量提高品牌形象和市场竞争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利用资本市场的平台，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在适当时机通过增发股票等方式筹集进一步发展所需的资金，提升公司的资本实力，并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二）宏观经济及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电网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行业客户和一般工程用户。下游行业的经营状况与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密切相关。考虑到目前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尤其是国内经济正处于调整、转型的关键时期，国内经济存在较大的下行压力。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国内GDP分别较上年同比增长了7.7%、7.7%和7.4%，经济增速放缓。如果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下游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在现有客户群体的基础上，将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特别是积极开发其他行业的潜在客户，通过丰富公司的客户结构降低特定行业的波动可能给公司业务发展带来的不利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研发新类别的产品，通过持续创新保持足够的市场竞争力。

（三）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为料重工轻行业，其主要原材料铜、铝占电线电缆产品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的购进情况不但与企业产品产量紧密相关，其价格的变化更是

对电线电缆产品生产、销售有重要影响。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给电线电缆企业带来很大的成本压力，企业购进原材料占用的资金增大，加上线缆行业的应收账款偏高，资金周转缓慢，导致行业企业普遍面临流动资金紧张问题，原材料价格波动给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在已有的针对主要原材料的套期保值经验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公司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生产计划等因素，进一步研究并合理使用套期保值等工具，努力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四）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815.28 万元、10,515.09 万元、9,400.27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7.09%、37.64%、58.87%。公司的客户相对集中。公司主要客户包括行业内的知名企业，部分客户与公司合作多年，公司在经营过程中与其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供应合作关系。虽然公司不存在依赖于单一客户的情形，但如果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在未来发生不可预测的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恶化，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通过持续提供质量可靠的产品等措施维持现有的客户，并努力建立长期稳定的供应合作关系。同时，公司将加大对其他行业客户的开拓力度和产品开发力度，努力建立更为丰富的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

（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由于行业普遍实行质量保证金制度，随着业务规模的增长，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可能不断增加。截至 2013 年末、2014 年末及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分别为 3,667.24 万元、6,087.93 万元和 5,131.92 万元，占各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72%、24.44%和 23.72%。虽然公司主要客户为大中型企业，信誉良好、资金实力雄厚，与公司有着长期的合作关系，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但是如果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产生坏账，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同时大量的应收账款占用了公司流动资金，如后续流动资金不足则可能限制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采取多种方式减少应收账款余额；另一方面，公司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将加强客户信用状况的评估，最大程度上降低信用风险，并建立健全更加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细化预算决算计划，确保应收账款的及时收回。

（六）业务区域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在河南、山西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0.34%、49.59%和 63.94%，占比较高，上述地区的经营情况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产生重要影响。如果上述地区的经营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在现有的河南、山西等业务区域基础上，将充分利用自身长期以来积累的产品质量和服务优势，通过营销渠道扩建、加大市场推广的资金投入等多种途径和方式，更积极深入地拓展其他地区的业务，降低业务区域相对集中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七）销售的季节性风险

公司电力电缆的客户主要为电力企业、大型工程等。电力系统一般都是上半年制定产品采购预算，并在第二季度、第三季度进行招标，供应商下半年交货，因此电线电缆行业下半年销售要好于上半年。因此，公司的业务收入具有一定的季节性。

报告期内各期，1-7 月营业收入及其占比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1-7 月收入	15,966.04	14,312.75	12,458.23
全年收入	-	27,934.68	27,217.05
占比	-	51.24%	45.77%

报告期内，2013 年 1-7 月、2014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占当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5.77%、51.24%。2014 年 1-7 月、2015 年 1-7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14.89%、11.55%。报告期内，下半年的销售情况均好于上半年，

但 2014 年较 2013 年的销售季节性特征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出口业务增长较快，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部分国内销售的季节性。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开发电力企业等季节性特征较为明显的行业以外的客户；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努力提供出口业务的销售收入。由于海外业务的季节性特征不明显，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降低销售季节性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影响。

（八）供应商相对集中的风险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公司对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73.44%、61.60%和 57.14%，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但占比仍较高，公司供应商相对集中。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具备良好的合作关系，且公司原材料主要为市场一般原材料产品，不存在依赖特定供应商的情形，在供应商出现变化时，公司能够及时从市场上购得相同的原材料，保证公司的原材料供应。但是未来如果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发生变化，仍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对采购业务和生产计划的管理，加强对原材料市场的研究，确保原材料供应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公司在保证原材料质量和成本的基础上，将根据市场变化情况灵活采取应对措施，降低供应商相对集中可能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九）出口业务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业务的比例分别为 38.99%、47.10%、33.40%。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加大出口业务的市场开拓力度，不断增加出口业务的规模，公司面临汇率风险、法律风险、收汇风险、业务流程风险等出口业务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持续关注并积极研究与出口业务相关的汇率风险、法律风险、收汇风险、业务流程风险等，并制定风险应对的预案，确保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的同时，将相关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程度内。

（十）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外部非关联单位的担保余额为3,150万元，系公司与其他单位相互提供担保以提高自身融资能力而形成的对外担保。在选择对外担保对象时，公司会重点关注被担保方的资质及其能为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被担保对象经营正常、财务稳健，不存在无法偿还银行贷款等违约情形。但如果被担保方在担保期内经营情况恶化，偿还银行贷款出现困难，公司作为担保方存在承担担保责任偿还银行贷款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未来公司将严格执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以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等决策机制的作用，控制公司对外担保的风险。

（十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目前，常正卿持有公司75.00%的股份，并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公司的经营管理，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一系列的基本规章制度，但是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人事安排、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对公司经营活动和长远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实际控制人将认真学习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及其他各项规章制度治理公司。另一方面，公司挂牌后将通过引进外部投资者等方式进一步优化公司股权结构，促进公司股权结构的合理化。

（十二）公司治理风险

2015年8月30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内部机构，但是股份公司法人治理机制

的建立及运行时间较短,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的良好运行尚需在实践中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及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存在因内部管理未能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在《公司章程》中详细规定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管理相关制度,同时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同时,公司还将加强对管理层培训,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十三) 人力资源及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对高层次的技术、管理人才以及高技能的技术工人具有更高的需求。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强资源整合、市场开拓等能力。如果未来公司不能留住并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加入,并在组织架构、管理决策、执行、监督以及运作效率、团队建设等方面及时调整和完善,公司在管理运作过程可能存在一定的因信息不对称、管理不善、判断失误等因素影响公司管理的水平现象,将对公司发展产生一定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变化,公司将适时调整和完善组织架构、团队建设等制度,并通过完善内部管理流程及决策制度,逐步建立科学规范、权责明晰的内部管理体系,降低公司管理能力与业务规模不相适应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完善员工激励制度,将公司的发展与员工自身的发展紧密结合起来,以保持员工特别是核心员工的稳定性,同时加大人才投入,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入,改善人才结构。

(十四) 部分房产未办理产权证

公司拥有的部分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分别为实验楼、二号办公宿舍楼、交联净化室,使用面积合计为 1,600.15 平方米,占全部房屋建筑物使用面积的 7.40%。上述房屋建筑物均系在公司其他合法建筑基础上自主扩建,未办理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立项备案、建筑许可等手续,存在不能获得房屋所有权证书及被

行政管理部门强制拆除并处罚的风险。

2015年9月3日，公司股东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无证房屋而遭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罚款、建筑物被强制拆除以及因无法使用而导致的实际损失及预期可得利益损失，三人愿就上述损失向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针对上述风险，2015年9月3日，公司股东常正卿、崔自标、石少强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无证房屋而遭受损失，三人将承担相应的损失。

（十五）产品技术升级风险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行业内中小企业较多，中低压电缆领域已经出现了生产过剩的迹象，而在高压、超高压等利润较高的高端产品领域，因前期基础设施及技术研发资金投入大、周期较长，中小企业难以参与市场竞争，因而公司如果无法在产品技术含量方面有所创新与升级，可能陷入恶性低价竞争，从而对企业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加大人才投入，留住现有技术人才的同时不断从外部补充新的技术人才；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并通过完善研发项目管理制度，加强研发项目的市场调研，保证研发投入方向的准确性，提高研发的成功率。

（十六）汇率变动及贸易政策风险

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公司直接出口销售收入分别为106,107,655.40元、131,561,682.27元和53,333,038.48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9.57%、47.45%和33.40%。公司海外业务增长迅速且公司未来若继续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汇率的变动和贸易政策的变化将对公司的出口销售业务产生一定影响，汇率的大幅变动和贸易政策的变化可能会给公司带来财务风险和收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一方面，公司将加强外汇业务的管理，完善海外客户的信用管理；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关注海外市场贸易政策变动的情况及有关主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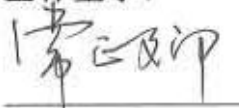
部门的风险预警提示，确保能够针对特殊情况及时采取风险应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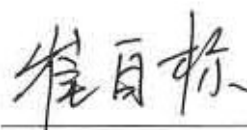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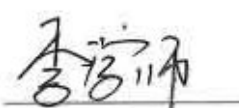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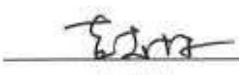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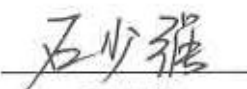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常正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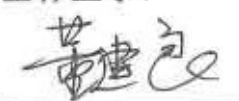

崔自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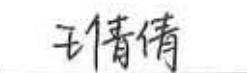

李学师


吉志林


石少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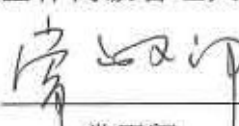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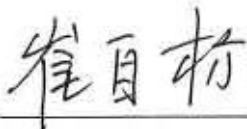

董建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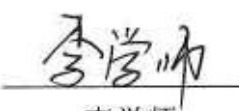

王倩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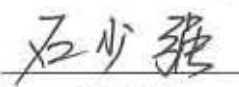

宋彬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常正卿


崔自标


李学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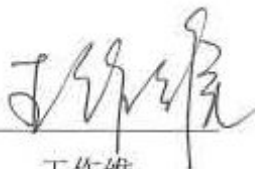

石少强


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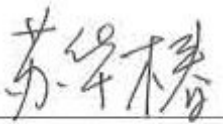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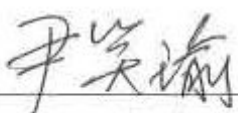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王作维

项目小组人员签字：


苏华椿


尹笑瑜


田荣骥

法定代表人签字：


王常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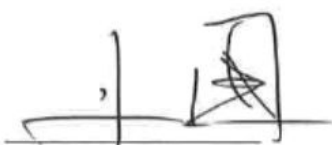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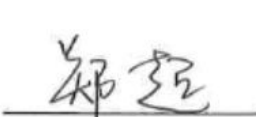


2015年12月21日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郑 超


崔 白



四、审计机构声明

大华特字[2015]004808 号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5380 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会计师对一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15]005380 号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导致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对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康会云



殷继运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梁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五年 12 月 21 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董志宾

董志宾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王军辉
112100

王军辉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张利辉
11210024

张利辉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5年12月21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